

股票代號：2515

查詢本年報網址：
<http://www.bes.com.tw>
<http://mops.twse.com.tw>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BES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一一四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5

刊印日期：一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程安慈

代理發言人姓名：蘇育民

職稱：協理

職稱：經理

電話：(02)8787-1273

電話：(02) 8787-6295

電子郵件信箱：vivian.cheng@bes.com.tw

電子郵件信箱：yumin.su@bes.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與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臺北市松山區(105)東興路 12 號六樓

電話：(02)8787-6687 (代表線)

傳真：(02)8787-6987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地下 1 樓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電話：(02)2746-37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周仕杰、黃堯麟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110)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資訊：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bes.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7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7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 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7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 形	7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 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料.....	8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81
參、募資情形.....	82
一、資本及股份	8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8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8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85

肆、營運概況.....	86
一、業務內容	8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9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6
五、勞資關係	108
六、資通安全管理	113
七、重要契約之締結	115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22
一、財務狀況	122
二、財務績效	122
三、現金流量	12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 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23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 事項	12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8
陸、特別記載事項.....	13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5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52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 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5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以「穩健發展、創新提效、數位升級、深化永續」為核心，聚焦「公共工程」、「民間工程」、「房地產事業」、「海外事業」四大領域，發揮產業鏈垂直整合與橫向串聯的優勢，優化資源配置，最大化企業獲利效益。

面對原物料價格波動、人力短缺及市場環境變遷等挑戰，本公司持續推動智慧營建技術應用，深化 BIM 建築資訊管理、工地 AIoT 監測等數位工具落地，提升工程執行效率與決策精準度；深耕 ESG 永續發展理念，推動低碳建材與節能工法的研發應用，打造綠色建築解決方案。

堅守高標準的工程品質與安全管理，強化核心技術能力，拓展業務版圖，平衡國內外市場布局，以靈活應變的經營策略，抵禦市場風險，為股東、客戶、員工及社會創造長遠價值，奠定企業永續成長的堅實基礎。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鑒於全球經濟與產業環境日趨複雜，本公司憑藉累積之工程實力、技術優勢及優化之專案執行效率，穩健推動營運並維持成長動能，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達到新臺幣 207.18 億元，稅後利益為新臺幣 6.42 億元。

114 年度承攬標案：台 61 線(WH-2H)新竹段 77K+040~85K+865 平交路口改善工程，承攬金額新臺幣 120.26 億元。

二、115 年度營業計劃

在全球政經環境持續震盪之際，營建產業仍處於高度不確定的經營情勢。本公司確立「拓展工程版圖、強化技術優勢、加速數位轉型、落實永續經營」四大發展主軸，全力推進各事業領域之整體布局與營運成長。茲將各利潤中心發展計畫說明如下：

(一)公共工程事業：參與國家重大建設，提升專業工程執行能量

本公司持續承接政府重大建設，並承攬高度技術的工程，包括軌道、水環境、城市建設及綠能基礎設施等，透過智慧營建技術與數據分析提升執行效率，確保競爭優勢，為國家基礎建設貢獻長遠價值。

本公司將充分運用彰濱產業園區待開發之 153 公頃土地的優勢，配合企業需求量身打造坵塊，並搭配預登記制度，提供彈性選擇，以

強化招商競爭力與土地開發效益；同時亦靈活應對產業變化，並積極評估爭取新產業園區開發機會，提升土地資源供給。

(二)民間工程事業：深耕數位轉型，優化營建品質效能

為了達成更優質的工程成果，本公司帶動營造工地智慧化管理與新工法應用。透過 BIM 建築資訊管理，將建築全生命週期統合入數據模型，優化工程規劃與文件流程。同時，藉由營造工地智慧化管理系統，管控工地品質及施工安全，透過智慧化管理系統，收集數據及分析。本公司也推動新型工法，包括鋁模建造、元件工法及建築自動化技術，以提升工程質量與完工效率。

工程進度方面，中工雲宇宙於 114 年第三季啟動裝修工程及景觀工程，全區預計於 115 年度取得使照；民生社區都更案「碧硯閣」於 114 年第四季啟動驗收交屋程序；「鳴森苑」預計於 115 年第二季完成結構工程；南港都更案於 114 年第四季完成連續壁工程；台塑大樓都更案已於 115 年 1 月開始地下結構工程。

(三)房地產事業：聚焦精準開發，發展低碳永續建築

面對市場環境變動與永續發展趨勢，本公司持續調整房地產發展策略，並以市地重劃開發為核心，強化土地整合效率與整體規劃品質，打造具發展潛力之開發基地，創造長期穩健價值。未來，公司將審慎配置開發資源，控管前期投入風險，並結合策略合作夥伴與專業規劃能力，提升市地重劃案件之執行效率與競爭優勢，推動房地產業務穩健成長。

因應金融市場波動及銀行融資審查趨嚴，本公司將採取合作開發或分期投入之策略模式，與土地所有權人、建設及專業顧問團隊協同運作，整合土地、資金與技術資源，以分散開發風險並降低財務壓力。

(四)海外事業：穩健深耕，掌握轉型契機

115 年越南房地產市場在法規完善與經濟成長帶動下，將迎來結構性復甦。受惠「中國 + 1」供應鏈移轉，外資持續投入，帶動工業地產與住宅需求，市場逐步回歸自住與實用導向。越南近期修訂土地法規並優化金融政策，提升開發透明度與穩定性，加上行政區整併釋放區域發展動能。

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深耕胡志明市、河內等重點城市，強化法規與市場評估，與在地優質夥伴合作，在可控風險下穩步擴展，鞏固長期發展基礎。

展望 115 年，本公司將以核心優勢為基礎，持續擴大工程承攬、強化技術研發、推動數位轉型、落實永續經營。深耕公共工程、加速工業區開發、優化民間工程與房地產布局，穩健拓展海外市場。面對市場挑戰，以穩健經營與靈活調度強化競爭力，確保營運成長，為股東創造價值、為客戶提升服務，以專業推動城市永續與產業升級。

耑此 敬祝

闔家平安、健康、如意！

董事長 周志明



敬啟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截至本次股東會停過日：115年3月23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或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第27屆)	中華民國	揚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	男 (71-80)	112.06.07	3年	100.06.02	466,000 0	0.0304% 0	489,439 0	0.0304% 0	無 0	無 0	無 0	無 0	馬奇園休閒綜合遊樂董事兼總經理、不老松遊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唐誠建設公司董事長、美國加州reRUBBER董事、財團法人台北廣照宮監事會主席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董事長、資訊安全長、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
董事 (第27屆)	中華民國	福星製衣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昭倫	男 (71-80)	112.06.07	3年	91.06.18	218,991 0	0.0143% 0	195,050 40,785	0.0121% 0.0025%	無 0	無 0	無 0	無 0	福星製衣廠總經理、申一企業公司董事、福樂奶品公司監察人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無。福星製衣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
董事 (第27屆)	中華民國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瑞隆	男 (71-80)	112.06.07	3年	91.06.18	164,348,449 0	10.7354% 0	172,615,175 0	10.7354% 0	無 0	無 0	無 0	無 0	中興大學經濟系經濟部部長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無。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114.11.19 辭任
董事 (第27屆)	中華民國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量海 (114.12.1卸任法人董事常理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114.12.2就任法人董事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男 (61-70)	114.12.02	3年	91.06.18	164,348,449 0	10.7354% 0	172,615,175 0	10.7354% 0	無 0	無 0	無 0	無 0	花蓮中小企銀董事長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無。兆豐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
董事 (第27屆)	中華民國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斯聰	男 (41-50)	114.12.01	6個月	100.06.02	1,500,000 0	0.0980% 0	1,575,450 998,835	0.0980% 0.0621%	無 0	無 0	無 0	無 0	大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建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無。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建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鴻億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源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瑞城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堡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115.01.23 辭任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第27屆)	中華民國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單篤武	男 (71-80)	115.02.24	3個月	100.06.02	1,500,000 0	0.0980% 0	1,575,450 0	0.0980% 0	無 0	無 0	無 0	無 0	台北商業大學畢業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無。 鼎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震琦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
董事(第27屆)	中華民國	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白俊男	男 (81-90)	112.06.07	3年	100.06.02	12,179,632 0	0.7956% 0	12,792,267 0	0.7955% 0	無 0	無 0	無 0	無 0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京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董事長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經營委員會常駐委員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第27屆)	中華民國	劉燈城	男 (71-80)	112.06.07	3年	112.06.07	0	0	0	0	0	0	0	0	臺灣金控暨臺灣銀行董事長、華南金控暨華南銀行董事長、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董事長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第27屆)	中華民國	葛樹人	男 (61-70)	112.06.07	3年	103.06.17	0	0	0	0	0	0	0	0	世新大學兼任教授、熊媽媽電商公司董事長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 中華IPTV頻道商協會理事長、世新大學兼任教授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第27屆)	中華民國	張璠	男 (61-70)	112.06.07	3年	106.06.21	0	0	0	0	0	0	0	0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副局長、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局長、行政院財政部次長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審計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財政稅務系暨不動產投資與經營學位學程教授、東森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漢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第27屆)	中華民國	潘維剛	女 (61-70)	113.05.31	2年	113.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博士 前台北市議員、前立法委員、國際蘭馨世界總會理事	兼任本公司之職務：審計委員會委員。 新高生物科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董事長、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3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揚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余建松40.00%、鄭麗分20.00%、范芳明20.00%、常理股份有限公司20.00%
福星製衣廠股份有限公司	蔡昭倫26.48%、蔡美慈11.46%、蔡宗恆12.50%、董克慎8.69%、蔡兆恆10.92%、英屬開曼群島商菲利文有限公司6.23%、蔡宗怡10.86%、蔡宛怡7.07%、蔡慧雯3.33%、蔡欣恬 1.86%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劉雲志35.00%、吳宗勳30.00%、揚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00%、高山崗股份有限公司15.00%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4.84%、洪朝順2.22%、威京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3%、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5%、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3%、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0.84%、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0.64%、綦輝股份有限公司0.58%、林明達0.57%、朱建隆0.50%
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1.42%、國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0.74%、威京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88%、昶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9%、慶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5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15年3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英屬開曼群島商菲利文有限公司	WANG STUART 王世德100%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堡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05%、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0.73%、林文揚1.95%、源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1%、佳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1%、和築投資有限公司1.01%、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綜合國際股票指數0.84%、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 0.83%、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0.81%、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9%
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京都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24.17%、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42%、慶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15%、震琦企業有限公司15.15%、姚浙生6.06%、京華百貨股份有限公司5.05%、威京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29%、綦輝股份有限公司2.53%、京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2.53%、京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3%、張東安2.53%、京華超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2.53%
國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星榕股份有限公司27.17%、京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15.58%、京都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4.44%、昶博企業有限公司10.68%、慶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3%、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7.78%、高山崗股份有限公司5.01%、震琦企業有限公司4.19%、泛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09%、東尼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3%
威京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揚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7.61%、高山崗股份有限公司 16.23%、將相開發有限公司11.16%、震琦企業有限公司9.29%、譚令玫9.11%、慶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74%、東尼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82%、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6.67%、張東安5.56%、陶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4.00%
昶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范陽興業有限公司29.59%、京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17.52%、鄭朝文9.73%、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9.00%、吳春風7.95%、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95%、吳金絨7.95%、譚令玫5.16%、張志澄5.15%
慶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震琦企業有限公司14.67%、吳香14.67%、京都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4.40%、精政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76%、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9.08%、昶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8.95%、京華物業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8.14%、福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8.13%、東尼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41%、范振群3.21%
高山崗股份有限公司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50.00%、鄭麗分30.00%、吳宗勳20.00%
綦輝股份有限公司	范陽興業有限公司20.00%、京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13%、昶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5.00%、京華物業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4.25%、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75%、京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9.38%、耀群有限公司8.75%、京都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0.63%、陳玉坤0.1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數
姓名			
揚真實業(股)公司代表人： 周志明	周董事長志明曾任馬奇園休閒綜合遊樂董事兼總經理、不老松遊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唐誠建設公司董事長、美國加州 reRUBBER 董事、財團法人台北廣照宮監事會主席。帶領公司持續成長並創造良好的效益。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周董事長志明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	0
福星製衣廠(股)公司代表人： 蔡昭倫	蔡董事昭倫現為福星製衣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發展所需之專業與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蔡董事昭倫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	0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陳瑞隆 (114.11.19辭任)	陳董事瑞隆曾任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董事長、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董事長、經濟部部長、經濟部政務次長、經濟部常務次長、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局長，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發展所需之專業與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陳董事瑞隆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	0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劉量海 (114.12.1卸任法人董事常理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114.12.2 就任法人董事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劉董事量海現為兆豐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花蓮中小企銀董事長，具有財務、會計及公司治理之專業知識及背景。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劉董事量海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	0
常理(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鄭斯聰 (114.12.01就任、 115.01.23辭任)	鄭董事斯聰現為大華建設(股)公司董事長、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三信商業銀行(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專業知識及背景或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鄭董事斯聰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	0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數
姓名			
常理(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 單篤武 (115.02.24就任)	單董事篤武現為鼎越開發(股)公司董事長、中工保全(股)公司董事長、震琦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發展所需之專業知識及工作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單董事篤武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	0
天京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白俊男	白董事俊男現為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曾任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京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董事長、交通銀行副總經理、行政院經建會專門委員，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發展所需之專業與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白董事俊男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	0
劉燈城	劉獨立董事燈城曾任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董事長，華南金控暨華南銀行董事長、臺灣金控暨臺灣銀行董事長等職務，具財務、法律及公司治理之專業知識及背景。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劉獨立董事燈城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及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同時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1
葛樹人	葛獨立董事樹人現為中華IPTV頻道商協會理事長、世新大學兼任教授，曾任熊媽媽電商公司董事長，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發展所需之專業與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葛獨立董事樹人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及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同時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1
張璠	張璠獨立董事現為東森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私立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教授、漢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行政院財政部次長、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局長，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發展所需之專業與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張璠獨立董事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及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同時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0
潘維剛	潘獨立董事維剛現為新高生物科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董事長、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國泰綜合證券獨立董事，曾任台北市議員、立法委員、國際蘭馨世界總會理事，具備經營管理及本公司發展所需之專業與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潘獨立董事維剛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之情形發生，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及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同時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1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為使董事會達到前述目標並強化效能，本公司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依據「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第 3 項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共有 9 名，含 4 名獨立董事，專業領域涵蓋財務會計、法律、工程建築及產業知識等，擁有豐富之經營管理能力。為強化董事多元化，現階段女性董事席次目標為 1 席以上，本公司於 113 年補選 1 席女性獨立董事。因公司業務屬工程建設及大型公共工程領域，與公司業務發展高度相關之女性高階專業人才相對有限，致女性董事比例尚未達三分之一。未來董事會改選或補選時，將性別多元化納入董事遴選之重要考量，積極尋覓具備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或永續發展專長之女性人選，以逐步提升女性董事比例。

另外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核心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董事年資			銀行	公共關係	傳播媒體	傳統產業	科技及新創事業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工程建築
			41至60	61至70	71至80	81至9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董事姓名																				
周志明	男	▲ (兼任總經理)			▲		▲					▲		▲	▲	▲	▲			
白俊男	男			▲				▲	▲					▲	▲	▲	▲	▲		
陳瑞隆(註)	男			▲				▲		▲			▲	▲	▲	▲	▲			
蔡昭倫	男			▲				▲				▲		▲	▲	▲	▲			
劉量海(註)	男		▲					▲	▲					▲	▲	▲	▲			
鄭斯聰(註)	男		▲			▲			▲					▲	▲	▲	▲			
單篤武(註)	男			▲		▲						▲		▲	▲	▲				
葛樹人	男		▲					▲			▲			▲	▲	▲				
張璠	男		▲				▲			▲				▲	▲	▲	▲			
劉燈城	男			▲		▲			▲					▲	▲	▲	▲	▲		
潘維剛	女		▲			▲				▲		▲		▲	▲					

註：陳瑞隆(114.12.01 辭任)、劉量海(114.12.1 卸任法人董事常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114.12.2 就任法人董事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斯聰(114.12.1 就任法人董事常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115.1.23 辭任法人董事常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單篤武(115.2.24 就任法人董事常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共計 9 人（含獨立董事 4 人），全體董事間皆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及第四項之規定。另為確保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五條第一項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遵守前述規定，已充分確保各議案之討論與表決係為董事客觀而獨立之判斷。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0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董事長兼任) (註4)	中華民國	周志明	男	112.06.07	-	-	-	-	-	-	本公司董事長 揚真實業(股)公司代表人 馬奇園休閒綜合遊樂董事兼總經理 不老松遊憩事業公司董事長 唐誠建設公司董事長 美國加州reRUBBER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廣照宮監事會主席 中興大學會統系	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資訊安全長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鼎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BESM Holding Co., Ltd. 董事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Global BES Engineering (Myanmar) Co., Ltd. 董事 BES Engineer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
總經理 (註6)	中華民國	蘇麗梅	女	115.02.10	-	-	-	-	-	-	本公司總經理、協理、處經理、專案經理 中央大學土木工程系營建管理組碩士	無	無	無	-	
工務執行副總經理 (註6)	中華民國	楊美媛	女	115.01.01	29	0.00%	-	-	-	-	本公司工務執行副總經理、協理 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營建工程與管理組碩士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董事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BES Engineer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
開發執行副總經理 (註6)	中華民國	陳文可	男	115.03.12	-	-	-	-	-	-	本公司開發執行副總經理、顧問、董事 臺灣土地開發公司主任工程師、經理、專門委員 王甲宇建築師事務所主任建築師 陳文可建築師事務所主持建築師 田禾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專任建築師 鼎越開發執行副總經理、代理總經理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	鼎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理總經理 華鼎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廖述良	男	104.03.30	8,314	0.00%	-	-	-	-	本公司協理 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無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程安慈	女	105.01.11	-	-	-	-	-	-	本公司協理 臺灣文華東方公寓大廈維護管理(股)公司 文華苑總監 政治大學廣告學系碩士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註5)	中華民國	柯登耀	男	111.12.26	-	-	-	-	-	-	本公司協理 鼎越開發協理 新美齊集團總經理特助 富潤集團富宇投資(北京)總經理 中國普仁集團PD 中華大學營建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	
代理處長	中華民國	翁仁吉	男	112.01.01	359	0.00%	-	-	-	-	本公司資深所長、代理處長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公共工程科土木組	無	無	無	無	-	
總監	中華民國	林旭全	男	110.04.07	-	-	-	-	-	-	本公司總監 太空經緯科技首席信息官CIO 蓋德軟件集團北京互聯立CIO方台灣軟體團隊總經理 臺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EMBA碩士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丘永財	男	112.05.01	21,006	0.00%	-	-	-	-	本公司協理、處經理 淡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廈門萬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註6)	中華民國	汪國璽	男	115.01.01	9,467	0.00%	-	-	-	-	本公司協理、處經理、資深所長 中華技術學院土木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中華民國	李振銘	男	106.06.22	422	0.00%	-	-	-	-	本公司處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中華民國	蘇育民	男	100.09.01	-	-	-	-	-	-	本公司處經理 淡水工商專校會計統計科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中華民國	游陳二	男	105.06.01	-	-	-	-	-	-	本公司處經理 城市更新(股)公司建築師 中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中華民國	季允中	男	110.07.15	6,450	0.00%	-	-	-	-	本公司處經理、專案經理、所長 屏東技術學院環境工程碩士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中華民國	李維騰	男	111.03.07	-	-	-	-	-	-	本公司處經理、專案經理 甲山林建設襄理 美國鞍峰學院建築學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中華民國	林鈺峰	男	111.11.07	-	-	-	-	-	-	本公司處經理 綠堡機構寶穎廣告有限公司業務部協理 勝輝建設(股)公司業務部協理 勤園廣告(股)公司負責人 海悅廣告(股)公司業務部經理 中國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監 (註8)	中華民國	謝志堅	男	113.06.03	-	-	-	-	-	-	本公司處經理 BOSS工業副總經理 TRC國際商貿董事總經理 越南舜發土地開發執行副總經理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中華民國	蔡岳峰	男	112.09.01	-	-	-	-	-	-	本公司處經理 華立(上海怡康化工)人力資源部副理 昱喬設計裝潢(上海)行政服務部經理 瀚宇博德(股)人資行政部經理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嘉珍	女	112.09.11	-	-	-	-	-	-	本公司協理 大陸建設(股)法務主任 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受雇律師 太穎國際法律事務所受雇律師 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北京大學環境與資源保護法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中華民國	矯瓊珊	女	112.10.16	-	-	-	-	-	-	本公司處經理 昱泉國際(股)財務長 英屬開曼群島商客思達(股)稽核處處長 詰泰機械(股)財務主管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註6)	中華民國	游立誠	男	114.10.23	-	-	-	-	-	-	本公司協理、處經理 厚實管理顧問(股)財會主管 穗擘實業(股)協理 味全食品工業(股)財務部資深經理 中山大學化學系/財務管理輔系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廈門萬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Global BES Engineering (Myanmar) Co., Ltd. 董事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張文賓	男	113.01.01	-	-	-	-	-	-	本公司特別助理 威京集團行銷長 京華城設計總監 亞太會館設計主任 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高級美術工藝科	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旭騰	男	113.08.01	-	-	-	-	-	-	本公司協理 港洲營造工務部處長 臺灣大林組所長 永鑫能源專案經理 建國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註5)	中華民國	杜智興	男	114.01.08	-	-	-	-	-	-	本公司協理 日冠金屬資訊中心協理 和鑫光電資訊處處長 漢鼎科技技術長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商業管理學系博士	無	無	無	無	-
處經理 (註7) (註5)	中華民國	蕭佑光	男	114.05.05	-	-	-	-	-	-	本公司處經理 金弘成營造主任 助群營造營造工程師 泰立工程營造工程師 華夏工專建築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
代理部門 主管 (註7)	中華民國	邱義翔	男	115.02.01	-	-	-	-	-	-	本公司專案經理 金門建設經理 寶亞開發投資主任 司貝斯特不動產專案經理 國防大學資訊管理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註7)	中華民國	蕭士軒	男	114.12.01	-	-	-	-	-	-	本公司協理 馳諾瓦科技處長 功學社教育用品協理 銘普光磁總監 冠捷科技副處長 中國文化大學資訊科學系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註7)	中華民國	杜崇宏	男	114.12.12	-	-	-	-	-	-	本公司協理 鼎越開發協理 孫文郁建築師事務所專案經理 正榮開發副總經理 羅興華建築師事務所協理 逢甲大學建築工程學系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註7)	中華民國	周岳胤	男	115.01.12	-	-	-	-	-	-	本公司協理 台灣江森專案經理 宜眾資訊處長 帆宣系統科技副處長 柯思科技處長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註7)	中華民國	王康樺	女	115.03.01	5,000	0.00%	-	-	-	-	本公司協理 鼎越開發協理 忠泰建設協理 台灣三井不動產資深經理 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註5) (註7)	中華民國	李旭紳	男	114.12.22	-	-	-	-	-	-	本公司副總經理 瀚昇建設總經理 台灣國際造船總監 基泰建設營運開發總監 寶舖建設開發部經理 基泰建設總經理特助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碩士	無	無	無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因尚在尋覓符合本公司所需資訊之總經理，故基於決策效率，暫採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方式，並積極尋找符合本公司總經理資格人才；如屆時無法尋覓，將依法令規定期限前，增設獨董。

註4：周志明 115.02.10 請辭總經理

註5：杜智興 114.12.15 離職；柯登耀 114.05.05 離職；蕭佑光 115.02.13 離職；李旭紳 115.03.20 離職

註6：楊美媛 115.01.01 升任工務執行副總經理；蘇麗梅 115.02.10 升任總經理；游立誠 114.10.23 升任協理；汪國璽 115.01.01 升任協理；邱義翔 115.02.01 升任代理部門主管

註7：蕭士軒 114.12.01 就任；杜崇宏 114.12.12 就任；周岳胤 115.01.12 就任；王康樺 115.03.01 就任；李旭紳 114.12.22 就任；陳文可 115.03.12；蕭佑光 114.05.05 就任

註8：謝志堅 114.08.05 留職停薪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董事長 (第27屆)	揚真實業(股)公司 周志明	8,353	8,353	0	0	3,349	3,349	0	46	1.84%	1.85%	0	0	0	0	0	0	0	0	0	1.84%	1.85%	無
董事 (第27屆)	天京投資(股)公司 白俊男	4,711	4,711	0	0	3,349	3,349	0	0	1.27%	1.27%	0	0	0	0	0	0	0	0	0	1.27%	1.27%	無
董事 (第27屆)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 發(股)公司 陳瑞隆 (114.11.19辭任)	440	440	0	0	3,239	3,239	0	0	0.58%	0.58%	0	0	0	0	0	0	0	0	0	0.58%	0.58%	無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 發(股)公司 劉量海 (114.12.2就任)	40	40	0	0	0	0	0	0	0.01%	0.01%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董事 (第27屆)	福星製衣廠(股)公司 蔡昭倫	480	480	0	0	3,349	3,349	0	0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無
董事 (第27屆)	常理(股)公司 劉量海 (114.12.1卸任)	440	440	0	0	3,349	3,349	0	0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無
	常理(股)公司 鄭斯聰 (114.12.1就任)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獨立董事 (第27屆)	潘維剛 (113.5.31就任)	1,800	1,800	0	0	0	0	0	0	0.28%	0.28%	0	0	0	0	0	0	0	0	0	0.28%	0.28%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獨立董事 (第27屆)	葛樹人	1,800	1,800	0	0	0	0	0	0	0.28%	0.28%	0	0	0	0	0	0	0	0	0.28%	0.28%	無
獨立董事 (第27屆)	張璠	1,800	1,800	0	0	0	0	0	0	0.28%	0.28%	0	0	0	0	0	0	0	0	0.28%	0.28%	無
獨立董事 (第27屆)	劉燈城	1,800	1,800	0	0	0	0	0	0	0.28%	0.28%	0	0	0	0	0	0	0	0	0.28%	0.28%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 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組織章程規定，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據以評估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所提建議均提交董事會討論。
(2) 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就個別董事年度績效進行評估，評估面向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其評估結果不僅作為董事續任提名之依據，亦為訂定薪酬之重要參考，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充分考量其所擔負職責、承擔風險及投入時間等因素，以確保酬金水準之合理性。
(3) 另如公司有獲利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議董事酬勞金額。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未提供董監事包括現金、股票、房屋及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周志明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楊美媛	2,598	2,598	0	0	1,351	1,351	439	0	439	0	0.69	0.69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低於1,000,000元	周志明	周志明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楊美媛	楊美媛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副總經理	楊美媛	2,598	2,598	-	-	1,000	1,000	351	-	351	-	0.62	0.62	無
協理	程安慈	2,285	2,285	-	-	673	673	251	-	251	-	0.50	0.50	無
協理	丘永財	1,913	1,913	-	-	788	788	376	-	376	-	0.48	0.48	無
協理	游立誠	1,735	1,735	-	-	720	720	564	-	564	-	0.47	0.47	無
總監	林旭全	2,290	2,290	-	-	658	658	20	-	20	-	0.47	0.47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兼 總 經 理	周志明	0	4,033	4,033	0.63
	副 總 經 理	楊美媛				
	特 別 助 理	張文賓				
	總 監	林旭全				
	協 理	丘永財				
	協 理	游立誠				
	協 理	程安慈				
	處 經 理	蔡岳峰				
	處 經 理	汪國璽				
	處 經 理	李振銘				
	處 經 理	蘇育民				
	處 經 理	游陳二				
	處 經 理	蘇麗梅				
處 經 理	季允中					
處 經 理	李維騰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估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說明：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估稅後純益比例為：

113年：6.53% (46,815千元／717,244千元)

114年：6.71% (42,687千元／635,940千元)

2.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估稅後純益比例為：

113年：5.88% (42,163千元／717,244千元)

114年：6.72% (42,733千元／635,940千元)

3. 本公司給付董事、獨立董事之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中均有明確規範：

第二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得支薪資或車馬費，其數額由董事會參考類似公司水準議定之。

第二十八條 公司當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提撥之比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之，並報告股東會。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針對個別董事每年的績效（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作為訂定其薪酬之參考。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薪資報酬委員會依照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考核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另外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面向，亦作為董事及經理人績效及報酬之參考。

4.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任免、薪資、獎金：

●依「本公司董事會暨經理人權責劃分表」：

二、人事

(一)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分公司主管之薪給、派免、退休、獎懲及撫卹由董事會核定。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以「薪酬管理制度管理準則」為依據，相關獎金係以績效導向，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依循「績效獎金發放辦法」核給；公司當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4年度第27屆董事會開會12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註1)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2)	備 註
董事長 (第27屆)	揚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	11	1	92	112.6.7就任
董 事 (第27屆)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瑞隆	6	2	55	112.6.7就任 114.11.19辭任
董 事 (第27屆)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量海	1	0	100	114.12.2就任
董 事 (第27屆)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量海	7	3	64	112.6.7就任 114.12.1卸任
董 事 (第27屆)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斯聰	1	0	100	114.12.1就任、 115.1.23辭任
董 事 (第27屆)	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白俊男	12	12	100	112.6.7就任
董 事 (第27屆)	福星製衣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昭倫	9	3	75	112.6.7就任
獨立董事 (第27屆)	葛樹人	12	0	100	112.6.7就任
獨立董事 (第27屆)	張璠	12	0	100	112.6.7就任
獨立董事 (第27屆)	劉燈城	12	0	100	112.6.7就任
獨立董事 (第27屆)	潘維剛	10	2	83	113.5.31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1. 董事會日期：114年1月16日

期別：第27屆第23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度委任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因涉及利益迴避，周志明董事長兼任總經理為關係人迴避，並指定白俊男副董事長代理主持會議，列席之委任經理人亦於討論時離席迴避，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 董事會日期：114年2月25日

期別：第27屆第24次

議事內容：擬定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會議程序、主要議案內容、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續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查核114年度財務報及稅務簽證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4.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4年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提供例行非確信服務項目及期限」核議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5.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列114年股東會報告事項。
6.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度（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財務報告。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列114年股東會承認事項。
7.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暨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列114年股東會承認事項。
8.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度（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盈餘分配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列114年股東會承認事項。
9.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擬辦理113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文字修正後照案通過，並提列114年股東會討論事項。
10.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4年股東會主要議案修正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列114年股東會討論事項。
12.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修訂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列114年股東會討論事項。
13.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董事酬金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列114年股東會報告事項。
14.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出具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5.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4年向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續租房屋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因涉及利益迴避，陳瑞隆董事為關係人依法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6. 董事會日期：114年5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7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7. 董事會日期：114年5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7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4年向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續租房屋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8. 董事會日期：114年6月26日 期別：第27屆第28次
 議事內容：提報本公司「提升企業價值計畫」。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9. 董事會日期：114年7月24日 期別：第27屆第29次
 議事內容：訂定本公司114年配股除權基準日、發放日。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 董事會日期：114年8月12日 期別：第27屆第30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4年前2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1. 董事會日期：114年8月12日 期別：第27屆第30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董事酬勞分配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2. 董事會日期：114年8月12日 期別：第27屆第30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永續報告書完成編製並擬申報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永續發展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3. 董事會日期：114年8月12日 期別：第27屆第30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員工酬勞分配要點」修正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4. 董事會日期：114年10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2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度盈餘轉增資新股權利證書發放日及除權基準日。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5. 董事會日期：114年11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33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4年前3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6. 董事會日期：114年11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33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成立「投資人關係辦公室」，並修訂「組織規程」及「各單位分層負責明細表」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7. 董事會日期：114年11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33次
 議事內容：明訂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8. 董事會日期：114年11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33次
 議事內容：訂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9. 董事會日期：114年11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33次
 議事內容：提名葛樹人獨立董事、張璠獨立董事及劉燈城獨立董事為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0.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5年度事業計畫及營業預算說明」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1.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辦理114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2.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5年度稽核計畫」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3.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捐贈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新台幣600萬元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4.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提報本公司法人董事新任代表人每月報酬案。
 董事會決議：因本案涉及利益迴避，鄭斯聰董事及劉量海董事迴避討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新任法人董事代表人之每月報酬給付建議；另依鄭斯聰董事意願，其董事報酬給付予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35.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自115年起實施公司組織調整案。
 董事會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6.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委任經理人依據「員工酬勞分配要點」分配113年度員工酬勞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因涉及利益迴避，周志明董事長現因兼任總經理職務依法應予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董事會日期：114年1月16日 期別：第27屆第23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3年度委任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因涉及利益迴避，周志明董事長兼任總經理為關係人迴避，並指定白俊男副董事長代理主持會議，列席之委任經理人亦於討論時離席迴避，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 董事會日期：114年3月13日 期別：第27屆第25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114年向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續租房屋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因涉及利益迴避，陳瑞隆董事為關係人依法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提報本公司法人董事新任代表人每月報酬案。
 董事會決議：因本案涉及利益迴避，鄭斯聰董事及劉量海董事迴避討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新任法人董事代表人之每月報酬給付建議；另依鄭斯聰董事意願，其董事報酬給付予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4. 董事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27屆第34次

議事內容：本公司委任經理人依據「員工酬勞分配要點」分配113年度員工酬勞案。

董事會決議：本案因涉及利益迴避，周志明董事長兼任總經理為關係人迴避，列席之委任經理人亦於討論時離席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已填列附表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114年12月31日完成11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並提報115年2月10日董事會、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告於本公司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持續規劃並辦理董事專業進修課程，協助董事充分掌握法令趨勢與產業議題，支援董事有效行使職權，提升董事會整體運作效能。
2. 自願性設置提名委員會，建構制度化之提名與資格審查機制，輔助董事會於董事遴選及治理運作之專業判斷，強化董事會職能。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公司內部每年執行一次、外部至少三年執行一次	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1. 內部 -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以問卷方式自評。 2. 外部 - 112年已委由外部專業機構 - 台灣董事績效協進會以問卷、實地訪談方式完成評估。	董事會績效內部及外部評估結果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及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1、註2)	備 註
獨立董事	葛樹人	7	0	100	—
獨立董事	張 璠	7	0	100	—
獨立董事	劉燈城	7	0	100	—
獨立董事	潘維剛	6	1	85.71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1)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2)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3)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11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22次
議案內容：擬修正「薪工循環」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部分條文，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1)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擬出具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2)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3屆第23次
議案內容：擬訂本公司「115年度稽核計畫」，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無。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無。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無。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1)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本公司擬辦理113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擬續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查核114年度財務報告及稅務簽證，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無。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提請審查本公司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2)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提請審查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暨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3)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提請審查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請鑒核通過。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4)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5月09日 期別：第3屆第18次
議案內容：提請審查本公司114年度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5)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8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20次
議案內容：提請審查本公司114年度前2季合併財務報告，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6)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11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22次
議案內容：提請審查本公司114年度前3季合併財務報告，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1)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擬制定本公司「114年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提供例行非確信服務項目及期限」，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2)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期別：第3屆第17次
議案內容：本公司114年向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承租房屋案，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備查。
- (3)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5月09日 期別：第3屆第18次
議案內容：為有效控管成本並提升投資效率擬申請除名新加坡子公司 ZHONG HUA ENGINEERING (SG) PTE. LTD.，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備查。
- (4)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5月09日 期別：第3屆第18次
議案內容：本公司114年向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續租房屋案，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5)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6月23日 期別：第3屆第19次
議案內容：為利公司收回長期股權投資以發揮經營效益及強化資金運用，擬辦理全資子公司-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港幣225,000仟元，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6)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6月23日 期別：第3屆第19次
議案內容：擬辦理清算越南中華工程責任有限公司，以控管成本並提升投資效率，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7)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06月23日 期別：第3屆第19次
議案內容：有關「新北市土城區沛陂段地號461等5筆土地」之都更案，簡稱「金安街案」擬辦理撤案程序，提請審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8)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3屆第23次
議案內容：本公司對聘任會計師辦理114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9)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3屆第23次
議案內容：檢陳本公司「115年度事業計畫及營業預算說明」，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10) 審計委員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3屆第23次
議案內容：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促進公益事業，擬捐贈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新台幣600萬元整，以推廣文化教育活動，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當期董事會決議。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均依規定將內部稽核報告與追蹤報告交付予全體獨立董事查閱，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提供獨立董事相關資訊，與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

2. 獨立董事定期與簽證會計師以會議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114年度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重點如下：

(1) 114年03月11日，113年度財務報表查核說明，113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查核結果。

(2) 114年05月09日，114年度第1季財務報表核閱內容溝通。

(3) 113年08月11日，114年度前2季財務報表核閱內容溝通。

(4) 114年11月11日，114年度前3季財務報表核閱內容溝通，114年關鍵查核事項內容溝通。

3. 114年03月11日獨立董事單獨與簽證會計師以會議方式單獨進行溝通。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訂定本公司治理守則，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並於109年11月11日通過董事會，持續配合法規修訂，公告官網。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除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外，本公司建立發言人制度，並於114年12月成立投資人關係室，設專責人員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隨時注意本公司股票交易情形，並透過股務代理所提供之股東名冊資料，可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已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且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管理權責各自獨立。本公司財務單位設置專責人員負責控管子公司，並由稽核單位執行子公司稽核管理之監理控制，以達到風險控管。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關係人交易管理」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辦法」。另定期提醒公司內部人禁止內線交易相關訊息。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已訂定多元化政策，並揭露於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1.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共有9名，含4名獨立董事，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專業領域涵蓋財務會計、法律、工程建築及產業知識等。</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p> <p>2. 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現階段女性董事席次目標為1席以上，本公司113年已選出1席女性獨立董事。</p> <p>3. 本公司屬營造工程產業，董事需具備工程履約及大型專案管理等專業背景，受產業人才結構影響，具相關實務經驗之女性高階人才相對有限，本公司已將性別多元化納入董事選舉規範，提升女性董事比例。</p> <p>(二)本公司除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114年12月自願設置提名委員會。</p>	無。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三)本公司已訂定「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該辦法第3條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對象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包含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本公司每年執行一次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作業，並將當年度績效評估結果，於翌年第一季前向董事會報告。114年12月31日完成當年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作業，並已提報115年2月10日第27屆第35次董</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事會，未來將評估結果運用於各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評估結果說明如下：</p> <p>1. 董事會於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表，評估平均分數為98分（滿分100），評定為良好，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公司治理要求。</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自評五大面向</th> <th>題數</th> <th>平均得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12</td> <td>96.9</td> </tr> <tr> <td>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12</td> <td>98.1</td> </tr> <tr> <td>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7</td> <td>99.7</td> </tr> <tr> <td>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 <td>7</td> <td>96.2</td> </tr> <tr> <td>E. 內部控制</td> <td>7</td> <td>99.7</td> </tr> <tr> <td>合計/平均分數</td> <td>45</td> <td>98</td> </tr> </tbody> </table> <p>2. 董事成員：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共9席，自評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平均得分為99.4(滿分100)，評定為良好。</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自評六大面向</th> <th>題數</th> <th>平均得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td> <td>3</td> <td>100</td> </tr> <tr> <td>B. 董事職責認知</td> <td>3</td> <td>99.3</td> </tr> <tr> <td>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8</td> <td>98.9</td> </tr> <tr> <td>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td> <td>3</td> <td>99.3</td> </tr> <tr> <td>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td> <td>3</td> <td>100</td> </tr> <tr> <td>F. 內部控制</td> <td>3</td> <td>100</td> </tr> <tr> <td>合計/平均分數</td> <td>23</td> <td>99.4</td> </tr> </tbody> </table>	自評五大面向	題數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96.9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98.1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99.7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96.2	E. 內部控制	7	99.7	合計/平均分數	45	98	自評六大面向	題數	平均得分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100	B. 董事職責認知	3	99.3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98.9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99.3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100	F. 內部控制	3	100	合計/平均分數	23	99.4	
自評五大面向	題數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96.9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98.1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99.7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96.2																																															
E. 內部控制	7	99.7																																															
合計/平均分數	45	98																																															
自評六大面向	題數	平均得分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100																																															
B. 董事職責認知	3	99.3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98.9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99.3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100																																															
F. 內部控制	3	100																																															
合計/平均分數	23	99.4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 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功能性委員會，經委員會成員自評後，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皆評定為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能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自評五大面向</th> <th colspan="2">審計委員會</th> <th colspan="2">薪資報酬委員會</th> <th colspan="2">永續發展委員會</th> </tr> <tr> <th>題數</th> <th>平均得分</th> <th>題數</th> <th>平均得分</th> <th>題數</th> <th>平均得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td> <td>96.3</td> <td>4</td> <td>98.3</td> <td>4</td> <td>100</td> </tr> <tr> <td>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5</td> <td>98.0</td> <td>5</td> <td>94.7</td> <td>4</td> <td>100</td> </tr> <tr> <td>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7</td> <td>99.3</td> <td>7</td> <td>98.1</td> <td>7</td> <td>99</td> </tr> <tr> <td>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3</td> <td>100</td> <td>3</td> <td>100</td> <td>3</td> <td>100</td> </tr> <tr> <td>E. 內部控制</td> <td>3</td> <td>98.3</td> <td>1</td> <td>100</td> <td>-</td> <td>-</td> </tr> <tr> <td>合計/平均分數</td> <td>22</td> <td>98.4</td> <td>20</td> <td>97.7</td> <td>18</td> <td>99.6</td> </tr> </tbody> </table> <p>4. 以上評估方式係採內部評估，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由各功能性委員會發放問卷，每年11-12月問卷悉數回收後，本公司董總辦依前開辦法分析，將結果提報隔年2月董事會，並針對董事之建議提出可加強改善之作法。</p>				自評五大面向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		題數	平均得分	題數	平均得分	題數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96.3	4	98.3	4	10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98.0	5	94.7	4	10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99.3	7	98.1	7	99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100	3	100	3	100	E. 內部控制	3	98.3	1	100	-	-	合計/平均分數	22	98.4	20	97.7	18	99.6
自評五大面向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																																																								
	題數	平均得分	題數	平均得分	題數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96.3	4	98.3	4	10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98.0	5	94.7	4	10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99.3	7	98.1	7	99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100	3	100	3	100																																																							
E. 內部控制	3	98.3	1	100	-	-																																																							
合計/平均分數	22	98.4	20	97.7	18	99.6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5. 本公司已委由台灣董事會績效協進會以問卷及實地訪談方式完成112年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作業，包含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內部控制、價值創造、以及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等構面，並提報113年2月董事會，已公告官網。</p>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與專業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2之評估表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p> <p>本公司董事會於討論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聘任時，亦檢具會計師之個人簡歷、每位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以供董事會評估其獨立性之討論。</p> <p>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4年度12月23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報114年度12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p>	無。
(五) 公司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V		<p>(五) 說明如下：</p> <p>1. 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公司當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且其中百分之零點七十五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揭露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ESG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V		<p>及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提撥之比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p> <p>2.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針對個別董事每年的績效（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決定是否繼續提名，並亦作為訂定其薪酬之參考。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p> <p>3.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照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考核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p> <p>4. 另外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面向，亦作為董事及經理人績效及報酬之參考。</p> <p>(六) 本公司於113年通過內部簽准修訂「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同仁績效考核與晉升辦法」，增訂高階經理人績效考核與ESG連結，並連動其獎金及薪酬之考量。其考核項目內容如下： 委任經理人（含總經理、副總經理）應訂定ESG短期目標並落實長期策略績效檢視，包含法令遵循、職場共融、風險管理、同仁健康與安全、勞雇關係及碳排放減量等項目。前述ESG績效項目將納入薪資報酬核定之考量要素。</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一)由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辦理，主要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訂董事會議程，依規定至少於會前七日通知董事出席，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題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回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 2.提供董事行使職權所需資料、與公司治理有關之法規及相關消息，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 3.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製作董事會議事錄及處理投資人關係等相關事務。 4.每年依法令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 5.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辦理公司治理評鑑作業。 <p>(二)民國108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財務處主管兼任，並於112年10月25日董事會通過會計處主管蘇育民經理擔任。</p> <p>(三)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執行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4年共召開12次董事會及7次審計委員會。 2.114年召開股東會常會1次。 3.董事會成員均完成至少6學分之進修課程。 4.本公司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並於續保後向董事會報告。 5.辦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隔年第一季前向董事會報告。 6.114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時數共15小時，以符合規定。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114年公司治理評鑑作業及申報。 8.114年法人說明會2次。 (四)民國114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987 437 1776 727"> <thead> <tr> <th>日期</th> <th>進修課程</th> <th>學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5/16</td> <td>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 <td>3</td> </tr> <tr> <td>114/6/10</td> <td>CDP台灣發表會-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以 提升企業氣候韌性</td> <td>3</td> </tr> <tr> <td>114/7/9</td> <td>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 論壇</td> <td>6</td> </tr> <tr> <td>114/10/3</td> <td>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 <td>3</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進修課程	學分	114/5/16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6/10	CDP台灣發表會-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以 提升企業氣候韌性	3	114/7/9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 論壇	6	114/10/3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日期	進修課程	學分																	
114/5/16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6/10	CDP台灣發表會-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以 提升企業氣候韌性	3																	
114/7/9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 論壇	6																	
114/10/3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本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及連絡窗口，並增加利害關係人關注性議題之問卷調查專區，重視利害關係人意見。 (二)本公司已鑑別出8大關鍵利害關係人，包括投資人/股東、客戶/業主、同仁、供應商、社區居民、政府機關/公協會、投資機構及銀行、媒體，並透過股東會及法說會、專案會議與滿意度調查、員工溝通座談與內部平台、供應商評鑑與訪查、社區說明會、主管機關公文往返與會議、金融機構定期拜訪及媒體聯繫等多元管道進行雙向溝通，持續蒐集回饋並回應重大議題，強化透明度與互信基礎。 (三)另113年永續報告書將持續揭露關係人溝通情形，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csr-pdf.php#gsc.tab=0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具獨立性之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七、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V		<p>(一)本公司網站已改版，網址：www.bes.com.tw充分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p> <p>(二)本公司網站亦含英文版公司業務介紹、重要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揭露工作，同時建立發言人制度、公開資訊申報作業管理要點，對外發布重大訊息及最新公告，亦連結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另官網定期揭露「本公司召開法人說明會」之情形。請參考https://www.bes.com.tw/ir-conference.php#gsc.tab=0</p> <p>(三)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第二項於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核閱及提報董事會之財務報告及第三項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於規定時限內辦理。</p>	<p>無。</p> <p>無。</p> <p>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辦理。</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一)本公司注重員工權益、僱員關懷及人權訂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組織規程」、「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職工福利委員會獎助學金辦法」及「本公司性別平等促進辦法」等制度措施。請參考官網https://www.bes.com.tw/hr-benefits.php#gsc.tab=0</p> <p>(二)依國內採購辦法與供應商訂定契約，並依本公司「廠商考核評鑑作業要點」約束管制供應商施作品質。同時本公司與投資者之間已建立良好溝通機制，官網及年報詳細揭露公司內部營運狀況及相關重大訊息。</p> <p>(三)本公司已建立投資人專區及投資人關係室，投資者能</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隨時與本公司聯繫，解答相關問題及提供公司治理情形之訊息。</p> <p>(四)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截至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周志明董事長、白俊男董事、蔡昭倫董事、劉量海董事、鄭斯聰董事、葛樹人獨立董事、劉燈城獨立董事、張璠獨立董事及潘維剛獨立董事，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第三要點進修措施之第二項進修時數規定，新任者於就任當年度至少宜進修12小時，就任次年度起每年至少宜進修6小時。詳細修課情形請參考註3。</p> <p>(五)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公司章程內訂定得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115年1月2日至116年1月2日由富邦產物保險公司承保，並已呈報董事會。</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本公司將對未得分事項進行討論後續精進方向。</p> <p>(二)本公司對於公司治理加強揭露事項：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三結果及第三方查證、溫室氣體減量作法及成效。</p> <p>(三)本公司TCSA 2025永續報告獎金獎及永續績優企業獎、2025年第一屆循環經濟優良獎-產品服務卓越獎(烏溪鳥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2025年「金鵬微電影展」金獎、2025年獲納入「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100指數」。</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114 年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是否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是否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否	是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是否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否	是
4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否	是
5	簽證會計師是否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否	是
6	簽證會計師是否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否	是
7	簽證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股份。	否	是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及受扶養親屬與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是否有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9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是
10	是否取得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 13 項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並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AQI)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	是	是

註3：114年董事進修情形

法人董事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共計時數
揚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中華工程董事長	周志明	112/6/7	ESG之近期發展與董監事應注意事項	3	6
				AI人工智慧與公司治理	3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114.11.19辭任)	陳瑞隆	112/6/7	ESG永續趨勢實務及永續法令新知	1.5	4.5
				重塑國際秩序	1.5	
				從地緣政治與制裁看科技產業未來法遵風險	1.5	
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白俊男	112/6/7	共治年代下的標竿作為	3	9
				ESG之近期發展與董監事應注意事項	3	
				AI人工智慧與公司治理	3	
福星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蔡昭倫	112/6/7	公司治理升級-打造人才競爭力新局	3	6
				第131期公司治理論壇	3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114.12.1卸任/114.12.2為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法人董事代表)	劉量海	112/6/7	ESG之近期發展與董監事應注意事項	3	6
				AI人工智慧與公司治理	3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114.12.1改派就任)	鄭斯聰	114/12/1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誠信經營-從洗錢防治與反資恐談起	3	6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獨立董事		葛樹人	112/6/7	ESG之近期發展與董監事應注意事項	3	12
				AI人工智慧與公司治理	3	
				從董監角度看國內商用不動產概況-上市櫃公司資產活化	3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獨立董事		張璠	112/6/7	ESG之近期發展與董監事應注意事項	3	6
				AI人工智慧與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劉燈城	112/6/7	ESG之近期發展與董監事應注意事項	3	6
				AI人工智慧與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潘維剛	113/5/31	公司治理-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	3	6
				展望2026:國際政經情勢重點指標與趨勢解析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年03月31日

身分別 (註1)	條件		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2)		
獨立董事 (擔任第五屆召集人)	葛樹人	參閱第8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相關內容	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對於公司的獨立性，無直接間接之利害關係。	無
獨立董事	張璠	參閱第8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相關內容	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對於公司的獨立性，無直接間接之利害關係。	無
獨立董事	劉燈城	參閱第8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相關內容	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對於公司的獨立性，無直接間接之利害關係。	無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6月28日至115年6月27日；11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葛樹人	5	0	100	
委員	張璠	5	0	100	
委員	劉燈城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5屆 第11次 114/01/15	討論案 審議本公司113年度委任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提請核議。	本案原則同意，但因發生重大事件及未來潛在風險，總經理需肩負監督管理之責，故建議總經理參照112年度委任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方式發放四分之三，惟考量今年運營艱辛，最後實際發放金額再提送第27屆第23次董事會核議通過後辦理。	提報董事會經出席董事修正後通過。
第5屆 第12次 114/03/11	討論案 一、討論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提請核議。 二、檢陳本公司113年董事酬金案，提請核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5屆 第13次 114/08/11	討論案 一、提報本公司113年度董事酬勞分配乙案，提請核議。 二、提報本公司「員工酬勞分配要點」修正案，提請核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5屆 第14次 114/11/11	討論案 一、提報本公司季允中、蘇麗梅等二位經理人委任報酬案，提請核議。 二、為確保陶朱隱園及雲宇宙等內外部專案如期如質完成，擬真除張旭騰為民間工程事業部兼業務處主管並有條件提報委任經理人，自董事會通過起簽三年期合約，提請核議。 三、提報委任經理人游立誠晉升為財務處協理，並調整委任報酬建議及規劃一年內職涯發展目標案，提請核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5屆 第15次 114/12/23	討論案 一、提報本公司法人董事常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任代表人每月報酬建議案，提請核議。 二、提報本公司委任經理人程安慈協理兼任「投資人關係辦公室主管」之兼任津貼建議案，提請核議。 三、提報本公司委任經理人依據「員工酬勞分配要點」分配113年度員工酬勞案，提請核議。	第一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第二案考量兼任職務需對外與投資人進行溝通並負責關係維護，責任相對繁重，建議本案調整。 第三案本案建議微調。	第一案提報董事會經出席董事同意通過；另依鄭斯聰董事意願，其董事報酬給付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案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提報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12 月 23 日至 115 年 6 月 6 日，最近年度 (截至 115 年 4 月 20 日) 提名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葛樹人	媒體產業決策與公司治理實務	4	0	100	
委員	張璠	媒體產業決策與公司治理實務	4	0	100	
委員	劉燈城	金融產業經營管理、風險控管與公司治理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敘明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提名委員會日期：114年12月23日 期別：第1屆第1次
議事內容：推舉召集人。
決議：全體委員一致推舉葛樹人獨立董事為召集人。
- 提名委員會日期：115年2月10日 期別：第1屆第2次
議事內容：擬訂定提名委員會提名與審查作業辦法審議案。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送董事會核議。
議事內容：擬建議估算成控處協理蘇麗梅擔任總經理乙職審議案。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送董事會核議。
- 提名委員會日期：115年3月10日 期別：第1屆第3次
議事內容：擬建議陳文可先生擔任本公司開發執行副總經理乙職審議案。
決議：本案建議請律師提供法律意見後再提送董事會核議。
- 提名委員會日期：115年4月10日 期別：第1屆第4次
議事內容：提報本公司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被提名人名單審議案。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送董事會核議。
議事內容：提報持股1%以上股東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被提名人名單審議案。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經充分考量候選人資格、提名程序、相關法令規定，並參酌法律顧問意見，兩席委員同意、一席委員不同意，提送董事會核議。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提名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提名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提名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提名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1. 本公司於111年5月11日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組織架構、成員、職責及114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已召開2次會議，其運作情形請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sd-committee.php#gsc.tab=0</p> <p>2. 永續發展委員會轄下已設置永續發展推行小組，統籌與推行永續發展行動方案，並定期向委員會報告成果。</p> <p>3. 114年度本公司推動企業永續發展成果，包含(1)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及因應之行動方案；(2)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及政策；(3)永續相關議題之落實情形等；(4)永續報告書；(5)114年公司ESG重大主題檢視、產出與鑑別成果，業已呈報114年8月12日及12月23日董事會，公司董事會聽取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檢視永續發展議題落實情形，並督導經營團隊依實際執行情形與外部環境變化，持續精進與滾動式調整相關執行方案。</p> <p>4. 114年度本公司ESG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4年4月17日中工永續共識營《智匯土木永續綠建——建築淨零與氣候行動》 ● 114年7月31日ESG之近期發展與董監應注意事項 </p>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V		<p>1.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經第26屆第4次董事會通過，係依照公司整體營運方針來定義各類風險，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在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預防可能的損失，依據內外環境變化，持續調整改善最佳風險管理實務，同時保護員工、股東、顧客及各利害關係人利益。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p> <p>2. 本公司風險小組公司於114年12月6日召開風險管理會議，針對公司營運(不含子公司)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面向進行風</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險評估，列出13個極高風險議題並提出進行中之減緩措施，經提報114年12月23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董事會，落實執行。</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風險類別</th> <th>風險議題</th> <th>風險對策執行</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營運 管理 風險</td> <td>業主物調補助不足與索賠不利</td> <td>(1) 建立物調、變更與索賠標準流程(SOP)，提升公案索賠品質。</td> </tr> <tr> <td>自建案品質缺失影響品牌</td> <td>(2) 強化自建案三道品質驗收、保固管理與數位監工，維護品牌。</td> </tr> <tr> <td>設計與施工脫節導致協作失靈</td> <td>(3) 推動設計-施工協作深化，包含施工圖轉換流程與跨部門審查。</td> </tr> <tr> <td>成本預算與實際落差</td> <td>(4) 完善成本預警機制與結案回饋，提升預算準確性。</td> </tr> <tr> <td>工期延宕與成本攀升</td> <td>(5) 工期採里程碑管理 + 預警系統，強化廠商履約與進度控管。</td> </tr> <tr> <td rowspan="3">財務 風險</td> <td>資金鏈緊縮與授信風險升高</td> <td>(6) 精進採購流程與簽核效率，推動電子化與品項標準化。</td> </tr> <tr> <td>開發案銷售遲滯與現金回收風險</td> <td>(1) 建立資金敏感度指標並強化授信溝通，提升資金調度韌性。</td> </tr> <tr> <td>投資決策與投後績效監控不足</td> <td>(2) 導入銷售 KPI 與預警，提升開發案去化與回收速度。</td> </tr> <tr> <td rowspan="3">政策/ 法遵 風險</td> <td>經營權變動影響治理穩定</td> <td>(3) 推動重大投資 Decision Gate + 投後績效管理，提高投資品質。</td> </tr> <tr> <td>決策透明與授權模糊</td> <td>(1) 持續監控股權與市場訊號，並建立經營權變動應變流程。</td> </tr> <tr> <td>採購流程與簽核時效延宕</td> <td>(2) 完成制度盤點，推動授權清晰化與跨部門議題追蹤。</td> </tr> <tr> <td rowspan="2">勞工/ 社會 風險</td> <td>少子化與缺工問題</td> <td>(3) 強化採購內控、進度預警與資料透明度，提升合規與稽核可驗性。</td> </tr> <tr> <td>職業災害與承攬鏈安全管理不足</td> <td>(1) 推動跨工地人力調度平台與營建四化，應對缺工與人才斷層。 (2) 導入智能工具降低人力需求，提升現場執行效率。 (3) 強化承攬鏈安全分級制度、巡查與缺失改善，提升職安韌性。</td> </tr> </tbody> </table>	風險類別	風險議題	風險對策執行	營運 管理 風險	業主物調補助不足與索賠不利	(1) 建立物調、變更與索賠標準流程(SOP)，提升公案索賠品質。	自建案品質缺失影響品牌	(2) 強化自建案三道品質驗收、保固管理與數位監工，維護品牌。	設計與施工脫節導致協作失靈	(3) 推動設計-施工協作深化，包含施工圖轉換流程與跨部門審查。	成本預算與實際落差	(4) 完善成本預警機制與結案回饋，提升預算準確性。	工期延宕與成本攀升	(5) 工期採里程碑管理 + 預警系統，強化廠商履約與進度控管。	財務 風險	資金鏈緊縮與授信風險升高	(6) 精進採購流程與簽核效率，推動電子化與品項標準化。	開發案銷售遲滯與現金回收風險	(1) 建立資金敏感度指標並強化授信溝通，提升資金調度韌性。	投資決策與投後績效監控不足	(2) 導入銷售 KPI 與預警，提升開發案去化與回收速度。	政策/ 法遵 風險	經營權變動影響治理穩定	(3) 推動重大投資 Decision Gate + 投後績效管理，提高投資品質。	決策透明與授權模糊	(1) 持續監控股權與市場訊號，並建立經營權變動應變流程。	採購流程與簽核時效延宕	(2) 完成制度盤點，推動授權清晰化與跨部門議題追蹤。	勞工/ 社會 風險	少子化與缺工問題	(3) 強化採購內控、進度預警與資料透明度，提升合規與稽核可驗性。	職業災害與承攬鏈安全管理不足	(1) 推動跨工地人力調度平台與營建四化，應對缺工與人才斷層。 (2) 導入智能工具降低人力需求，提升現場執行效率。 (3) 強化承攬鏈安全分級制度、巡查與缺失改善，提升職安韌性。	
風險類別	風險議題	風險對策執行																																			
營運 管理 風險	業主物調補助不足與索賠不利	(1) 建立物調、變更與索賠標準流程(SOP)，提升公案索賠品質。																																			
	自建案品質缺失影響品牌	(2) 強化自建案三道品質驗收、保固管理與數位監工，維護品牌。																																			
	設計與施工脫節導致協作失靈	(3) 推動設計-施工協作深化，包含施工圖轉換流程與跨部門審查。																																			
	成本預算與實際落差	(4) 完善成本預警機制與結案回饋，提升預算準確性。																																			
	工期延宕與成本攀升	(5) 工期採里程碑管理 + 預警系統，強化廠商履約與進度控管。																																			
財務 風險	資金鏈緊縮與授信風險升高	(6) 精進採購流程與簽核效率，推動電子化與品項標準化。																																			
	開發案銷售遲滯與現金回收風險	(1) 建立資金敏感度指標並強化授信溝通，提升資金調度韌性。																																			
	投資決策與投後績效監控不足	(2) 導入銷售 KPI 與預警，提升開發案去化與回收速度。																																			
政策/ 法遵 風險	經營權變動影響治理穩定	(3) 推動重大投資 Decision Gate + 投後績效管理，提高投資品質。																																			
	決策透明與授權模糊	(1) 持續監控股權與市場訊號，並建立經營權變動應變流程。																																			
	採購流程與簽核時效延宕	(2) 完成制度盤點，推動授權清晰化與跨部門議題追蹤。																																			
勞工/ 社會 風險	少子化與缺工問題	(3) 強化採購內控、進度預警與資料透明度，提升合規與稽核可驗性。																																			
	職業災害與承攬鏈安全管理不足	(1) 推動跨工地人力調度平台與營建四化，應對缺工與人才斷層。 (2) 導入智能工具降低人力需求，提升現場執行效率。 (3) 強化承攬鏈安全分級制度、巡查與缺失改善，提升職安韌性。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規章辦法之中華工程風險管理報告書、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p>本公司於取得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及 CNS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逐年委請第三方驗證機構進行驗證稽核，確保管理系統之有效性與持續精進。此外，本公司積極導入 PAS 2080 建築與基礎建設碳管理標準，不僅接軌國際標準，更藉此深化環境保護及職場安全之管理績效。</p> <p>本公司以「降低環境污染」、「使用綠建材」、「減少廢棄物」、「減少碳排放」、「零重大職災」為管理目標，並落實下列措施：</p> <p>1. 降低環境污染作為 全面設置洗車設備與沉砂池及汙水處理設備以確保流放水符合標準外，更積極導入智慧工地管理技術。透過影音指揮中心即時監控工區環境數據(如 PM2.5、噪音)，並結合自動灑水系統抑制揚塵。在噪音防治方面，於特定工區導入 AI 噪音感測與智慧預警系統，並採用低噪音機具與隔音設施，有效降低施工對鄰里的干擾。</p> <p>2. 使用綠建材作為 導入綠建築(EEWH)九大指標與智慧建築設計，建立「低碳建財資料庫」以優先選用環保標章之材料。2024 年亮點專案「中工雲宇宙 AI 園區」更結合 5G+AIoT 技術，預計 2026 年申請取得 LEED 綠建築認證。截至 2024 年，已取得多項黃金及與銀級綠建築候選證書，致力打造兼具生態、節能與智慧的永續建築。</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 減少廢棄物作為 積極推動源頭減量，優先規劃鋁模工法取代傳統木模，不僅可重複使用 200 次以上，更大幅降低施工廢棄物與營建垃圾。落實營建廢棄物分流管理制度，委請合格清運業者進行處理與再利用，並設定回收目標，以提升資源循環利用率，實踐循環經濟理念。</p> <p>4. 減少碳排放作為（氣候行動） 本公司已依循 SBTi（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設定減碳路徑，訂定 2030 年範疇一、二排放量較基準年（2023 年）減少 42% 之目標，並每年依 ISO 14064-1 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第三方查證。實務推動方面，各工務所持續落實節能措施，包括設置太陽能警示燈、導入智慧照明系統、推動電動機車使用及強化非工作時段電源管理。另考量工程產業營運特性，公司亦輔以碳排放密集度指標進行管理，未來將持續參酌國家淨零政策及產業減碳趨勢，滾動檢討減碳目標與管理方式。</p> <p>5. 零重大職災作為 堅持「安全第一」，導入智慧化防災科技。除落實施工前風險評估與每日勤前教育外，運用 AI 影像辨識技術（如電子圍籬、人臉辨識、防護具偵測）強化工地安全監控。持續辦理全員「台灣職安卡」教育訓練，達成 100% 取得率，並透過數位化巡檢系統即時改善缺失，塑造重視職安的企業文化，朝向零重大職災目標邁進。 本公司秉持永續營建理念，結合 ISO 管理制度、數位轉型技術與實務行動，致力於營造安全、低碳、智慧且友善環境之施工現場，以實現對社會與環境的承諾。 相關 ISO 14001、ISO 45001 管理系統證書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environment.php#gsc.tab=0</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本公司為提升能源之利用效率，訂有「國內物料管理辦法」及「工務所物料管理作業手冊」，作為各物料之採購、調撥、及呆廢料處理之依據，各項物料除有效管理運用外，並定期回收廢鋼材等下腳料，所得資源回收款依上述辦法規定，部份提撥作為員工福利之用，以提升能源之利用效率及獎勵員工參與環保工作。</p> <p>本公司亦嚴格遵循綠色建築的設計準則，並積極採用低碳工法與環保材料，優先選擇具 ESG、CSR、綠建材、可回收再利用工法廠商；目前多數民間工程標案皆已導入鋁模工法，有效減少廢棄物、提升施工品質。</p>	無。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本公司因應全球氣候變遷，極端天候所帶來的社會與經濟上衝擊，運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 (TCFD) 之架構：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四大構面，揭露氣候治理相關資訊。</p> <p>111 年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後，由委員會研討與擬定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管理方案、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畫，並透過各部門高階主管執行所面臨氣候相關之風險環境因應、風險管理重點、風險評估，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08 1031 1821 1388"> <thead> <tr> <th>轉型風險</th> <th>實體風險</th> <th>氣候機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室氣體排放無法有效盤查與減量 ● 涉及建築許可、法律訴訟、環境法規違反 ● 永續指標或標章未能達成 ● 供應商綠建材比例不足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致施工區域水電限制 ● 資料中心災害致系統異常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綠色營建相關項目拓展 ● 節能減碳要求 ● 綠建築需求提升 ● 綠色供應鏈或再生材料需求 </td> </tr> </tbody> </table>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氣候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室氣體排放無法有效盤查與減量 ● 涉及建築許可、法律訴訟、環境法規違反 ● 永續指標或標章未能達成 ● 供應商綠建材比例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致施工區域水電限制 ● 資料中心災害致系統異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綠色營建相關項目拓展 ● 節能減碳要求 ● 綠建築需求提升 ● 綠色供應鏈或再生材料需求 	無。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氣候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室氣體排放無法有效盤查與減量 ● 涉及建築許可、法律訴訟、環境法規違反 ● 永續指標或標章未能達成 ● 供應商綠建材比例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致施工區域水電限制 ● 資料中心災害致系統異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綠色營建相關項目拓展 ● 節能減碳要求 ● 綠建築需求提升 ● 綠色供應鏈或再生材料需求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我們致力宣導各工務所共同努力減少用水、用電及用油量，共同為減緩地球暖化及節能減碳貢獻心力。</p> <p>一、溫室氣體與用水統計及管理政策說明：</p> <p>1. 溫室氣體減量政策與目標 本公司於 2024 年由全體推行主管共同簽署《淨零承諾》，正式表達支持《巴黎協定》控溫於 1.5°C 之內的國際目標，並以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為長期願景。以 2023 年為基準年，訂定 2030 年前達成以下目標：</p> <p>(1) 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減少 42% (年減 6%) (2) 範疇三排放量減少 25% (年減 3.6%)</p> <p>2. 113 年度全公司 (含工務所) 與 8 家主要子/孫公司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9,798.999 公噸 CO₂e，並已於 114 年 5 月 22 日完成外部查證，取得合理保證聲明。範疇三資料已自 113 年起著手蒐集，預計於 115 年完成全公司範疇一至三確信，116 年起完成子公司範疇一至三確信。</p> <p>3. 管理策略與作法包括：</p> <p>(1) 訂定《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程序》及《內部查證暨管理審查作業程序》作為盤查依據。 (2) 由總經理簽署聲明書並指定推行小組主任委員，成立跨部門推行小組。 (3) 依據盤查清冊與程序書進行盤查作業及內部查證，並進行缺失改善。 (4) 委由第三方執行外部查證，取得合理保證。 (5) 召開管理審查會議，檢討缺失與改善策略，並將成果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 (6) 於營運管理系統增設《碳當量計算與統計功能》，以系統化支援購買商品與服務之碳排資料建置與查證。已啟動前期共</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識與規劃作業，惟制度架構、價格基礎與實際導入時程尚待進一步明確化與揭露。</p> <p>二、本公司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2 年</th> <th>113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td> <td>1,250.7767 噸 CO₂e</td> <td>1,782.7524 噸 CO₂e</td> </tr> <tr> <td>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td> <td>6,634.0501 噸 CO₂e</td> <td>8,016.2461 噸 CO₂e</td> </tr> <tr> <td>用水量</td> <td>218.933 百萬公升</td> <td>269.072 百萬公升</td> </tr> <tr> <td>廢棄物總重量</td> <td>20,565 噸</td> <td>11,196 噸</td> </tr> </tbody> </table> <p>詳細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密集度統計請參閱第 59 頁表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及本公司官網： https://www.bes.com.tw/environment.php#gsc.tab=0</p>	項目	112 年	113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	1,250.7767 噸 CO ₂ e	1,782.7524 噸 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	6,634.0501 噸 CO ₂ e	8,016.2461 噸 CO ₂ e	用水量	218.933 百萬公升	269.072 百萬公升	廢棄物總重量	20,565 噸	11,196 噸	
項目	112 年	113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	1,250.7767 噸 CO ₂ e	1,782.7524 噸 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	6,634.0501 噸 CO ₂ e	8,016.2461 噸 CO ₂ e																	
用水量	218.933 百萬公升	269.072 百萬公升																	
廢棄物總重量	20,565 噸	11,196 噸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1. 本公司遵循《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國際人權公約揭櫫之目標，致力於打造安全、健康、尊重且具包容性的工作環境，確保每位同仁都能獲得尊嚴對待；並將人權評估納入本公司永續重大議題，定期檢視人權議題對企業營運之衝擊，並加以管理。</p> <p>2. 自 111 年起，本公司訂定並發布《人權政策》，並揭露於公司官方網站，以彰顯對人權保障之重視。由人資總務處擔任主責單位，統籌規劃各項人權保障措施，並透過跨部門協作機制，推動人權管理制度之系統化建置與持續精進，確保人權議題納入公司營運管理與風險控管機制，持續強化本公司人權治理績效。</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 本公司持續深化人權議題，並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及職場安全相關法令將訂定具體管理方案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關注事項</th> <th>本公司具體管理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禁止聘僱童工/非法移工</td> <td>遵守經營所在地的勞工、健康和環境法規及相關國際標準。禁止雇用童工和非法移工，不接受任何雇用童工或強迫勞動的供應商。</td> </tr> <tr> <td>禁止強迫與強制勞動</td> <td>於兼顧每位同仁的職涯發展及工作權益下，絕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td> </tr> <tr> <td>無歧視與無敵意之職場</td> <td>宣導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懷孕、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予以歧視。</td> </tr> <tr> <td>禁止職場騷擾與不法侵害</td> <td>提倡性別平等、尊重與零容忍騷擾的職場文化，禁止任何形式的職場騷擾、暴力與霸凌，建立申訴機制及懲戒辦法，並定期進行宣導教育訓練。</td> </tr> <tr> <td>推動健康安全職場</td> <td>除恪遵各項勞動法令規範外，並致力於建構健康、安全與舒適之職場環境。定期辦理所有同仁在職健康檢查、健康講座，主動關心員工健康狀況；並定期實施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降低職災風險。</td> </tr> <tr> <td>落實個人資料保護</td> <td>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規，確保個人資料的蒐集、處理與運用皆符合法令規範，以維護資料隱私，保障個人權益。</td> </tr> <tr> <td>重視利害關係人溝通</td> <td>提供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多元、開放、雙向的溝通管道與申訴處理，若有違反人權事件，即時進行調查程序，並執行補救與改善措施。</td> </tr> </tbody> </table>	關注事項	本公司具體管理方案	禁止聘僱童工/非法移工	遵守經營所在地的勞工、健康和環境法規及相關國際標準。禁止雇用童工和非法移工，不接受任何雇用童工或強迫勞動的供應商。	禁止強迫與強制勞動	於兼顧每位同仁的職涯發展及工作權益下，絕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	無歧視與無敵意之職場	宣導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懷孕、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予以歧視。	禁止職場騷擾與不法侵害	提倡性別平等、尊重與零容忍騷擾的職場文化，禁止任何形式的職場騷擾、暴力與霸凌，建立申訴機制及懲戒辦法，並定期進行宣導教育訓練。	推動健康安全職場	除恪遵各項勞動法令規範外，並致力於建構健康、安全與舒適之職場環境。定期辦理所有同仁在職健康檢查、健康講座，主動關心員工健康狀況；並定期實施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降低職災風險。	落實個人資料保護	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規，確保個人資料的蒐集、處理與運用皆符合法令規範，以維護資料隱私，保障個人權益。	重視利害關係人溝通	提供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多元、開放、雙向的溝通管道與申訴處理，若有違反人權事件，即時進行調查程序，並執行補救與改善措施。	
關注事項	本公司具體管理方案																			
禁止聘僱童工/非法移工	遵守經營所在地的勞工、健康和環境法規及相關國際標準。禁止雇用童工和非法移工，不接受任何雇用童工或強迫勞動的供應商。																			
禁止強迫與強制勞動	於兼顧每位同仁的職涯發展及工作權益下，絕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																			
無歧視與無敵意之職場	宣導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懷孕、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予以歧視。																			
禁止職場騷擾與不法侵害	提倡性別平等、尊重與零容忍騷擾的職場文化，禁止任何形式的職場騷擾、暴力與霸凌，建立申訴機制及懲戒辦法，並定期進行宣導教育訓練。																			
推動健康安全職場	除恪遵各項勞動法令規範外，並致力於建構健康、安全與舒適之職場環境。定期辦理所有同仁在職健康檢查、健康講座，主動關心員工健康狀況；並定期實施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降低職災風險。																			
落實個人資料保護	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規，確保個人資料的蒐集、處理與運用皆符合法令規範，以維護資料隱私，保障個人權益。																			
重視利害關係人溝通	提供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多元、開放、雙向的溝通管道與申訴處理，若有違反人權事件，即時進行調查程序，並執行補救與改善措施。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	V		<p>本公司已訂定並實施合理之員工福利措施，涵蓋薪酬、休假及其他相關福利。員工整體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並即時發放獎金與同仁分享營運成果，以吸引、激勵及留任人才。員工酬勞總額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 3% 為</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反映於員工薪酬？			員工酬勞，且其中 0.75% 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惟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提撥比率，須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年終績效獎金發放辦法已於 111 年 8 月 10 日第 26 屆第 20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每年依公司營運目標之營收、承攬、淨利及 ESG 等指標達成狀況，作為全體同仁年終績效獎金發放依據。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中工導入並實施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以及 ISO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涵蓋中工全體同仁、活動、及其工作場所，並經 SGS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驗證通過。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處對各工地執行查核，查核頻率為；現地查核 20 次/月、線上查核 20 次/月、聯合查核 3 次/月，另本公司委任經理人亦不定期對工地進行查核。 本公司自 113 年推動「工務所自辦聯合巡查計畫」，自 114 年推動「工務所所長走動式管理計畫」。</p> <p>2. 職業安全衛生訓練課程 中工配合政府政策，針對同仁職業安全提供完善的教育訓練，並訂定規則，依據施作現場之需求，強制要求同仁須於事前接受教育訓練，此外，不定期辦理臺灣職安卡訓練課程。工務所亦針對其專業工項（例如：高空工作車、鋼構吊掛、PC 版吊裝等）再分別辦理專業之分項訓練及選派同仁參加專業教育訓練，計有 24 種。</p> <p>3. 近年職安相關統計： 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environment.php#gsc.tab=0</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4. 職業安全衛生的衝擊之減輕與預防 職災事故多肇因於個人不安全行為及危害辨識不足，因此本公司持續宣導勞工於工作場所之自我安全維護，以及加強對場所危害因子之敏感度，以避免意外事故發生。 2025 年度共發生 2 件起火災事件，皆於現場即時撲滅火勢，未對公司人員或承攬商人員造成傷亡，事件發生後已加強物料堆放管制、煙火管制、現場增加滅火器配置、並加強火災防範教育訓練以避免火災發生。 中工依循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並獲得驗證，除職業安全衛生法規、標準之遵循，並持續就管理流程進行檢討，及確保落實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安全衛生既是管理重要一環，將安全衛生執行成效與獎懲、考績、升遷、獎金分配等連結，建立公平、合理之賞罰制度，方能有效落實安全衛生計畫或措施。</p> <p>5. 隧道施工人員生理狀況監控系統 中工運用生理狀況監控系統，事先檢測施工同仁生理狀況，於偵測到異常情形時，將停止同仁上工，並透過系統掌握隧道內施工同仁人數及相對位置，並查閱隧道內人員集中程度，避免過度集中單一區域產生危險，針對突發狀況即時掌握並進行相對應措施，強化職業安全管理。</p> <p>6. 本公司每2年實施全體員工健檢，113年依年資職等提供每人8千元以上健檢方案補助，扣除離職等應檢1,032人已完成1,012人，受檢率98%。</p> <p>7. 114年臨場健康服務除特約醫師每月至工務所進行同仁健康關懷外，更進行工作現場危害辨識，公司聘請專任護理師，每月不定點/定點至工務所健康訪談，114年總共臨場工務所156次，每次2~3小時，接受護理師面談指導員工為610人次。</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1. 本公司重視員工長期職涯發展，每年均訂定教育訓練計畫，並配合公司策略發展進行培育，提倡員工參與內、外部訓練，以增進工作實戰能力。</p> <p>2. 每年定期以階層別辦理管理職能訓練、共通課程訓練外，本公司另就新科技、新技能、新趨勢等議題，不定時舉辦各類課程與講座，以擴展同仁多方位、多面向之能力與視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114 年目標</th> <th>達成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管理職同仁年度平均訓練時數滿 8 小時。</td> <td>1. 管理職同仁平均訓練時數：27.7 小時</td> </tr> <tr> <td>2. 非管理職同仁年度平均訓練時數滿 10 小時</td> <td>2. 非管理職同仁平均訓練時數：28.1 小時</td> </tr> </tbody> </table> <p>3. 有關教育訓練制度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hr-training.php#gsc.tab=0</p> <p>4. 113 年(2024)永續報告書(第 112~115 頁)：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Qu5YkibW4pYTDZI__Xg3Obf3NcvgRcNi/view</p>	114 年目標	達成情形	1. 管理職同仁年度平均訓練時數滿 8 小時。	1. 管理職同仁平均訓練時數：27.7 小時	2. 非管理職同仁年度平均訓練時數滿 10 小時	2. 非管理職同仁平均訓練時數：28.1 小時	無。
114 年目標	達成情形									
1. 管理職同仁年度平均訓練時數滿 8 小時。	1. 管理職同仁平均訓練時數：27.7 小時									
2. 非管理職同仁年度平均訓練時數滿 10 小時	2. 非管理職同仁平均訓練時數：28.1 小時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1. 本公司係屬營造業，承攬之工程均依業主施工規範及國家標準施工，近年為打造優質安心住宅，本公司自建案施工嚴謹全程透明，並主動提出建材品質證明書，以符合住戶對施工品質的要求。</p> <p>2. 除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保固服務，保障客戶權益外，採購合約亦註明廠商及旗下包商如係遭受脅迫、索賄、恐嚇、傷害或其他異常情況，並主動向本公司檢舉、申訴者，將不予處罰；本公司受理檢舉、申訴單位為稽核室，郵電地址：report@bes.com.tw；電話：(02)8787-7735、(02)8787-6522；傳真：(02)8787-6250</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 在保護客戶權益方面，本公司由行銷客服處建置專屬客服聯絡窗口(電話：02-8787-6223、02-8787-3257)，提供即時回覆或協助轉介相關單位處理客戶諮詢事項，涵蓋範圍包括但不限於期款繳交、客變相關、銀行貸款對保、驗屋交屋、都市更新等問題。</p> <p>4. 於自建案銷售作業中，本公司確實遵循並定期更新主管機關所頒布之相關規範，例如 112 年 7 月修正之《平均地權條例》及 113 年發布之《第七波信用管制措施》等。於正式簽約前，皆提供客戶不少於七日之合約審閱期間，並於簽約時主動說明與回應客戶關切事項，以落實資訊公開與交易透明原則。</p>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依本公司協力廠商安全衛生與環境保護管理要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本公司施工現場作業主管人員邀集協力廠商事業主（或經營負責人）及施工現場負責人赴工程施工現場，當面詳細告知所承攬工程之施工範圍、工作環境特性、潛在危害安全衛生及污染環境之因素，與依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等相關法規所應採取之各項預防職業災害及防制公害污染措施，並共同簽具「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協力廠商安全衛生暨環境保護作業應行遵守事項切結書」約束管制。 ● 協力廠商應針對工作及環境特性訂定適合之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應依規定辦理。 ● 針對所有供應商於合作前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承諾書」，承諾遵守國家和地方相關的勞動法規和社會標準。本公司「供應商行為準則承諾書」內容明確說明中工對供應商在誠信經營、基本人權與多元議題、環境衛生安全、維護環境永續發展、自然環境與生物多樣性保育等面向之要求與期待。 <p>本公司供應商管理相關規範與監督情形，請參考官網： https://www.bes.com.tw/supplier-management.php#gsc.tab=0</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本公司 113 年(2024)年永續報告書參照 GRI 準則編製，經由 TÜV NORD Taiwan 臺灣德國北德技術監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依據 AA 1000 AS v3 Type1 (第 1 類型) 中度保證等級進行查證，信並出具確信聲明書，並有英文版報告書供閱覽；前揭報告書已於 114 年 8 月 26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華工程永續報告書請至以下網址下載：</p> <p>https://www.bes.com.tw/csr-pdf.php#gsc.tab=0</p>	無。
六、智慧財產管理計劃及執行情形？	V		<p>Linebot 專案智財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7 條之 2 規定，制定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目標為使智慧財產權管理與公司研發成果及營運方向相結合，透過制度化之維護與佈局，確保核心技術歸屬，強化企業競爭優勢。歷經兩年籌備，由公司策略發展辦公室自主研發之 LINEbot 平台展開智慧財產佈局，以落實技術保護。 2. 自主研發之 BES@bot 平台，已完成六項核心技術模組之開發與架構確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次佈局直接支持數位轉型策略：技術將導入自建案之「智慧工地」與「建築履歷」以提升管理效能；同時作為爭取公辦都更、智慧建築及綠建築標章之關鍵技術佐證，建立技術門檻與品牌優勢，支援未來外部合作談判。 ● 管理機制與治理：本公司已建立常態性智財管理機制，由策略發展辦公室主責，依規編列預算落實專利審查、維護與成果歸屬流程。 <p>執行成果與計畫依制度於每年第四季定期提報董事會，確保智慧財產管理落實於公司治理層級運作。</p> <p>相關執行情形與進度報告，請參考官網：https://www.bes.com.tw/ip-management.php#gsc.tab=0</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 111 年 05 月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間並無重大差異，相關內容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八、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企業永續發展(ESG)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1. 治理 董事會作為中工最高治理單位，負責監督公司長期經營策略、評估風險及評量經營團隊之任免與獎酬，以確立持續成長與管理風險。董事會風險評估包含環境風險中的氣候變遷風險。對於氣候變遷帶來之重大風險，透過風險管理機制，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相關議題。自111年中工永續發展委員會成立，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指引(TCFD)進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鑑別；並由永續發展委員會與各部門主管，參考專家意見，擬定氣候變遷相關調適與減緩的做法。</p> <p>2. 策略 為評估氣候變遷對中工組織營運活動的影響，中工透過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問卷調查以及主管訪談，進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識別，進而發展短中長期的氣候策略。在實體風險部分，極端氣候可能造成淹水，暴風雪，乾旱機率增加；由於工務所遍布全臺灣，氣候變遷可能會造成工務所營運中斷。而在轉型風險部分，由於我國已將2050年淨零排放的目標立法，強化碳排放報導義務與碳費徵收將是發生機率高的短期風險。氣候變遷也可能帶來新的市場機會，中工近年來依照綠建築標準，導入綠色工法與創新技術來進行專案規劃，未來將持續投入相關技術的提升，並以透過中工雲宇宙AI園區的碳管理數據基礎，做為未來新建案低碳規劃的分析依據。</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584 1021 1066 1064">轉型風險</th> <th data-bbox="1070 1021 1552 1064">實體風險</th> <th data-bbox="1556 1021 2040 1064">氣候機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84 1067 1066 14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室氣體排放無法有效盤查與減量 ● 涉及建築許可、法律訴訟、環境法規違反 ● 永續指標或標章未能達成 ● 供應商綠建材比例不足 </td> <td data-bbox="1070 1067 1552 14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致施工區域水電限制 ● 資料中心災害致系統異常 </td> <td data-bbox="1556 1067 2040 14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綠色營建相關項目拓展 ● 節能減碳要求 ● 綠建築需求提升 ● 綠色供應鏈或再生材料需求 </td> </tr> </tbody> </table>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氣候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室氣體排放無法有效盤查與減量 ● 涉及建築許可、法律訴訟、環境法規違反 ● 永續指標或標章未能達成 ● 供應商綠建材比例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致施工區域水電限制 ● 資料中心災害致系統異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綠色營建相關項目拓展 ● 節能減碳要求 ● 綠建築需求提升 ● 綠色供應鏈或再生材料需求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氣候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室氣體排放無法有效盤查與減量 ● 涉及建築許可、法律訴訟、環境法規違反 ● 永續指標或標章未能達成 ● 供應商綠建材比例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致施工區域水電限制 ● 資料中心災害致系統異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綠色營建相關項目拓展 ● 節能減碳要求 ● 綠建築需求提升 ● 綠色供應鏈或再生材料需求 				

<p>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3. 氣候變遷對財務之影響</p> <p>(1) 在考量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組織營運的影響，中工也積極研擬相關的因應與調適作為，以提升氣候韌性。於111年導入PAS 2080標準，規劃減少建築物整體生命周期碳排放，確認氣候調適和循環經濟原則，促使價值鏈所有成員訂定未來碳管理基礎。</p> <p>(2) 中工目前尚未擬定內部碳定價、購買綠電憑證、提出溫室氣體排放額度抵換專案等作為，但不排除進一步納入中工淨零路徑規劃策略。</p> <p>(3) 營造業的節能減碳必須與營運活動結合，為優化營造階段碳管理，中工於2022年成為全球首家通過PAS 2080建築與基礎建設碳管理標準查證的資產業主，從原物料、工程內容來碳排放來源，管理碳排放；並將致力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落實節能減碳的作為。</p> <p>(4) 中工透過PAS2080，從源頭考量碳排放量及減碳作為。</p> <p>4. 透過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問卷調查以及主管訪談，進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識別，並納入相關風險管控。</p> <p>(1) 整合架構與流程 本公司將氣候變遷風險視為整體風險管理之一環，並非獨立運作。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已完全整合於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中，由董事會轄下之「風險管理小組」統籌執行，並與「永續發展委員會」協作。</p> <p>整合流程依循下列六大步驟循環運作，確保氣候風險被納入企業決策核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風險議題辨識：考量經濟、環境（含氣候變遷）、社會三大面向。2024年除參照TCFD指引外，亦結合訪談與工作坊，辨識出實體與轉型風險。● 風險分析與評量：針對辨識出之氣候風險（如碳費徵收、極端氣候停工），分析其「衝擊可能性」與「影響程度」，量化評估對財務及營運之衝擊。● 風險回應：針對高風險議題擬定減緩或調適措施（如導入SBTi減碳目標、工程防汛演練）。● 風險報告與揭露：定期將評估結果與因應對策呈報至最高治理單位。 <p>(2) 監督與治理機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層級：「風險管理小組」負責執行氣候風險的監控與衡量，確保與其他營運風險（如財務、市場風險）採用一致的評估標準。● 決策與監督層級：「永續發展委員會」協助評估氣候變遷對組織的潛在影響，並與「審計委員會」共同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最終由「董事會」核定氣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負最終責任。
--	--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3) 2024年度具體執行實績（展現作為的關鍵） 本公司於 2024年11月26日 召開風險管理會議，具體鑑別出**30項高風險議題**（包含氣候變遷致施工區域水電限制、氣候法規與碳費增加營運成本等），並已擬定對應之減緩措施。相關評估結果與執行情形，已於 2024年12月24日提報審計委員會及12月26日提報董事會，展現氣候風險管理已具體落實於公司最高治理層級之運作中。

5. 情境分析

中工採取不同的情境分析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影響，以及可能的因應對策。在實體風險部分，中工根據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PCC)所提出的RCP (代表濃度途徑)情境，考量RCP2.6, RCP4.5,以及RCP8.5的三種情境，並根據臺灣現有氣候資料在不同RCP情境下的變化，推估對於臺灣的影響。

- RCP2.6是極低輻射強迫的減緩情境，代表全球暖化幅度可能維持在比工業革命前的溫度高攝氏2度以內的「情境假設」
- RCP4.5是中等穩定化的情境
- RCP8.5是溫室氣體高度排放的情境，代表各國政府都完全不進行溫室氣體減量的「情境假設」

	RCP2.6	RCP4.5	RCP8.5
2031-2050 年均溫升	0.3~2.1°C	0.7~2.4°C	1.0~3.1°C
2031-2050 年均雨量	-5.3~12%	-4.7~13.6%	-7.7~13%
說明	<p>情況： 溫升增加可能造成各工務所與周遭環境溫度增加，導致生產效率降低。 因極端氣候可能出現乾旱或急暴雨造成淹水，設備與人員成本增加。</p>	<p>情況： 溫升增加可能造成各工務所與周遭環境溫度增加，導致生產效率降低。 因為極端氣候可能出現乾旱或急暴雨造成淹水，設備受損或人員無法工作。</p>	<p>情況： 溫升增加幅度與頻次加劇，可能造成各工務所與周遭環境溫度高而無法施工。 因為極端氣候可能出現乾旱或急暴雨造成淹水，設備受損或人員無法工作頻率增加。</p>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6. 轉型風險相關情境

在轉型風險的部分，中工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Assessment Report, AR6)提出的氣候變遷「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s, 簡稱SSPs)評估方法，來評估轉型風險的情境。

	低度風險情境	中度風險情境	高度風險情境
情境說明	SSP1-1.9 路徑	SSP1-2.6 路徑	SSP4-6.0 路徑
	全球有秩序地轉型，在2050年達到淨零	延後執行轉型 全球達巴黎協定<2°C的目標	無新增減碳作為 各國維持既有政策
本世紀末升溫幅度	1.4°C	1.6°C	>3°C
轉型風險說明	110年起緩步施行氣候政策	120年起急迫施行氣候政策	維持現狀，無發布新政策
對中工的影響	政府已經立法通過2050年淨零目標，因此中工將依照國家目標進行階段性減碳目標 目前中工已經通過GHG Protocol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將依此結果來進行減碳的規劃	中工將視各地情況，監測各工務所節能減碳的執行情況	

請參考本公司113年(2024)永續報告書73~78頁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Qu5YkibW4pYTDZI_Xg3Obf3NcvgRcNi/view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7. 內部碳定價規劃工具與價格制定基礎

- 定價機制：採行「影子碳價」(Shadow Price)模式，作為管理層決策與風險評估之輔助工具，目前不涉及實際財務帳務或績效考核。
- 價格制定基礎：依據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及碳費徵收政策趨勢，並經內部高階主管共識評估，設定合理碳價區間。
- 設定價格：設定為每噸新台幣300至500元。
- 應用說明：此價格主要用於評估高碳排原物料(如鋼鐵、水泥)之潛在成本轉嫁風險，以及作為未來工程投標策略、低碳工法選用之情境分析參考。

內部碳定價說明，請參閱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8. 氣候相關目標、達成進度與碳抵換情形

- **目標與進度**：本公司以 2023 年為基準年，依循 SBTi 1.5°C 路徑設定『2030 年範疇一、二排放量減少 42%』之目標；並持續對接國家淨零計畫與產業碳管理標準，透過定期檢視與滾動式管理，確保減碳策略之有效性。2024 年雖因營運規模擴大致排放總量增加，惟透過節能管理，**排放密集度較前一年下降 3.19%**。
- **碳抵換情形**：本年度尚未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目前優先以落實組織內部實質減量為主。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 ₂ e)、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密集度統計		
年度	112年	113年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CO ₂ e)	1,250.7767	1,782.7524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CO ₂ e)	6,634.0501	8,016.2461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CO ₂ e)	重大性鑑別排除	重大性鑑別排除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噸CO ₂ e)	7,884.827	9,798.999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噸CO ₂ e/百萬營業額)	0.4446	0.4304
資料邊界：	母公司	母公司& 8家子/孫公司
是否取得驗證	是	是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12年	113年
確信範圍	母公司	母公司& 8家子/孫公司
確信機構	SGS	SGS
確信準則	WBCSD/WRI GREENHOUSE GAS (GHG) PROTOCOL	WBCSD/WRI GREENHOUSE GAS (GHG) PROTOCOL
確信意見	合理保證，無建議事項	合理保證，無建議事項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112年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中工總部及全台工地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已列入溫室氣體盤查推行小組監督議題並設定112年(2023)為基準年，該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7,884.827噸CO₂e，並經過第三方外部查驗。基於環境保護及永續發展之使命，依GHG Protocol，建置中工之系統化溫室氣體盤查程式、減量方案及檔案管理，並以PDCA精神落實溫室氣體排放之管制與減量工程。對於氣候變遷的特殊性以TCFD架構，積極推展綠色採購、綠色設計與建築工程。

針對執行中的專案逐步導入智慧化碳管理工具，利用量化實證基礎設立溫室氣體總量管制短、中、長期目標。

1.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112年為基準年、11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7,884.827 ton CO₂e，並經過第三方外部查驗。

2. 減量目標：以112年為基準年，119年(2030)須實現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二之絕對排放量減少42%（年減6%），範疇三的排放量減少25%（年減3.6%）。

3. 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本公司與合併公司已將碳管理策略融入營運規劃中，包含規劃相關盤查事項、減碳目標，並規劃未來將依據盤查結果，訂定短中長期目標，並建立部門減碳追蹤指標：

(1) 本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已於第26屆第17次董事會報告，後續將按季向董事會提報階段性目標執行進度，俾利董事會督導及控管。

(2) 與本公司合併財報之子/孫公司於114年3月完成盤查清冊、114年6月完成盤查報告書，116年起進行外部查證。

(3) 除6家紙上公司、美子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及華鼎事業（股）公司併入總公司盤查外，本公司前於111年11月25日對14家子/孫公司召開溫室起體盤查說明會議，113年10月起每隔2個月持續召開進度追蹤會議，至114年6月各子/孫公司完成盤查止。

(4) 為因應金管會規定117年起需揭露範疇三，公司已於113年10月開始蒐集範疇三資料，115年起完成全公司範疇一至三確信，116年起完成子公司範疇一至三確信。

4.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113年全公司（含工務所）與8家主要子/孫公司溫室氣體總排放量計9,798.999 Ton CO₂e/年。因多數工地進入施工高峰期階段且盤查範疇擴大，溫室氣體排放增加24.27%，但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二氧化碳排放當量/營業額）與前一年度相比，降低3.19%。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113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同仁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p>	無。
	V		<p>(二) 本公司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p> <p>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時，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賄及收賄。 2.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有形或無形之不正當利益。 5. 實質控制者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6. 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p>本公司亦訂定「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人員行為準則」、「工作同仁獎懲辦法」以防範內部同仁不誠信之行為外，另「違反誠信經營檢舉辦法」亦揭露檢舉申訴管道。</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針對防範不誠信行為已明訂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宣導各權責單位落實執行，年度亦檢討落實情形及改善方案。 請參閱官網相關辦法：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111年公佈日起將「供應商行為準則承諾書」訂入採購合約中，請廠商承諾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原則，於執行業務過程中，不得為獲取或維持自身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之方式獲取不正當利益。	無。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誠信經營小組，並於114年12月23日第27屆第34次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無。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已建置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1. 本公司企業網站、採購標單及合約條款中均有檢舉申訴管道(稽核室之電話、傳真及電子信箱)，並於各工務所亦張貼檢舉申訴管道之海報。 2. 111年已增訂「違反誠信經營檢舉辦法」公告檢舉申訴管道(稽核室電話、傳真及電子信箱)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之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雇、降職、減薪或其他不當之處分。本公司亦明訂「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防制舞弊行為。</p> <p>(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管理辦法」且已導入IFRS會計準則並正式運作，依公司各項會計準則辦理相關會計作業，並配合會計師辦理查核財務報表之簽證作業。本公司稽核室依相關法律規定每年度提報稽核計畫並依計畫實施各項營業活動之查核，除此外亦會針對各工務所、專門管理事項或檢舉申訴案件，辦理不定期專案稽查，查核結果及建議皆做成稽核報告以供管理階層參考。</p>	無。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宣導加強同仁對落實誠信經營之理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法務處114年4月25日安排黃國銘外部律師演講，主題為誠信經營與公司治理。當天課程除實體外，亦將演講內容編輯為線上課程，持續宣導同仁至中工大學學習。 2. 董總辦於114年7月31日安排羅名威外部律師舉辦ESG之近期發展與董監應注意事項暨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3. 「114年中工誠信經營宣導」製作AI互動網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向全體同仁說明 (1)誠信經營的法律責任與風險 (2)工程品質誠信 (3)建立與維護企業誠信文化，共計2,930位同仁(100%)已完成閱讀宣導內容。 4. 每季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來函「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向內部人(含董事)宣導，並督促確實依規定辦理以避免受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一)</p> <p>1. 本公司訂有「違反誠信經營檢舉辦法」，附檢舉申訴單位稽核室之電話、傳真及電子信箱，並公告官網。稽核室接獲檢舉或申訴時，將以專案方式辦理調查，查證屬實後依公司「工作同仁獎懲辦法」進行懲處，懲處結果對公司所有同仁公佈，以示警惕。</p> <p>2. 本公司規劃訂定「揭弊者獎勵及保護辦法」建構「企業肅貪，人人有責」之肅貪文化，以達獎勵及保護揭弊者之目的。</p> <p>(二) 本公司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實務作業檢舉人均受到保護。</p> <p>(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資料一律以機密案件處理。</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通過「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組成誠信經營小組就推動運作執行情形報告，並揭露相關成果於公司網站，請參考官網 https://www.bes.com.tw/ir-policies.php#gsc.tab=0 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109年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計畫與運作

- (1)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成員人數調整為七至十一人，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公告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及相關規範，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以確保董事會運作具合法性與穩定性。
- (2)董事會接班計畫考量公司營運型態與未來發展策略，遴選具備專業知能與職業素養，且價值觀與人格特質與公司經營理念相符之人選。獨立董事應具備法律、財務、會計、企業管理或公司業務所需之背景，並優先延攬產學界具備實務與理論兼備之專業人才。
- (3)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候選人除須具備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文化等），並應涵蓋多元專業背景（如法律、財務、會計、工程、科技等），強化董事會整體決策品質與風險管理能力，並推動公司永續治理。
- (4)公司持續安排董事參與年度進修課程，結合產業趨勢、公司策略與公司治理議題，強化董事專業知能與履職效能。
- (5)本公司自 108 年起實施「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項目涵蓋公司目標掌控、職責認知、經營參與、專業進修、內控制度與具體意見表達等，評估結果作為未來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重要參據，以促進董事會運作效能與專業性提升。

2.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劃及運作(請持續關注官網人力資源部分)

- (1)本公司由人資總務處統籌建置關鍵職位之傳承與人才發展機制，針對各關鍵職位提報 2 至 3 位傳承人選，並設定可接班之時程區間（短期：1 年內；中期：3 至 5 年；長期：5 年以上），作為人力資源布局依據。
- (2)依據傳承人選之優勢與發展需求，提供職能培育、工作輪調、AI 智能管理強化等訓練機制，自 108 年起推動「個人發展計畫（IDP）」並銜接績效考核制度，透過系統性方式累積實務經驗與領導能力。
- (3)每年辦理高階管理共識營，聚焦年度目標與策略討論，結合主題課程提升策略思維與領導實務，並遴選具潛力之中生代主管參與集團高峰會，透過高階主管經驗傳承與跨部門交流，拓展宏觀視野。
- (4)每年針對高、中、基層管理幹部辦理多梯次管理訓練，結合外部標竿企業經驗與最新科技知識，強化組織管理能力，並透過內部資深主管分享公司文化與經營實務，強化企業認同感與領導力。
- (5)本公司實施年度績效考核制度，透過日常觀察與成果評估，掌握人才發展現況，並作為未來接班規劃與資源投入之依據，確保關鍵職位具備穩定且持續之接班梯隊。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4年股東會、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4.1.16	27-23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委任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114.2.25	27-24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會議程序及主要議案內容、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案。
114.3.13	27-25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續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查核114年度財務報表及稅務簽證案。 2. 通過本公司「114年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提供例行非確信服務項目及期限」案。 3. 通過本公司113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 通過本公司113年個體財務報告案。 5. 通過本公司113年營業報告書暨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6. 通過本公司113年盈餘分配案。 7.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113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8. 通過本公司114年股東會主要議案修正案。 9.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10.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修訂案。 11. 通過本公司113年董事酬金案。 12. 通過出具本公司113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3. 通過本公司114年向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續租房屋案。
114.5.13	27-27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114年向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續租房屋案。
114.5.29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113年度決算表冊、113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3.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14.6.26	27-28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提升企業價值計畫」案。
114.7.24	27-29 董事會	通過授權董事長訂定本公司114年配股除權基準日、發放日案。
114.8.12	27-30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114年前2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113年董事酬勞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113年永續報告書並擬申報案。 4. 通過本公司「員工酬勞分配要點」修正案。
114.10.23	27-32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113年盈餘轉增資新股權利證書發放日及除權基準日案。
114.11.13	27-33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114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訂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3. 通過提名葛樹人獨立董事、張璠獨立董事及劉燈城獨立董事為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會委員案。 4. 通過本公司成立「投資人關係辦公室」，並修訂「組織規程」及「各單位分層負責明細表」案。 5. 通過明訂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4.12.23	27-34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15年度事業計畫及營業預算說明」案。 2. 通過本公司辦理114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 通過本公司「115年度稽核計畫」案。 4. 通過本公司捐贈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新台幣600萬元案。 5. 通過本公司法人董事新任代表人每月報酬案。 6. 通過本公司自115年起實施公司組織調整案。 7. 通過本公司委任經理人依據「員工酬勞分配要點」分配113年度員工酬勞案。
115.02.10	27-35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15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會議程序、主要議案內容、受理股東提案暨提名期間及處所案。 2. 通過估算成控處協理蘇麗梅擔任總經理核議案。 3.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列入股東會議程核議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與審查作業辦法」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同仁持股信託辦法」及「本公司同仁持股信託委員會章程」案。 6. 通過本公司114年度委任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115.03.12	27-36 董事會	1. 通過續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查核115年度財務報表及稅務簽證核議案。 2. 通過本公司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核議案。 3. 通過本公司11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核議案。 4. 通過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配核議案。 5. 通過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配核議案。 6.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114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核議案。 7. 通過本公司於115年2月26日發布115年度四季財務預測追認案。 8. 通過本公司115年股東會主要議案修正核議案。 9. 通過114年董事酬金核議案。 10. 通過出具本公司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二)114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時間	事項	執行情形
114.5.29	一、承認113年度決算表冊	已依規定公告申報。
	二、承認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每股分配股票股利 0.503元)	已依規定公告申報。 (將全數轉增資發行新股)。
	三、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已依修訂版公告實施。
	四、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已訂定114年11月16日為除權基準日，並於114年12月31日發放增資新股上市買賣。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表一：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仕杰	114.01.01~ 114.12.31	8,588	3,553	12,141	非審計公費主要係稅務簽證、年報閱讀公費、專業諮詢服務、投票財力證明文件簽證。
	黃堯麟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揚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3,439	0	0	0
	法人代表人：周志明	0	0	0	0
董事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	8,266,726	8,000,000	0	(72,500,000)
	法人代表人：陳瑞隆(註3)	0	0	0	0
董事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	8,266,726	8,000,000	0	(72,500,000)
	法人代表人：劉量海(註4)	0	0	0	0
董事	福星製衣廠股份有限公司	(15,941)	0	0	0
	法人代表人：蔡昭倫	(13,856)	0	0	0
董事	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2,635	0	0	0
	法人代表人：白俊男	0	0	0	0
董事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75,450	0	0	0
	法人代表人：劉量海(註4)	0	0	0	0

職稱(註1)	姓名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75,450	0	0	0
	法人代表人：鄭斯聰(註5)	998,835	950,000	0	0
董 事	常理股份有限公司	75,450	0	0	0
	法人代表人：單篤武(註6)	0	0	0	0
獨立董事	葛樹人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璠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燈城	0	0	0	0
獨立董事	潘維剛	0	0	0	0
總經理(註7)	周志明	0	0	0	0
總經理(註8)	蘇麗梅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美媛	1	0	0	0
特別助理	張文賓	0	0	0	0
協 理	廖述良	398	0	0	0
協 理	程安慈	0	0	0	0
協 理(註9)	林旭全	0	0	0	0
協 理	張旭滕	0	0	0	0
協 理(註8)	汪國璽	453	0	0	0
協 理(註7)	游立誠	0	0	0	0
協 理(註7)	杜崇宏	0	0	0	0
協 理(註10)	杜智興	10,000	0	0	0
協 理	丘永財	1,006	0	0	0
處經理	李振銘	21	0	(21)	0
處經理	游陳二	0	0	0	0
處經理	季允中	308	0	0	0
處經理	李維騰	0	0	0	0
處經理	矯瓊珊	0	0	0	0
處經理	蘇育民	0	0	0	0
處經理	蔡岳峰	0	0	0	0
大股東	堡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3,883,702	0	106,495,980	0
大股東(註11)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	8,266,726	8,000,000	0	(72,500,00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114.11.19 陳瑞隆董事辭任。

註4：114.12.01 劉量海董事辭任常理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並於 114.12.02 就任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註5：114.12.01 鄭斯聰董事就任，並於 115.01.23 辭任。

註6：115.02.24 單篤武董事就任，115.01.01 杜崇宏就任。

註7：115.02.10 周志明辭任總經理。

註8：115.02.10 蘇麗梅晉升總經理，115.01.01 汪國璽晉升協理，114.10.23 游立誠晉升協理。

註9：114.10.23 林旭全解任，114.10.23 游陳二解任。

註10：114.01.08 杜智興就任，並於 114.04.30 解任。

註11：114.10.30 堡新投資(股)公司新任本公司大股東。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 原因 (註2)	交易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 價格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 動原因 (註2)	變動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 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 係	股 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中國石油 化學工業 開發(股) 公司	質押	114/06/17	統一證 券(股) 公司	N/A	8,000,000	10.73%	96.46%	股價跌 落，增 提擔保 品
中國石油 化學工業 開發(股) 公司	贖回	115/03/16	大慶票 券金融 股份有 限公司	N/A	5,000,000	10.73%	88.95%	股價升 減，擔 保品
中國石油 化學工業 開發(股) 公司	贖回	115/03/17	國際票 券金融 股份有 限公司	N/A	67,500,000	10.73%	52.74%	償還新 臺幣2.9 億元借 款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料

115年3月22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堡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斯聰	290,379,682	18.05%	-	-	-	-	源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瑞隆	172,615,175	10.73%	-	-	-	-	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	法人董事代表為其董事	-
林文揚	31,398,721	1.95%	-	-	-	-	無	無	-
源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斯聰	16,376,476	1.01%	-	-	-	-	堡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佳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家宏	16,318,240	1.01%	-	-	-	-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家宏	16,273,570	1.01%	-	-	-	-	佳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 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3,618,468	0.84%	-	-	-	-	無	無	-
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	13,436,675	0.83%	-	-	-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	其董事為法人董事代表	-
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3,166,662	0.81%	-	-	-	-	無	無	-
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李秋微	12,792,267	0.79%	-	-	-	-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工保全(股)公司	3,880,000	64.67%	1,440,000	24.00%	5,320,000	88.67%
華鼎事業(股)公司	44,109,000	90.00%	4,901,000	10.00%	49,010,000	100.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歷年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年	10	330,000	3,300,000	330,000	3,300,000	-	-	
84年	10	500,000	5,000,000	480,000	4,800,000	現增	-	
85年	10	800,000	8,000,000	648,000	6,480,000	盈、資轉增	-	
86年	10	1,200,000	12,000,000	937,600	9,376,000	現、盈、資轉增	-	
87年	10	1,200,000	12,000,000	1,125,120	11,251,200	盈、資轉增	-	
88年	10	1,200,000	12,000,000	1,192,627	11,926,272	資轉增	-	
89年	10	1,800,000	18,000,000	1,276,111	12,761,111	盈轉增	-	
91年/9月	10	1,800,000	18,000,000	1,365,439	13,654,389	資轉增(證管會91.8.12台財證一字第0910144405號函核准)	-	
92年/9月	10	1,800,000	18,000,000	1,421,781	14,217,812	盈轉增(證管會92.8.7台財證一字第0920135497號函核准)	-	
93年/9月	10	1,800,000	18,000,000	1,450,217	14,502,168	盈轉增(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3.8.9金管證一字第0930134620號函核准)	-	
96年/9月	10	1,800,000	18,000,000	1,525,017	15,250,175	盈轉增(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8.6金管證一字第0960041422號函核准)	-	
99年/9月	10	3,000,000	30,000,000	1,525,017	15,250,175	-	-	
104年/12月	10	3,000,000	30,000,000	1,530,899	15,308,998	可轉換公司債進行轉換(經濟部104.12.2經授商字第10401258070)	-	
114年/12月	10	3,000,000	30,000,000	1,607,903	16,079,041	盈轉增(經濟部114.12.16經授商字第11430189690號函核准)	-	

註：本公司因90年9月17日納莉風災致辦公處所淹水，相關佐證資料已無法考證；僅填寫納莉風災後核准登記日及文號。

2. 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607,903	1,392,097	3,000,000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5年3月2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堡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0,379,682	18.05%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2,615,175	10.73%
林文揚		31,398,721	1.95%
源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376,476	1.01%
佳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318,240	1.01%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16,273,570	1.01%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3,618,468	0.84%
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		13,436,675	0.83%
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166,662	0.81%
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92,267	0.79%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考量未來業務及資金需求與長期財務規劃，股利政策兼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政策，於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4)依法令規定或營運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扣除前各項餘額，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如尚有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為股東紅利，惟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分派現金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惟上述股東紅利之發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零點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執行狀況

(1)114 年度股利分配案，業經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2 日第 27 屆第 36 次董事會決議如附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餘額		3,077,199,963
本期稅後淨利	635,939,891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9,107,91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轉入保留盈餘(已實現)	403,275,392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048,323,196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104,832,319)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020,690,840
股東股利(股票股利)	(805,559,95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215,130,890
註：本增資配股除權基準日暨增資基準日，俟本案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異動致使配股率變動時授權董事長依配發新股基準日之實際發行股數調整配股率，內容若經主管機關修正，以其修正核准內容為準，相關法令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依法令全權處理。		

(2)股東股利擬全數以股票派發，股票股利約每股 0.501 元。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當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提撥之比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之，並報告股東會。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及貢獻度，分別估列員工酬勞新台幣 24,955,225 元(含基層員工新台幣 6,238,807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16,636,816 元。若上述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民國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

項 目	董事會決議(民國115年3月12日)
	金額(新台幣元)
董事酬勞(現金)	16,636,816
員工酬勞(現金)	24,955,225
合計	41,592,041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董事會決議 (民國114年3月13日) 金額(新台幣元)	實際發放數金額 (新台幣元)
董事酬勞(現金)	18,378,902	18,378,902
員工酬勞(現金)	18,378,903	18,378,903
合計	36,757,805	36,757,805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土石採取業
- (2) 其他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預拌瀝青混凝土】
- (3) 預拌混凝土製造業
- (4) 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
- (5)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6) 綜合營造業
- (7) 疏濬業
- (8) 沙石淤泥海拋業
- (9) 自來水管承裝商
- (10) 燃料導管安裝業
- (11) 配管工程業
- (12) 電器承裝業
- (13) 電纜安裝工程業
- (14) 電梯安裝工程業
- (15)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16)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17)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 (18)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19) 機械安裝業
- (20) 建材批發業
- (21) 百貨公司業
- (22) 超級市場業
- (23) 便利商店業
- (24) 倉儲業
- (25)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26)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27)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28)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29)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30)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
- (31) 都市更新業
- (32) 建築經理業
- (33) 不動產買賣業
- (34) 不動產租賃業

- (35)老人住宅業
- (36)國有非公用財產代管業
- (37)管理顧問業
- (38)景觀、室內設計業
- (39)廢棄物清除業
- (40)廢棄物處理業
- (41)環保檢測服務業
- (42)廢【污】水處理業
- (43)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 (44)其他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
- (45)汽車修理業
- (46)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47)租賃業
- (48)冷凍空調工程業
- (4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項 目	比 重
土木工程	56.35 %
建築工程	20.75 %
機電工程	6.69 %
開發工程	4.77 %
房地銷售	5.30 %
其他營業成本	6.14 %

3. 公司目前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公共工程土木、建築、機電承建，民間建築工程承建，工業區土地開發銷售，都市更新事業、捷運聯合開發等業務。未來計畫爭取民間建築合建案及海外建築承攬案。截止目前進行中工程列舉如下：

- (1) 機場捷運增設機場第三航廈站（A14 站）暨延伸至中壢火車站建設計畫機電系統工程 ME06A 標
- (2) 第一果菜（含堤內中繼）及萬大魚類批發市場改建統包工程
- (3)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信義線東延段 CR580C 區段標工程
- (4)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機坪、滑行道及機坪設施工程
- (5) 健康大樓新建工程案
- (6) 桃園捷運綠線 GM01 標機電系統統包工程
- (7) 桃園捷運綠線 GC02 標南出土段至 G07 站（不含）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
- (8) 新北市新、泰塭仔圳地區第二區市地重畫開發工程
- (9)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 A1 分標統包工程
- (10) 健康大樓新建工程（裝修水電空調第 1 標）

- (11) 新竹科學園區（寶山用地）第 2 期擴建—第一標工程
- (12) 烏嘴潭淨水場新建統包工程（續）
- (13) 新竹科學園區（寶山用地）第 2 期擴建—第二標工程
- (14) 臺北市西區門戶計畫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 C1/D1（東半街廓）土地開發案（管理標）
- (15) 森霸二期太陽能光電設備與滯洪池統包工程
- (16) 彰濱工業區（線西、崙尾區）公共設施及植栽維護工程
- (17) 彰濱工業區崙尾西一區（第四期）道路及公共設施工程
- (18) 彰濱工業區崙尾西一區四期周邊道路改善工程
- (19) 彰濱工業區崙尾西一區第二期排水幹線及閘門工程
- (20) 彰濱工業區崙尾西二區環保用地公共設施工程
- (21) 彰濱工業區崙尾西海堤胸牆加高及水防道路(第二期)工程
- (22) 彰濱工業區崙尾聯外銜接道路工程(路堤段)
- (23) 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公共設施及植栽維護工程
- (24) 利澤工業區土地維護工程
- (25) 延壽 K 區建案（中工耘翠）
- (26) 延壽 I 區建案（中工碧硯閣）
- (27) 延壽 J 區都更案（中工鳴森苑）
- (28) 南港重陽路案都更案
- (29) 興安街都更案
- (30) 雲宇宙 AI 產業園區
- (31) 樹林東昇段公辦都更案
- (32) 城南水源公辦都更案
- (33) 板橋福利站公辦都更案
- (34) 民生東路三段都更案
- (35) 大安路二段都更案
- (36) 健康路都更案
- (37) 通霄電廠第二期更新改建計畫冷卻循環水系統抽水機房及緩流池等工程
- (38) 「高雄新市鎮 1-1、1-2 及 1-3 號道路穿越高速公路工程(第 X101G 標)」
- (39) 松湖超高壓變電所暨多目標大樓統包新建工程
- (40) 臺南海水淡化廠統包工程（第一期）暨代操作維護
- (41) 345kV 港風~中科、橫山~中科電纜線路潛盾隧道暨附屬機電統包工程（第一工區）
- (42) 台塑大樓都市更新新建工程統包母案
- (43) 台 61 線(WH-2H)新竹段 77K+040~85K+865 平交路口改善工程

(二) 產業概況

工程事業方面：

114 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共建設計畫經費 2,644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798 億元，約增 43.2%，主要係增加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計畫 70 億元、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 60.1 億元、花東地區鐵路雙軌電氣化計畫 60 億元、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 50 億元、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 41 億元、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40 億元、省道快速公路改善計畫 35.5 億元、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 31.3 億元、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黃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 30 億元、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 21.5 億元、國營臺灣鐵路公司營業所需車輛維修第 1 期計畫 19.2 億元、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 18.7 億元、公路公共運輸永續及交通平權計畫 17.9 億元、新竹海水淡化廠工程計畫 17.9 億元、籌建海巡艦艇前瞻發展計畫 16.2 億元、2030 年客運車輛電動化推動計畫 13.2 億元、石門水庫至新竹聯通管工程計畫 12.5 億元、省道改善計畫 12.3 億元、農田水利跨域整合永續發展計畫 11.9 億元、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 11.8 億元、環島自行車道升級暨多元路線整合推動計畫第二期 11.5 億元、優化全民運動與賽會環境計畫 11.4 億元、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 11.4 億元、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先導計畫 9.7 億元。以上總預算編列數 2,644 億元，連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5 期特別預算 574 億元，合共 3,218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528 億元，約增 19.6%。另如加計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3,265 億元，合共 6,483 億元。上開編列數中，屬均衡臺灣基礎建設經費共 2,087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502 億元，約增 31.6%。

茲就各項預算編列重點分述如下：

1. 交通建設編列 2,269 億元，主要係桃園國際機場公司、交通部、國營臺灣鐵路公司、臺灣港務公司辦理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用地取得、省道改善、臺鐵整體購置及汰換車輛、國道 7 號高雄路段、國道 1 號甲線、省道快速公路改善、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花東地區鐵路雙軌電氣化等計畫 1,932 億元；內政部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市區道路）、提升道路品質、永續提升人行安全等計畫 214.2 億元；海洋委員會辦理籌建海巡艦艇前瞻發展、海域巡護整備等計畫 114.1 億元。
2. 環境資源編列 1,009 億元，主要係經濟部與台灣自來水公司辦理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降低漏水率、大安大甲溪聯通管工程、備援調度幹管工程、新竹海水淡化廠工程等計畫 667.7 億元；內政部辦理污水下水道第六期建設、

- 公共污水處理廠再生水推動、國家公園中程等計畫 257.3 億元；環境部辦理多元化垃圾處理第 2 期、減量回收及資源循環推動等計畫 40.3 億元；農業部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等計畫 43.7 億元；環境部辦理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第 2 期、減量回收及資源循環推動等計畫 36.9 億元。
3. 經濟建設編列 2,170 億元，主要係台灣電力公司辦理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通霄電廠第二期更新改建、大林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等計畫 1,456 億元；台灣中油公司辦理天然氣事業部永安至通霄第二條海底輸氣管線投資、天然氣事業部臺中廠三期投資等計畫 424.6 億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辦理新竹、中部、南部科學園區建設等計畫 192.7 億元；經濟部辦理高雄軟體園區第二園區第一棟大樓興建、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等計畫 41.4 億元；中華郵政公司辦理購建郵政局所等計畫 22.8 億元。
 4. 都市及區域發展編列 168 億元，主要係內政部辦理淡海、高雄及林口新市鎮開發、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等計畫 81.7 億元；國防部辦理工程及設施整建計畫 24.3 億元；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中興新村北、中核心公有資產活化建設、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等計畫 14.6 億元；衛生福利部辦理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等計畫 11.2 億元；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宜居部落建設等計畫 6.5 億元；經濟部辦理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等計畫 6.4 億元。
 5. 文化設施編列 120 億元，係文化部辦理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文化生活圈建設、臺北機廠活化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 81 億元；故宮博物院辦理故宮公共化帶動觀光產業發展中程計畫 18 億元；客家委員會辦理客庄創生及環境營造、客庄 369 幸福等計畫 13 億元；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民部落營造、推動原住民族多元產業發展 2.0 等計畫 8 億元。
 6. 教育設施編列 111 億元，主要係教育部辦理 2030 雙語政策、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優化全民運動與賽會環境、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先導等計畫 92.8 億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辦理國立屏科及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建設、臺灣半導體產學研價值共創基地建置等計畫 16.7 億元。
 7. 農業建設編列 397 億元，主要係農業部辦理農村再生建設及發展、農田水利跨域整合永續發展、整體性治山防災、森林永續經營及產業振興、農地重劃區基礎建設升級、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第二期)等計畫 379.5 億元；台灣糖業公司辦理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 17.1 億元。
 8. 衛生福利設施編列 156 億元，主要係衛生福利部辦理臺北醫院急重症大樓擴建工程、食品安全建設、防疫中心興建工程等計畫 76.4 億

元；教育部辦理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健康大樓新建工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第二期擴建等計畫 37.6 億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臺中榮民總醫院質子治療中心興辦、臺中榮民總醫院第三醫療大樓興辦等計畫 32.4 億元。

9. 數位基礎建設編列 83 億元，主要係內政部辦理網路科技運用精進、國土空間資訊數位基礎建設及加值應用等計畫 48.2 億元；數位發展部辦理政府及基層數位韌性強化、數位產業跨域軟體基盤暨數位服務躍升等計畫 18.7 億元；法務部辦理網路科技運用精進等計畫 5.1 億元；交通部辦理公路監理資料庫暨基礎建設升級等計畫 3.1 億元。

民間工程事業方面：

基於台灣都會區老舊建物更新需求、都市計畫發展及經濟情勢等因素，將直接與都更、聯合開發、BOT、土地重劃及工業用地開發等不同類型開發推案活絡程度息息相關，也直接帶動民間工程業務量體之釋出；近 2 年雖政府祭出對住宅買賣一系列打房政策，然對換屋有剛性需求及老舊危老必要拆除重建之族群影響有限，且投資客轉為商業建築投資，產業之發展對工業區更新與土地活用也樂觀成長，因此就大環境而言，民間建築工程量體在未來幾年仍處於高峰。

民間工程發展考慮台灣缺工、缺管理人才因素，除有必要持續研發降低人力之新工法技術外，在施工過程導入智慧化系統來提高管理效應及引進移工搭配調用已成為必然之趨勢，整體新工法內化與數位轉型發展之速率將直接影響民間工程承攬業者的競爭能力。

此外因應近零建築趨勢，有關專案碳盤查作為及自規劃設計進行低碳綠建材之選用、綠色採購亦是民間工程在管理作為如成本管控、施工中減碳等與提升差異化因應能力如新材料、新工法、新技術等之重要課題。

中華工程民間建築工程承攬業務方向主要分為二個部分：

1. 房地產事業部開發案：中華工程房地產事業部開發類型主要以都更案為主，專案於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經主管機關核定，並取得拆除執照及建造執照後由民間工程事業部承攬興建。

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執行中之房地產事業部開發案興建工程包含民生社區延壽街「碧硯閣」、「鳴森苑」、「雋詠」3 案及土城工業區「中工雲宇宙 AI 園區」，總承攬工程金額近 300 億，將陸續於 2025 年至 2027 年間完工，後續仍將配合房地產事業部開發案（例如樹林東昇段公辦都更案、板橋福利站公辦都更、城南水源公辦都更等案）開發期程進行管理人力組織滾動調用及施工作業。

2. 對外承攬業務：截至 114 年底，持續進行「台塑大樓都市更新新建工程統包母案」及台北雙子星 C1D1 工程之興建；另外配合人力招

募情形逐案進行外部中、大型業務備標，依個案業主需求分採成本加成及總價承攬兩種模式，未來取得多元建築產品（商辦、醫院、智慧園區、飯店等）之承攬機會，增加品牌實績，同步累積規劃、界面整合及施工管理能力，做為部門業務永續發展之策略目標。

建設事業方面：

1. 房地產發展趨勢概況：

由於全球遭受新冠疫情侵襲、俄烏戰爭等影響，造成全球原物料短缺，導致國際物價價格上漲，各國為解決經濟困境則以大量印鈔之寬鬆貨幣政策因應，因此衍生全球嚴重通膨壓力，美國聯準會則以連續升息方式來抑制通膨，激進國內利率升息，使融資利率飆高，讓原本已飽受缺工缺料之苦的營建業及建設業，興建成本更加高漲，同時也讓房價屢創新高，也吸引預期房價高漲之族群置產保值、抗通膨。

有鑑於房價不斷飆升，政府祭出房地合一 2.0、土建融貸款管制措施、平均地權條例預售屋禁止換約、取得土地後須在 18 個月內取得建照開工、限貸令等多項嚴厲打炒房政策動作，造成延後推案的情形發生，房市則由原賣方市場逐漸轉為買方市場，各界更是普遍預期未來房價將反轉下修，所以明年是去化放緩的一年，由於建築成本無法預測，讓很多建商改採「先建後售」以確保金流之穩健。

為因應明年房地產發展趨勢，中華工程將於開發營運方針上，除仍以都更開發業務為主外，另在標案類型開發上，擬與其他建設同業以合作聯盟或合資開發的方式辦理，除結合各家同業之優勢外，更有效尋求資源和專業之互補，以分散開發風險及擴大開發業務範疇。

2. 執行中建案：

(1) 「陶朱隱園」：

107 年第三季取得使用執照及產權登記完成，全案規劃共 40 戶、210 車位。

(2) 「中工耘翠」建案：

106 年第三季動工興建，第四季開始辦理預售作業，已於 110 年 3 月 19 日取得使照，並於第四季完成交屋作業，截至 114 年完成餘屋銷售。

(3) 「中工碧硯閣」都更案：

107 年第四季完成都更審議程序，並正式核准都更計畫，108 年第二季取得建照，109 年第一季完成搬遷，第三季完成拆除作業，110 年底尚在進行地下結構工程，111 年 9 月舉辦上梁典禮，截至 114 年完成內部裝修，115 年第一季進行交屋作業。

(4) 「中工鳴森苑」都更案：

107 年第四季提送權利變換計畫審查，109 年第二季權利變換核定，110 年底取得 100%同意，111 年 6 月完成搬遷，截至 114 年結構體與內部裝修同步施作，規劃於 115 年第二季取得使用執照、第四季開始辦理交屋。

(5) 「雋詠」都更案：

104 年 12 月提送事業計畫審查，107 年第四季召開事業計畫專案小組會議，108 年第四季事業計畫審議通過，109 年第四季取得事業計畫核定，110 年第二季提送權利變換計畫審查，112 年第四季取得事權計畫核定，113 年 9 月變更事權計畫報核，114 年 11 月變更事權計畫核定，截至 114 年進行拆除作業。

(6) 「中工雲宇宙產業園區」都更案：

105 年第四季提送事業計畫審查，107 年第三季提送事業計畫專案小組會議，108 年第四季完成都更審議程序，109 年 2 月取得建照，第四季辦理動工興建，110 年 3 月提送變更設計審查，110 年 12 月第二次都小組會議審查，110 年 4 月公辦公聽會，111 年 5 月變更設計審議核定，111 年底辦理新建造執照申請，截至 114 年底持續進行銷售作業。

(7) 「中工樹林公辦」都更案：

110 年 11 月取得最優投資人，110 年 12 月與新北市政府完成合約簽訂，111 年底已完成向財政局提報都更範圍申請，112 年 12 月已完成事權計畫報核作業，113 年 4 月公開展覽及公聽會，114 年 9 月聽證會，114 年 12 月審議會通過，截至 115 年進行事權核定及規劃設計作業中。

(8) 「中工興安街」都更案：

111 年 2 月完成進案開發作業，111 年 6 月提送都更單元劃定範圍審查申請，112 年 2 月都更單元劃定核准範圍審查中，113 年進行規劃設計階段，截至 114 年底辦理更新範圍變更及規劃設計調整作業階段。

(9) 「城南水源」公辦都更案：

112 年 4 月 26 日取得最優投資人，並於同年 8 月 8 日與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完成合約簽訂，113 年 5 月事權計畫續審，113 年 9 月第二次公開展覽及公聽會，113 年 12 月第二次都設幹事會，114 年 3 月第二次都更專案會議，114 年 8 月都設審議會，114 年 11 月第一次都更專案複審會議。

(10) 「板橋福利站」公辦都更案：

112 年 07 月取得最優投資人，112 年 10 月與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完成合約簽訂，113 年 5 月擬定事權計畫報核，114 年 12 月第一次專案小組會議召開。

(11)大安路二段都更案：

112年9月完成進案開發作業，113年底進行選屋作業，114年2月事權計畫報核。

(12)民生東路三段都更案：

112年8月完成進案開發作業，9月開始規劃設計階段，113年12月都更單元劃定核准，截至114年底辦理獎勵值更新及規劃設計調整作業。

工業區開發方面：

1. 說明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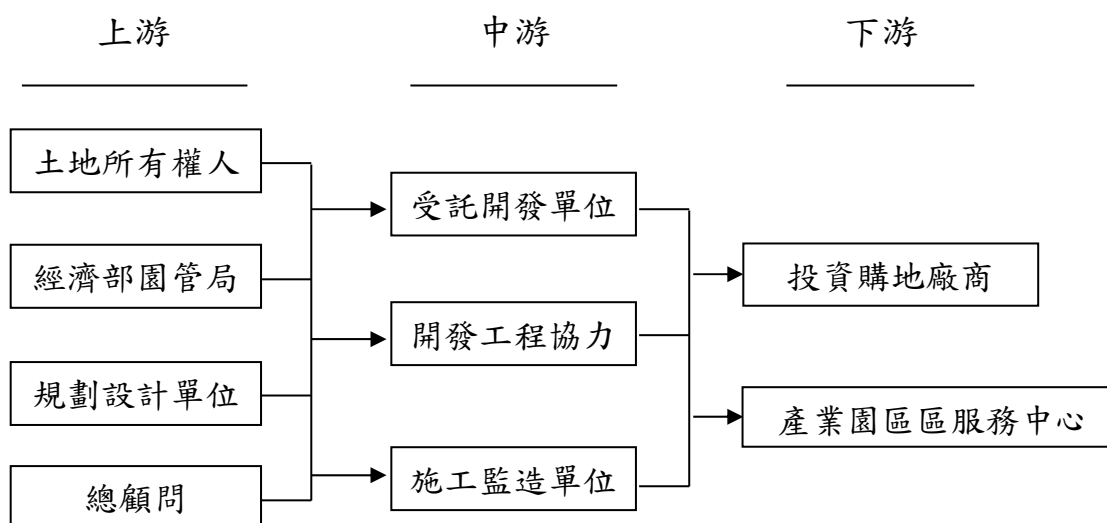
綜觀 2025 全球經濟發展，已逐漸自後疫情、通膨時期之震盪轉趨平衡，但國際間面臨高貿易壁壘與地緣政治緊張，成長速度放緩，美國受惠於 AI 投資與政策支撐，成長相對穩健；歐元區與英國則受關稅、中國競爭壓力及財政限制影響，經濟動能轉弱；日本雖推動關鍵產業投資，但出口仍受制於關稅；中國則在內需疲弱與房市低迷下承受較大壓力，各國的經濟體系面臨「穩定但不確定」的新階段。

國內局勢方面，原預期 2025 年隨著人工智慧等科技應用加速擴展，促進製造業需求熱絡，帶動相關產品拉貨動能維持強勁，惟 4 月美國政府宣布對等關稅政策，全球股匯債市場掀起劇烈震盪，市場訊息紛亂、不確定性加劇，致使企業在投資與營運布局上，面臨更多的挑戰。而我國央行考量國內通膨緩步回降及經濟溫和成長，截至 114 年 12 月利率政策已連七凍維持不變，且針對房市信用管制維持未鬆綁。對整體彰濱土地的招商租售仍充滿風險。

工業地產發展方面，根據信義全球資產公司統計，2025 年上市櫃法人商用不動產及土地市場交易量為 2,579 億元、年減 22%；其中 4 成交量來自 AI 及相關供應鏈上下游產業購地及擴廠所需，傳統產業受限於關稅的不確定性多維持觀望態度，整體地產投資活動圍繞企業剛性需求為主。

綜上分析國內整體工業區土地 2025 上半年受惠於高效能運算及人工智慧應用之旺盛需求，以及半導體產業回溫帶動檢測設備及相關周邊產業（如電子零組件、機械設備、化學材料）的投資成長，帶動產（工）業用地物件需求日增，惟百工百業之投資需求並非一致，傳統產業面臨中國經濟下滑衝擊，加以美國將對全球進口商品統一加徵 15% 關稅及國內央行仍未降息及未鬆綁土地限貸管制令，皆需審慎評估進行彰濱產業園區之規劃與公告推案，以利於未來土地去化。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根據前述產業發展現況分析未來經濟及產業前景尚未明朗，恐因廠商產業之差異性影響投資設廠，進而對土地之需求產生變數，應掌握 AI 及相關供應鏈上下游企業，具剛性自用需求之廠商或是受到政策的推力尋覓土地者，包括依循產業用地政策白皮書之方向，積極防止工業區土地炒作、輔導違章工廠改善合法政策、違章工廠遷廠做為優先潛在客戶進行開發。

此外，政府持續推動非核家園及 2050 淨零排放，積極發展再生能源（離岸風電、太陽光電），另在國內建廠土地日益減少加上全台工業用水緊缺的狀況下，彰濱工業區福馬圳供水完工工業用水供給朝向穩定，應利用彰濱腹地廣之優勢，積極吸引國內外業者投資設廠投資。但政府為因應產業缺地，近期與台糖公司合作開發新產業園區，藉由台灣中南部地區台糖農場之土地釋出開發新產業園區，將增加本案彰濱工業區之競爭者，應凸顯本區優勢積極招商。

海外產業方面：

以越南及緬甸說明如下：

1. 越南

越南繼續憑藉政治穩定性、低廉的勞動力成本與人口紅利、較高的貿易開放程度和優越的地理位置，吸引大量外國投資，政治穩定性進一步增強，鞏固了其作為投資目的地的吸引力。

在全球經濟動盪與國際貿易緊張等不利外在環境下，114 年越南的經濟仍維持高幅成長。據經濟部國際貿易署網頁資料顯示，114 年越南 GDP 成長 8.02%，規模達 5,140 億美元，較 113 年增加 380 億美元，人均 GDP 約達 5,026 美元，較 113 年多出 326 美元。

此外，114 年越南吸引的外國直接投資（FDI）總額達到 384.2 億美元，年增 0.5%。其中房地產達 19.3 億美元，占 7%。

越南政府持續出台新的激勵措施，以吸引高科技產業的外國投資者，包括半導體製造、人工智慧和綠色能源等領域。除與土地相關之法律修訂與投資政策之放寬，越南政府積極與民間合作，培養高級人才。

2. 緬甸

114 年緬甸的政治和經濟環境仍然充滿嚴峻的挑戰。

緬甸工業以石油、天然氣開採、小型機械製造、成衣、木材加工、製糖、基礎食品、漁產品加工及塑膠製品等為主，然而，由於長期的政治不穩定和經濟制裁使得整體國家發展緩滯。

儘管面臨挑戰，緬甸的基礎設施和房地產市場仍具有潛力，在當前環境下，可能存在以較低價格獲取優質地塊的機會，為未來的發展奠定基礎。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中華工程主要通過資訊處、資安室及影指中心等部門的協同合作，持續利用 AI 技術輔助、系統架構優化及標準化作業流程，全面提升內業品質。其具體策略包括：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38,614	41,314	33,571

2. AI 技術賦能與智慧輔助，中華工程正積極研發多種 AI 應用以簡化流程並提高決策精準度：

- (1) AI 小助手研發：針對不同職能完成人資小助手、資訊小助手及法務小助手等智能化辦公應用的開發，以自動化處理常規諮詢與任務。持續研發新 AI 辦公應用中，如工程作業小助手。
- (2) 價格預測模型：建立銷售價格預測與鋼筋價格預測模型，利用資料驅動決策。
- (3) AI 安全監控：計畫於 2026 年第二季開始在企業總部導入 AI BOX，通過事件發送警示實現智慧安全監控 (如倒臥偵測、工地安全裝著偵測、起火點偵測與安全圍籬等)。
- (4) 智能決策平台：持續開發智能化 BI 報表平台，提供各部門及時且正確的業務資訊，協助各部門快速察覺問題、對應問題、解決問題，提升橫向協作效率。
- (5) 跨單位 AI 應用：在組織橫向聯繫中，將持續 AI 技術應用於審計、法務及財務等單位，如巡檢優化和 AI 法務處理。

3. 數位化系統優化與管理，通過營管系統與公文系統的持續精進，確保內業作業的高效與無紙化：

- (1) 內業作業品質結構性優化：資訊處通過定期進行工務所內業面對面訪查，並成立內業 User Group，針對各模組進行結構性優化。

- (2) 協同作業與無紙化：持續推展工務所的協同工作模式，並利用入口網站放置常見問題的短影音教程，方便員工快速學習。
 - (3) 系統需求快速回應：2025 年營管系統已完成 400+張系統修改申請單，涵蓋業主預算、小包合約、物料管理等核心模組。
 4. 智慧工地與影像整合，通過影指中心的資源整合，提升現場管理與內業回傳資料的品質：
 - (1) CCTV 架構自研整合：採用自研模式接回全公司數百台 CCTV（從 213 台增加至 322 台），並統一品牌（如 Vivotek）以便於調動與維護。
 - (2) 智慧工地標準化：參照敦北案作為標杆，整並多資料庫及應用程式，減少工務所主機數量，並於南港等案場推廣智慧工地建設。2026 年集團業已成立智慧機電處，相關智慧工地需求將交由智慧機電處進行後續協作。
 - (3) 網路頻寬升級：針對各工務所（如博誠、新展）進行 ADSL 拓頻及光纖網路升級，確保影像分析與資料傳輸的品質。
 5. 資安防護與韌性建設，穩健的數位轉型基礎建立在嚴格的資安標準之上：
 - (1) 國際標準驗證：啟動 ISO27001 資安驗證專案，將其作為上市公司資安管理的基本盤。
 - (2) 端點與網路管控：導入 Comodo EDR 端點防護工具，嚴禁私自安裝盜版軟體，並佈署防火牆以監管網路行為。
 - (3) 工務所資訊安全防護提升：開始導入工務所防火牆與防駭架構，2025 年已完成 8 個工務所的建置作業，剩餘工務所將安排在 2026 年持續完成。
 - (4) 災難恢復演練：依據資訊系統災難應變計畫（DRP）正確完成 2025 年災難復原測試與執行，每年將持續進行 JDE 災演及系統中斷類比演練，確保業務中斷時能快速復原。
 6. ESG 三碳盤支援：包含建材採購（如鋼筋、混凝土）、廢棄物處理及運輸等，溫室氣體放量。重點關注結構體施作期間排放量，以檢視綠色施工與材料減碳成效。於相關系統內建置搜集以下資料之介面，以利溫室氣體盤查排碳量計算。
 - (1) 物料系統—加入預拌混凝土材料及鋼材。
 - (2) 小包計價系統—加入鋼板連工帶料、土方、廢棄物。
 - (3) 發票系統—加入能源（油,電,水,天然氣/瓦斯）。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繼續朝中大型工程案方向發展。
 - (2) 對於本公司核心專長之建設業務專案或對外承攬之建築工程，則朝向更專業、更精緻、更高品質及更創新之方向努力。

- (3)公共工程標案將漸進調整比重，未來持續投入都市更新、民間建築合建及土地開發等業務，以拓展公司營業版圖增加獲利。
 - (4)強化客服團隊，提升售後服務之觀念、實務與範圍。
 - (5)考量 2025 產業情勢發展 AI 相關產業蓬勃及傳產發展之不確定性、仍採取持續關注市場動態留意潛在購地廠商之變化，利用本公司手中握有彰濱產業園區 153 公頃半熟地，善用坵塊調整彈性與預登記制度，提供購地廠商多元的選擇。
 - (6)建立客服 CRM 系統，並以顧客為導向服務經營理念，降低顧客抱怨，提升「顧客滿意度」。
 - (7)以產品智能化（社區平台系統、智慧建築、FM 物業管理）、戶戶客製化（室內設計）之獨特性，建立「產品差異化」。
 - (8)以創新（產品貼心化規劃）、專業（產品智能化設計）、品質（施工品質數據化）、服務（平台系統化服務）建立「公司品牌新形象」。
 - (9)規劃大面積土地開發項目（包括工業區開發），並制定 5-10 年的項目執行計畫。
 - a. 開發多元化的土地獲取管道，或探索各種「合作」、「合資」模式，以促進業務拓展，尋求異業之結盟、協力團隊名單優化建置。
 - b. 開發目標朝著中大型土地開發案方向發展。
 - c. 啟動地上權、市地重劃、合建等不同類型開發業務。
 - d. 規劃不同產品之開發成本，評估開發能力提升。
 - e. 配合政府政策，落實公司 ESG 發展理念，建置 4 功能平台：
 - 1.碳管理平台、2.能源管理、3.專案管理系統(PMIS)、4.建築資訊模型(BIM)物管。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施工管理之成效逐步呈現，以實質管理績效獲取業主認同。
 - (2)以安衛環保優先，以工程品質為首，透過全面營建管理手法獲取業主肯定及增加中工品牌能見度。
 - (3)對於短期、精緻之建築個案（建設同業公司），以專案編制方式執行，並結合建設事業豐富之團隊經驗，積極拓展同業服務。
 - (4)結合建築師及機電廠商對於各產業之新建廠房業務整合拓展。
 - (5)內部管理方面，厲行經營改革，強化經營管理，降低施工成本，挾公司優良之商譽及品牌大型工程施工技術以及專業工程人才之優勢，爭取公共工程，維持營建本業穩定成長。
 - (6)短期業務仍以持續關注市場發展配合廠商需求擬訂各分區銷售策略，115 年擬採朝向以小面積小坵塊方式公告，持續推動彰濱崙尾西二區一期產(一)用地第二期公告剩餘 7 公頃土地、線西區社區用地第一期土地第二次公告等招商為主要目標。電鍍專區將持

續評估因中國產業下滑導致產品電鍍加工需求萎縮影響國內廠商擴廠意願部分，適時與園管局協調進行分區調整。

- (7) 擴大開發產品承作範疇，除原住宅案開發外，並積極參與公辦都更案招標及中工雲宇宙 AI 產業原區之周邊老舊廠房開發作業，以擴大公司市場之曝光率及商機。
- (8) 以民間都更穩健取得業務，參與大型公辦都更案。
- (9) 海外事業開發將主動積極，與政府及地主建立關係，並尋求與當地開發商合作進行開發案。並持續以之前深耕的案源，調整策略，對法理文件最齊全的案子深入與地主協談，取得案件。
- (10) 以小型建案開發或施工案為主，分年度規畫 5 年內專案：
 - A. 在越南方面，全面盤點現有專案以符合新《土地法》及《住宅法》規定，並利用法規透明化的契機，積極評估新開發項目。並鎖定公共工程及高科技園區，積極與台灣及當地頂尖工程顧問、營造廠策略聯盟，借重技術優勢爭取開發權。
 - B. 在緬甸方面持續關注局勢發展，尋求購買價格低廉且位置優越的地塊，作為後續發展的切入點。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公共工程承攬之營造業務，114 年度民間建案佔總承攬金額約 0%。工程承攬地區分配如下：

年度	承攬工程地區(%)			
	北部	中部	南部	東部
114	83.10	9.15	7.75	-
113	70.91	14.56	14.53	-
112	75.65	12.55	11.80	-
111	83.52	8.75	7.73	-
110	86.52	8.18	5.3	-

2. 目前市場佔有率：

以本公司目前在公共工程之承攬（5 億以上）佔有率如下：

年度	政府工程釋出(仟元)	本公司承攬(仟元)	市占率
114	648,300,000	12,055,900	1.86%
113	588,600,000	18,032,053	3.06%
112	597,200,000	13,874,565	2.32%
111	459,600,000	15,554,538	3.38%
110	436,600,000	14,924,705	3.4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15 年度總預算公共建設計畫經費編列 2,883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374 億元，約增 14.9%，主要係新增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147 億元、TPASS 行政院通勤月票執行計畫 75.2

億元、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 60 億元、無人載具產業發展統籌型計畫 25.5 億元，以及增列臺南海水淡化廠工程計畫(第一期)27.5 億元、新竹海水淡化廠工程計畫 23 億元。另如加計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3,821 億元，合共 6,704 億元。上開編列數中，屬均衡臺灣重大建設經費共 2,246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319 億元，約增 16.5%。

4.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政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府擴大內需方案，提供地方工程建設更多預算及資金。 2. 政府積極推動都市更新政策，容積獎勵增加，都市更新條件鬆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經濟水平與勞力輸出國差異縮減，降低移工來台意願。 2. 都市更新條例未臻完善，中央與地方政府政策不同調。
法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共工程採購法變革，鼓勵採用最有利標決標方式，可避免低價惡性競爭。 2. 「都市更新條例」獎勵建築容積，提高投資開發利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放寬營造業資本門檻，衝擊現有營造市場結構，競爭更行激烈，迫使壓縮獲利競標。 2. 外勞輸入條件嚴苛，專案申請外勞人數比例偏低，人力資源仍嫌不足，施工效率無法提昇。 3. 缺乏營造業產業政策。 4. 政府一例一休上路將衝擊營造業對成本及工期之增加導致壓縮獲利空間。 5. 教育制度及少子化造成產業人才不足。
經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宗原物料價格已呈現上揚趨勢，相對物料成本提高。 2. 政府推動工業區 006688 優惠方案。 3. 利率逐年降低，減輕利息負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金融體系對營建放款心態依舊保守。 2. 政府雖釋出大量工程，但產生機具供不應需的狀況。 3. 高科技業不計成本投入趕工建廠，除少數營造廠得利外，對其他營造廠造成從業人員不足、協力廠商價格飆漲、在建工程工期延宕並侵蝕利潤。
技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來營造廠、建築業者將合併，成立大型營建集團，進軍國際工程市場。 2. 藉由與外商聯合承攬方式，吸取國外先進工法與施工技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引進新工法，技術層面未提昇。 2. 國內多數營造業經營管理能力不足。

5. 公司整體優劣勢分析

項目	優勢	劣勢
人力資源	1. 集團人力支援及整合。 2. 員工輪調制度，培育全方位專業人才。	1. 員工流動率高，學習成本高。 2. 基層專業人力及基層勞工不足。
財務能力	1. 工業區代墊款積壓資金問題已受政府重視。 2. 工業區租售收入增加，有利資金回收。 3. 利率逐年降低，減輕利息負擔。	1. 銀行對營造業授信依舊嚴謹，信用額度緊縮。 2. 工業區代墊款遲未解決，資金運用不順暢。
經營管理	1. 厲行經營改革，固守營建本業。 2. 公司管理資訊化，提昇經營管理效率。	1. 成本仍無法大幅降低，經營成本仍高。 2. 建立合作廠商供同承攬分擔風險，降低經營成本。
技術研發	1. 擁有大型工程、特殊工法經驗。 2. 擁有興建大型購物商場、高層建築實務經驗。	1. 缺乏專利之施工技術。 2. 缺乏廠辦及高樓層飯店建築實績。
競爭力	1. 承攬大型公共工程資歷完整。 2. 施工品質及技術仍維持水準，並獲業主肯定。 3. 良好之商譽，有利公部門及私部門開發或承攬的業務拓展機會。 4. 公司財務健全。	1. 外商以先進之工法搶食工程市場。 2. 部分績效強的當地營造廠，挾較低的直接工程價格競爭優勢和管銷費用，積極參與大型公共工程競爭。 3. 金安及金質獎的得獎次數較少，不利最有利標的競標。

6. 同業分析：

營造廠商家數統計表

年度	甲級	乙級	丙級	合計
114	2,098	1,274	6,244	9,616
113	3,305	1,250	7,708	12,263
112	3,204	1,245	7,569	12,018
111	3,122	1,231	7,433	11,786
110	3,051	1,228	7,303	11,582

資料來源：內政部營建署 <http://www.cpami.gov.tw>

7. 發展遠景

- (1) 固守本業，強化工程管理，增加營建競爭力及營運績效。
- (2) 積極投入都市更新及工業區、不動產等開發，提昇公司獲利。
- (3) 整合轉投資事業，提高轉投資效益。
- (4) 配合集團綜效，積極拓展東南亞市場。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及用途

- (1) 土木工程：道路、橋梁、隧道、水壩、機場、港灣、鐵路工程、

捷運工程、環保工程等所有之土木工程。

- (2) 建築工程：國民住宅、商業大樓、科技廠房、休閒娛樂、醫院等所有之建築工程。
- (3) 機電工程：給水、電器、照明、空調、電（扶）梯、消防安全設備等工程。
- (4) 工業區開發。
- (5) 都市更新事業案。
- (6) 捷運場站聯合開發案。

2. 產品產製過程：

(1) 承攬工程：

業務開發→估價作業→投標（議價）→編製施工預算→施工計畫→人力動員、機具及材料採購（預算執行）→施工管理→竣工結算→完工檢討。

(2) 都市更新事業案：

事業發起與整合→更新單元劃定→都市更新概要計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都市更新公告實施→工程施工→產權登記→交屋→更新事業計畫完成與成果備查。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除部份承攬合約規定由業主提供部分主要材料外，營造工程所需之大宗物料如：鋼筋、混凝土、結構鋼料、水泥、砂石、地磚、鋁帷幕、不銹鋼製品、預力系統、水泥製品、塑膠管、塗料、電纜電線等，公司皆有長期配合之協力供應商，故成本上較能不因物價調漲有大幅之影響，整體面上堪稱穩定。

4.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營造業係屬營建業之一環，其主要業務來源為政府公共工程、民間建築投資公司、公民營機關等業主發包興建工程，故其下游為政府單位、公民營機關、民間建設公司等類型業主，而其上游產業包括鋼鐵業、水泥業、砂石業、機電業及工程設計公司等。

5. 產品之發展趨勢產業

政府持續推動重大公共建設，因技術門檻及財務能力較高，成為大型營造廠兵家必爭之地。營造產業已進入大者恆大的時代，大型營造廠發揮經營效率，在施工過程中嚴格控制成本、加強工地管理及研發新工法。

營建業未來重要之發展趨勢如下：

(1) 統包模式之引進

依傳統逐項分包的架構已不能滿足業主的需求，綜合性工程服務公司的能力與條件正能因應市場的需要而提供綜合性、整體性的專業工程服務。工程界在面對不斷增加的紛爭與新建工程的時程壓力下，積極思考引用新的「發包策略」來解決這些紛爭，

因此在國外行之有年的「統包」模式乃應運引進國內，使公共工程的新建，不受政府人員精簡之影響，而能如期、如質的繼續推動。

(2) 工程之承攬走向國際化及大型化

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國內市場即將開放國外營造業者進入公平競爭，國內業者因應此一趨勢，亦將採取與來台國外業者合作或開拓國際市場與外國當地業者合作之方式來加強公司之競爭力。而因應全球需求量的提升，供應量亦需相對增大，有鑑於經濟規模效益，各家工程公司也爭相提昇技術爭取大型工程。因應全球需求量的提升，供應量亦需相對增大，有鑑於經濟規模效益，各家工程公司也爭相提昇技術爭取大型工程。

(3) 研發之重視

由於營造業朝大型化發展，在市場競爭激烈下，技術研發工作勢必漸受重視，是以研發新工法、新材料，並提供客戶多重附加價值（Value-added），同時提供成本降低的設計創意，以提高市場之競爭力，為各家工程公司取得差異化的努力方向。

(4) 精工建築品牌確立

建立人與藝術、環境的對話，確立公司的品牌價值，不只在於購屋者對建物外觀設計、內部格局、建材設備及公共設施等居住環境之品質提升及消費者對於住家之安全要求，本公司秉持人本概念及善待環境，提升消費者之需求，在產品規劃上依「藝術性」、「創新性」、「實用性」及「人性化」與推出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並強化售後服務，建立消費者心中的品牌意識。

(5) 全球佈局邁向國際化市場

由於網路無國界，國際地球村時代來臨，建築產品規劃、設計將隨著世界潮流之趨勢，而不再局限於特定地區，不動產的跨國交易已更為便捷，台灣不動產市場亦將邁向國際開放市場，更進一步促進亞太地區及兩岸四地不動產市場共同流通平台成型。鑑此，本公司將佈局全球，邁向國際化市場，推出房地產藝術臻品。

6.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之營業項目為公共工程之承攬與興建，本國內工程承攬業中居重要地位，公司形象及工程品質均獲業界及政府機關之肯定，在業界屬具競爭力之廠商。隨著政府公共工程釋出規模之擴大，展望未來仍會以相當驚人的成長動能向前邁進中。綜觀國內前二十大營造廠中本公司之主要競爭對手包括已上市之大陸工程、中鼎工程、達欣工程、工信工程及新亞建設等，已上櫃則有德昌營造等。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單位：新台幣元

主要原料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採購總金額	平均單價	主要供應商	採購總金額	平均單價	主要供應商	採購總金額	平均單價	主要供應商	採購總金額	平均單價	主要供應商	採購總金額	平均單價	主要供應商												
鋼筋	高拉力(420)	1,102,269,250	20,852元/T	358,344,650	22,318元/T	東和 豐興 志一 威致	966,438,850	20,544元/T	東和 羅東 海光 豐興 志一 威致	1,074,157,300	20,391元/T	東和 羅東 海光 豐興 志一 威致	526,896,370	17,584元/T	東和 羅東 海光 豐興 威致												
	中拉力(280)	106,966,300	20,367元/T													57,534,100	20,929元/T	180,578,350	19,835元/T	85,790,640	18,614元/T	42,081,710	16,633元/T				
	其他																										
	合計	1,209,235,550														415,878,750		1,177,017,200		1,159,947,940		568,978,080					
水泥	I型水泥	1,195,934	171元/袋	5,634,735	194元/袋	淞琦 承洲	2,731,863	188元/袋	金圓鑫 承洲 淞琦 鑫燁建材	2,804,653	219元/包	鑫燁建材、 淞琦、曹新泰、 優質、益慶、 弘浚、鉢軒、 永通、鴻鑫建 材、金圓鑫	14,345,611	189元/包	淞琦、曹新泰、 永通五金、 弘浚、一心、 東南、益慶五 金、翔盛五金、 金圓鑫、承洲、 台鼎倉儲、 鑫燁建材												
	II型水泥																										
	其他(超早強)																										
	合計	1,195,934														5,634,735		2,731,863		2,804,653		14,345,611					
砂石	級配料			84,000	1,500元/m3	金砂 誌勝 大象				285,000	404元/m3	志廣															
	塊、卵石																										
	細骨材																										
	粗骨材																										
	建築用砂	536,580	660元/m3													785,400	1,050元/m3										
	合計	536,580														869,400						285,000					
混凝土	預拌混凝土	2,234,346,830	280kgf/cm2 北部: 2,396元/m3	2,104,098,862	280kgf/cm2 北部: 3,064元/m3 中部: 1,889元/m3 南部: 2,652元/m3	大象、永炬、 玉楠、合興、 松達、武雄、 信一、益昌、 國產、國普、 國順、榮工、 慶皇、鍵蒼、 新三亞、 竣榮、台泥	1,293,844,887	280kgf/cm2 北部: 2,928元/m3 中部: 2,400元/m3 南部: 2,700元/m3	新三亞、 台崧、 益昌、 松達、 玉楠、 慶龍、 國普、 合興、 大象	356,438,180	280kgf/cm2 北部: 3,002元/m3 中部: 3,036元/m3 南部: 2,956元/m3	松達、永炬、 益昌、玉楠、 合興、大象、 慶皇、國產、 鍵蒼	241,511,348	280kgf/cm2 北部: 3,463元/m3 中部: 2,910元/m3 南部: 3,005元/m3	國順、大象、 玉楠、國產、 亞東、松達、 信一、竣榮、 永炬、金瑋、 台泥												
	瀝青混凝土	326,439,690	密級配瀝青混 凝土鋪面: 6,661元/m3。	100,047,522	(1)密級配瀝青混 凝土鋪面: 6,955元/m3。 (2)再生瀝青混 凝土鋪面(密級配 30%回收料): 3,461元/m3。	三峡、江豐、 基鼎、欣煜、 松榮、麗榮、 裕緯、彭茂、 隆信	183,343,944	(1)密級配瀝青混 凝土: 5,617元/m3。 (2)粗級配瀝青混 凝土: 6,806元/m3。 (3)再生瀝青混 凝土鋪 面,粗級配: 2,317元/m3。	美松、 旺誠、 三峡、 盛功、 宏欣	116,434,095	(1)密級配瀝青混 凝土: 2,703元/m3。 (2)粗級配瀝青混 凝土: 7,453元/m3。 (3)再生瀝青混 凝土鋪 面,(密級配, 30%回收料): 4,923元/m3。	林銘建築、 景峰、裕緯、 基鼎、旺誠、 三峡、建瀝、 麗榮	70,274,639	(1)密級配瀝青 凝土: 6,250元/m3。 (2)粗級配瀝青 凝土: 6,252元/m3。 (3)再生瀝青混 凝土鋪面,(密 級配,30%回收 料): 5,325元/m3。	彭茂、林銘建 築、景峰、 三峡、旺誠、 欣煜、建瀝、 麗榮、誌亨												

說明：1.本公司之主要採購大宗物料為鋼筋、混凝土，皆各以區域及地緣性之廠商報價，由總公司集中開標採購，供料予施工廠商。

2.預拌混凝土各抗壓強度不同，以 280kgf/cm2 為主要項目作參考單價。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				114年				115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22,291,929	100.00	-	其他	19,135,728	100.00	-	不適用			
	進貨淨額	22,291,929	100.00	-	進貨淨額	19,135,728	100.00	-				

註：個別供應商進貨總額未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				114年				115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桃園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4,751,414	19.92	-	桃園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3,094,950	14.94	-	不適用			
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4,110,989	17.24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2,897,500	13.99	-				
3	經濟部水利署	2,296,107	9.63	-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1,661,800	8.02	-				
4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2,134,102	8.95	-	經濟部水利署	1,598,455	7.72	-				
	其他	10,553,975	44.26	-	其他	11,465,729	55.33	-				
	銷貨淨額	23,846,587	100.00	-	銷貨淨額	20,718,43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為工程承攬之營造業，營業收入係按個別專案採完工比例法認列，依個別專案當年度投入成本進度不同，使其所認列之營業收入亦隨之產生增減變動。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5年03月31日

年 度		113年度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年3月31日 (註)
員 工 人 數	一般職員	248	240	252
	技術類職員	997	1,027	1,020
	合計	1,245	1,267	1,272
平均年歲		42.11	42.38	42.44
平均服務年資		5.3	4.97	5.6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24%	0.08%	0.16%
	碩 士	16.31%	15.47%	16.27%
	大 專	73.65%	74.35%	73.20%
	高 中	8.84%	9.07%	9.43%
	高中以下	0.96%	1.03%	0.94%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內容 \ 期間	114年度 (截至12月底)	113年度	112年度	合計
污染狀況-種類 -程度	違反路面清潔、 空氣、水及噪音 污染 輕度	違反路面清潔、 空氣、水及噪音 污染 輕度	違反路面清潔、 空氣、水及噪音 污染 輕度	-
賠償對象 或處分單位	工務所 當地環保機關	工務所 當地環保機關	工務所 當地環保機關	-
賠償金額 或處分情形	計53件 罰款1,616,200元	計9件 罰款358,600元	計12件 罰款232,500元	74件 2,207,300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無	-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分

(1) 改善計畫

- A. 加強推動各工地，工作人員環保意識及管理承包商做好污染防制工作，並針對各工程特性規劃採用低污染工法及購置低污染施工機具。
- B. 舉行定期及不定期工地現場環保考核並獎優懲劣，以提升各工地之環保績效。
- C. 各工項作業前應依公司 ISO14001 管理系統要求，實施風險評

估，等級需管控者應先採取管控，落實各項環保法規要求，降低環境衝擊之風險。

D. 採用低污染及低噪音之施工機具、設備。

E. 成立專責單位監督各工地執行成果。

F. 各工務所進行 6S 環境整理、整頓，以利工程師對身邊環境認知、管理及維護工作場所之環境清潔，且公司在面對經營環境日益嚴苛之挑戰下，更有賴全員努力改善作業現狀及瓶頸，提供良善之作業環境，以塑造高效率之工作環境，強化競爭能力，增進人員作業安全，提昇工作品質及效率。

G. 響應公司 ESG 政策，於 111 年完成全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合理保證，其後將分析數據，研擬節碳策略，藉此達永續經營及碳中和之目標。

(2) 未來三年度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年度 內容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 污染設備或支 出內容	A. 每一專案工程編列安全衛生及環境維護預算費用。 B. 主要用於設置洗車台、淨水池、租用灑水車、購置洗車設備、污水處理設備、環境測定儀器及降低音源、隔音措施及生態保育監測等。	同左	同左
預計改善情形	降低環境污染	同左	同左
金額	10,000仟元	10,000仟元	10,000仟元

(3) 改善後之影響

年度 內容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對淨利之影響	降低民眾陳情、罰款處分，增加防治設備折舊費用。	同左	同左
預計改善情形	提升企業形象，有利於工程之進行。	同左	同左

(三) 工作環境維護措施：

1. 遵守相關法令要求。
2. 每一專案工程依工程特性訂定適用之環境維護、廢棄物清理、營建工地逕流廢水等計畫。
3. 要求進場作業之承攬廠商遵守相關環保規範及留意施工環境清潔。
4. 為減少營建工地空氣汙染，要求協力廠商進場之施工機具加裝濾煙器或排煙器，降低移動式汙染源之產生，共創良好作業環境。
5. 為減少營建機具噪音汙染，要求協力廠商使用低噪音機具或採用低噪音工法，易產生噪音、振動之機具，可於基座底部加裝減振墊或調整施工時段，降低音源之產生，共創良好作業環境。

6. 緊鄰民宅作業處設置施工帆布帷幕，減少汙泥之飛濺，影響環境清潔。
7. 對於露天開挖作業後之裸露土表以帆布或稻草覆蓋，通行道路予以灑水，防止塵土飛揚。
8. 生態作業保護區，依環境保護計畫辦理各項生態監測。
9. 遵照環評承諾，同時注意動植物繁殖季節，利用工地原本樹種設置人工巢箱，供鳥類棲息。
10. 施工中考量以生命週期方式選擇作業工法，並將各工務所之類別一、二所產出的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納入碳盤查計算。
11. 持續推動類別 1、2 之碳盤查外，未來將增加類別 3 盤查。
12. 規劃 ESG 資訊優化/系統化管理方式，以簡化各部門能源資訊彙整作業流程，並加速實現碳中和的目標。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置『財團法人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訂定有「財團法人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捐助章程」、「財團法人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事細則」、「財團法人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獎勵施工用料下腳集理注意要點」、「財團法人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獎助學金辦法」、「財團法人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加強職工育樂活動推行要點」等，職工福利委員會據以辦理本公司員工之各項福利育樂措施，每年節日（春節、端午）均發放公司同仁新台幣 6,000 至 15,000 元不等之福利加菜金。114 年職工福利委員會發放獎助學金共計新台幣 740,500 元。另公司為照顧同仁工作現場生命安全，本公司為所有同仁投保每人壽險 200 萬、意外險 200 萬等團體保險。
2. 本公司訂有「員工酬勞分配要點」，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項目中員工酬勞新台幣 18,378,903 元，本公司依同仁職階、考核等因素核算後，113 年員工酬勞分配金額在新台幣 2,140 元至 1,000,000 元間。前十大取得員工酬勞人員為：董事長兼總經理周志明、協理游立誠、處經理蔡岳峰、協理丘永財、特別助理張文賓、副總經理楊美媛、協理程安慈、處經理蘇麗梅、處經理李振銘、處經理李維騰，計新台幣 4,018,345 元。
3. 本公司訂有「同仁訓練辦法」，依據組織策略與人才發展需求，有系統建立學習發展體系，持續且適時提供同仁與職務相關之訓練，規劃以下主要訓練類別及訓練方式：

(1) 訓練類別

A. 新進同仁訓練：

協助新進同仁迅速了解公司業務內容、制度規範及企業文化，並熟悉核心價值與願景。依不同職務及工作場域（含總部與工務所）設計適切訓練內容，使新人能快速融入組織並具備基本工作能力。

B. 通識職能訓練：

提供員工跨職能所需之通用能力課程，期使其在基礎工作上之能力、工作態度與自我生涯規劃等方面能有所認識與助益，提升整體工作效能。

C. 核心職能訓練：

依據公司的使命和長期目標來界定組織應具有的競爭能力，包括技能、知識及行為風格，期使透過核心職能訓練，使員工能理解並實踐企業文化，並在行為與能力上展現組織所需之核心競爭力。公司規劃七大核心職能，包含當責、誠信正直、追求卓越、主動積極、執行力、溝通協調、團隊合作。

D. 管理職能訓練：

針對不同層級之基層、中階及高階主管，設定其應具備的管理才能，期使透過管理訓練之實施，使主管提升指導部屬、領導團隊及目標達成之能力。

E. 專業職能訓練：

針對各單位不同專業職能需求，提供各種程度之專業知識技術或實務經驗之課程，期使其提高專業能力及工作績效。

(2) 訓練方式

依員工及組織之學習發展需求，評估規劃合適員工教育訓練的方式，並考量其受訓對象、人數之多寡等條件，所採用之辦理方式。其類別如下：①自辦：由公司內部主辦單位集中有關同仁自行辦理訓練。②委託代訓：為達成公司特定目標或法令規定經評估採用委託外部機構培訓更具成本效益或效果時，宜委託有關機關辦理集中代訓。③派外受訓：由單位選派同仁個別參加外界專業機構、學校或訓練單位等提供之訓練。

4. 114 年度本公司持續投入教育訓練資源，全年自辦及委辦訓練共計 223 班次，派外訓練 255 班次。年度總訓練人次達 17,815 人次，累計訓練時數 35,543 小時，教育訓練總費用支出計新臺幣 5,637,792 元。

5. 本公司 114 年度自辦／委辦之各項訓練類別主要培訓有：

(1) 接班人計畫：為打造接班人計劃梯隊領導能力，共辦理 5 門共同交流研習課程，主題包含「領導力評測」、「人才 IDP 發展」、「流程設計與跨部門溝通」與「活用 AI 科技，打造高效

- 簡報力」，並於年度末辦理「接班人才 IDP 期末分享會」，展現學習成果與發展成效。
- (2) 主管領導：為強化管理職同仁所需職務能力，依不同職等辦理 3 門 5 梯次「管理職能培訓」系列課程，主題包含「高階主管與接班人才共學／亞馬遜之眼 x 當責影響力」、「中階主管／情境領導」與「基層主管／懂用人~當主管心不累」。
 - (3) 內部講師培訓之工程專業課程：協助內部講師傳授基礎專業知識於工務所同仁，製作「營建管理_時程管理」、「建築工程機電系統_五大管路」、「現場作業安全與危害預防」、「施工日誌填報」、「鋼構工程_膜厚檢驗」5 門工程基礎專業培訓線上課程於內部學習平台使用。亦協助工務所同仁自辦內訓「工程品質查驗」、「工程作業管理」等實體課程。
 - (4) AI 賦能：為學習 AI 科技結合運用於工作上，提升工作效率，辦理「AI 高效工作術，用對 ChatGPT 告別職場拖延」、「活用 AI 科技，打造高效簡報力」、「生成式 AI 概述及建模相關應用」等課程。
 - (5) ESG 永續課程：因應全球減碳趨勢、永續發展、能源轉型等時事議題，辦理「2025 永續共識營」／智匯土木 永續綠建 - 建築淨零與氣候行動」課程；以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互動課程「以 ESG 精神建構高信任的投資人溝通」。
 - (6) 法遵課程：為實踐公司誠信經營核心價值，強化正確法遵資安意識，建立性別友善職場，辦理「誠信經營與公司治理」、「法律概要及民、刑法基礎觀念」、「職場霸凌&職場不法侵害-實務案例解析與預防舉措(主管篇)(同仁篇)」、「職場性騷擾與不法侵害防治」、「一般人員資訊安全認知教育(含個資法)」等課程，並製作成線上課程於內部學習平台使用。
 - (7) 多元學習：為拓展多元學習廣度，安排各式線上課程與學習資源，辦理「區塊鏈的原理與虛擬資產的發展趨勢」、「AI 高效工作術，用對 ChatGPT 告別職場拖延」、「敏捷溝通力」、「當責：提升工作績效的職場超能力」、「QBQ 問題背後的問題」、「向上管理」等課程。
 - (8) 臺灣職安卡：為減少工安事故發生，強化勞安意識宣與落實防護措施，共辦理 31 梯次「臺灣職安卡」課程。（含外籍移工及協力廠商）
 - (9) 健康促進講座：為關懷員工身心健康，教導健康保健知識，辦理「戰勝潛在雙子殺手~高血壓及高血脂」、「護眼好飲食，打造健康力」、「小改變，大舒適，漫談視力保健」、「環境賀爾蒙對健康的影響」、「全員超慢跑，請您一起動起來」及「CPR+AED 急救訓練課程」等課程。

6. 公司 114 年度專業人員參加外界專業機構訓練之主要項目有：
- (1) 「營造業工地主任 220 小時職能訓練」（含回訓）共計 17 人次，同仁參加之全省各專業訓練機構有：中華民國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社團法人中華產業協會、台北市營造業權益促進基金會、中央大學、臺北科技大學等。
 - (2)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訓練班」（含回訓）共計 41 人次，訓練機構有：中央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推廣教育處、臺北科技大學、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部、……等。
 - (3) 「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訓練班」（含營造業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職業安全管理員／管理師及各項人員回訓）109 人次，訓練機構有：中華職業技能發展學會、中華民國安全衛生發展協會、中華民國職業安全衛生協會、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中華民國勞工教育協進會、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中華民國勞動災害防止協會等。
7. 本公司為一上市公司，為特別加強稽核人員之專業素養，每年均派員參加相關機構舉辦之各項訓練，稽核人員矯瓊珊參加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查核技巧實務篇」課程、「永續報告書之解析和永續資訊之稽核實務」課程、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從穩定幣看金融科技：區塊鏈的實務與未來」課程；稽核人員謝縉瑩參加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營運系統稽核之聚焦與跨循環及作業之整合」課程、「永續資訊管理與內控內稽實務重點研討」課程；稽核人員連婉婷參加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課程。
8. 本公司主管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如下：
- 114 年 5 月會計處經理蘇育民參加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計 4 小時。以及 114 年 11 月參加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計 12 小時。
9.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訂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工作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同仁退休準備金之提撥與管理事宜，本公司並依法辦理同仁之退休、資遣、撫卹事宜，114 年度自請退休 5 人、屆齡退休 1 人。
10. 本公司同仁依據「工會法」及「工會法施行細則」訂定「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會章程」、「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會辦事細則」設置工會，由同仁依據「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會員代表大會組織規則」推選工會會員代表，再由會員代表大會出席代表以無記名連記法依據「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會理監事選舉辦法」選舉

理事、候補理事、監事及候補監事，工會定期舉行理事會議及會員代表大會，公司均派相關業務主管列席，勞資雙方充分協調溝通，共同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且為建立勞資和諧關係，公司任何政策、法規公布時，相關單位均儘量先與員工或工會溝通、取得共識，勞資雙方共同為公司創造盈餘而努力。

(三)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1. 本公司訂定有「所有人員行為準則」作為公司董事、經理人以及全體員工行為應遵循準則，其主要內容為：
 - (1) 所有人員行為均應符合誠實、倫理道德，當個人與其職務發生利益衝突時尤應遵守。
 - (2) 公司機密業務、資訊應予維護保密。
 - (3) 提出之定期報告應以完整、公平、正確、及時且易於了解之方式揭露。
 - (4) 以公平方式對待客戶、供應商以及競爭廠商。
 - (5) 保護公司之資產並有效運用。
 - (6) 遵守政府法令規章，包括內線交易相關法令。
 - (7) 當有違反本行為準則或違反之虞時，應速回報本行為準則所列之適當人員。
2. 本公司為規範所有員工之行為與倫理制度，除報奉台北市政府核准之「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員工作規則」外，並訂定有「工作同仁獎懲辦法」、「同仁損害賠償作業要點」、「同仁請假及出勤管理辦法」等，均公告在本公司內部網站，供所有同仁查詢，以為行為依歸。
3. 為保護所有同仁免於發生職業傷害或死亡，本公司特訂定有「安全衛生與環境保護政策」、「安全衛生、環境保護暨安全防護管理要點」、「工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要點」、「防範天然災害注意事項」、「同仁體格檢查暨健康檢查辦法」、「安全防護管理辦法」等規章制度，亦均公告於本公司內部網站公司規章彙編內，並不定期辦理宣導、講習與檢查。

(四)企業國際人權實踐：

本公司遵循《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國際人權公約揭櫫之目標，致力於打造安全、健康、尊重且具包容性的工作環境，確保每位同仁都能獲得尊嚴對待；並將人權評估納入公司永續重大議題，定期檢視人權議題對企業營運之衝擊，並加以管理。本公司關注的人權議題如下：

1. 禁止聘僱童工／非法移工
2. 禁止強迫與強制勞動
3. 無歧視與無敵意之工作職場
4. 禁止職場騷擾與不法侵害
5. 推動健康安全職場
6. 落實個人資料保護
7. 重視利害關係人溝通

我們將持續深化人權意識，透過制度建置、教育訓練及利害關係人參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促進勞資和諧，邁向永續經營的願景。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在民國 111 年底成立資安室，負責執行資訊作業安全管理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並成立推動小組由總經理兼任資訊安全長，指揮中心主管擔任督導暨資訊安全官，並編制兩名專責資安管理師，公司內各單位（包含法務、稽核、資訊、工程等）主管均為小組成員，專責公司資訊安全之推動與相關的稽核事項。

2. 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政策參酌 ISO27001:2022 之框架，擬完善國際標準各控制領域之要求，並以 ISO27001:2022 為內部資安稽核範本，以三年為藍圖計畫，要求資訊單位之作業程序、辦法、表單、與相關系統作業留存紀錄與執行軌跡，以利日後查核，作為本公司為保護公司資料之日常維運基本控制措施。

3. 投入資源：

將資訊安全列入 ESG 推動項目，制定短中期目標，並定期召開進度檢視會議，將資安意識落實於企業管理流程之中，相關投入資源說明如下：

- (1)公司資安相關人員截至 114 年底，內部與外部年度訓練總時數共計逾 200 小時，主要包含 ISO27001：2022LA、Google Cybersecurity Certificate、Xcitium Essentials AEP 等，確保專業技能足以持續推動 ISMS 之進行。
- (2)於 114 年 9 月啟動「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導入暨驗證服務」專案，委由「勤業眾信管理顧問」提供專業顧問輔導服務，協助公司 ISMS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建置推動與差異改善準備，預期將於 115 年底通過外部查核驗證。

- (3)已於 111 年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定期接收資安電子報、漏洞揭露等多項實用之資安資訊，可有效協助提升資安防護及事件應變能量。
- (4)規劃於 115 年，開始導入 Security Scorecard 資安評定機制，並持續改善企業對外系統環境資安風險，預定於 115 年底前，達成資安評定 A 等級。

4. 具體管理方案：

- (1)人員管理：透過不斷的培訓以提升同仁資安意識並內化於各項作業中，有效降低人為的風險。
 - (2)資安監控：定期進行硬體、防火牆設備韌體及阻擋規範之更新與相關入侵偵測；啟用外部非對稱式網路與字典攻擊等防範模組，並定期完成維護合約的簽訂，以利基礎硬體設備防火牆之防禦機制與規則可即時自動更新，並與原廠近乎同步，減少被駭客攻擊之機會。另外，擬導入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內外部電子郵件備份與專業型垃圾郵件攻擊防禦系統等，以提升基礎資安防範的措施與對應，後續更將規劃透過外部資安監控中心共同監控內外部異常活動，發現可疑之網路異常行為將自動發送告警給管理人員進行即時處理，建立嚴密資安屏障。
 - (3)流程管理：以資訊系統循環劃分軟體開發人員權責及程式修改流程、系統文書管理、程式及資料存取控制，確保資料保全、資訊安全妥適管理，另協助重要之資訊系統與重要之網路設備軟硬體的外部支援或維護合約簽訂，以增加外部資安技術協助與資訊更新。
 - (4)內控管理：每年定期由內部稽核單位進行資訊循環、資訊安全查核與網路安全控制措施之查核，確保內部資安管理措施之落實度以達管控措施持續精進，並適時查核資訊單位最高管理權之授權與使用紀錄等，與相關內部系統權限使用者清單與相關管理表單之更新頻度。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未發生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未來將動態進行核心系統風險評估，以因應各種不同的資安威脅，並定期舉辦資安教育訓練與釣魚演練，強化同仁之資安意識，降低入侵風險，保障公司與股東之利益。

七、重要契約之締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工程內容及合約金額	起訖日期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第二區工程處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信義線東延段CR580C區段標工程：4,570,353仟元	105年10月~115年10月	無
工程契約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機坪、滑行道及機坪設施工程：3,437,962仟元	106年05月~115年11月	無
工程契約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健康大樓新建工程案：2,180,526仟元	107年10月~113年09月	無
工程契約	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桃園捷運綠線GM01標機電系統統包工程：11,096,437仟元	108年01月~120年06月	無
工程契約	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捷運綠線GC02標南出土段至G07站(不含)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11,474,703仟元	108年07月~119年05月	無
工程契約	交通部鐵道局	機場捷運增設機場第三航廈站(A14站)暨延伸至中壢火車站設計畫機電系統工程ME06A標：640,594仟元	108年10月~117年09月	無
工程契約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第一果菜(含堤內中繼)及萬大魚類批發市場改建統包工程：16,758,828仟元	109年02月~118年08月	無
工程契約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新北市新、泰塭仔圳地區第二區市地重劃開發工程：4,822,252仟元	110年09月~116年01月	無
工程契約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健康大樓新建工程(裝修水電空調第1標)：2,575,740仟元	111年02月~114年02月	無
工程契約	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A2分標統包工程：5,940,000仟元	111年02月~116年05月	無
工程契約	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新竹科學園區(寶山用地)第2期擴建-第一標工程：5,993,022仟元	111年08月~115年09月	無
工程契約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烏嘴潭淨水場新建統包工程(續)：2,041,667仟元	111年12月~115年11月	無
工程契約	森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森霸二期太陽能光電設備與滯洪池統包工程：159,705仟元	112年02月~115年06月	無
工程契約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新竹科學園區(寶山用地)第2期擴建-第二標工程：6,582,717仟元	112年02月~116年05月	無
工程契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中部施工處	通霄電廠第二期更新改建計畫冷卻循環水系統抽水機房及緩流池等工程：4,521,500仟元	112年04月~118年10月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工程內容及合約金額	起訖日期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	松湖超高壓變電所暨多目標大樓統包新建工程：4,500,000仟元	112年09月~119年07月	無
工程契約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高雄新市鎮1-1、1-2及1-3號道路穿越高速公路工程(第X101G標)：4,719,939仟元	112年11月~116年11月	無
工程契約	台北雙星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西區門戶計畫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D1(東半街廓)土地開發案新建工程：4,930,610仟元	112年04月~117年03月	無
工程契約	台北雙星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西區門戶計畫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C1土地開發案新建工程：3,201,697仟元	112年04月~116年05月	無
工程契約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分署	臺南海水淡化廠統包工程(第一期)暨代操作維護：9,014,843仟元	113年06月~118年04月	無
工程契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工處	345KV港風~中科、橫山~中科電纜線路潛盾隧道暨附屬機電統包工程(第一工區)：8,220,730仟元	113年12月~120年10月	無
工程契約	台塑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大樓都市更新新建工程統包母案：21,980,000仟元	113年07月~118年12月	無
工程契約	交通部公路局北區公路新建工程分局	台61線(WH-2H)新竹段77K+040~85K+865平交路口改善工程：12,055,900仟元	115年03月~119年03月	無

單位：新台幣元

契約性質	廠商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金額	決標日期	限制條款
分包工程	江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土方工程	369,996,900	114/1/13	無
分包工程	文鶴興業有限公司	全區消防工程	207,410,000	114/1/23	無
分包工程	立昕室內裝修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全區B棟標準層+梯廳裝修工程	84,800,000	114/01/23	無
分包工程	喆方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全區ABC棟低樓層裝修工程	236,000,000	114/01/23	無
分包工程	文鶴興業有限公司	全區給排水工程	302,930,000	114/01/23	無
分包工程	文鶴興業有限公司	全區電氣工程	501,920,000	114/01/23	無
分包工程	喆方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全區A棟標準層裝修工程	173,000,000	114/1/23	無

契約性質	廠商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金額	決標日期	限制條款
分包工程	渥禾園藝設計有限公司	景觀工程(一)	79,500,000	114/2/4	無
分包工程	誼鑫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模板工程(第3次補充合約)	106,187,225	114/2/5	無
物料採購	百晨企業有限公司	鍍鋅鋼管、鍍鋅厚鋼導線管材料採購	52,699,991	114/2/7	無
物料採購	全鼎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耐溫風機採購	53,000,000	114/3/10	無
分包工程	日商奧村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潛盾工程(第1次補充合約)	105,415,859	114/3/10	無
分包工程	樺藝景觀有限公司	景觀工程(乙區)	103,000,000	114/03/12	無
分包工程	通興工程有限公司	土方工程	72,000,000	114/03/17	無
分包工程	瑞光景觀設計有限公司	北機廠管理中心大樓結構工程(第1次補充合約)	70,881,781	114/3/28	無
物料採購	麗舍生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戶內衛浴設備採購	52,299,868	114/4/5	無
分包工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	5G共構及無線電業務和光纖骨幹工程	85,500,000	114/04/11	無
分包工程	金邑金屬工程有限公司	鐵件工程	73,999,700	114/04/11	無
物料採購	新睦豐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磁磚採購	77,499,804	114/4/17	無
物料採購	上海風邸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陶朱隱園一樓大廳室內軟裝採購	52,882,364	114/4/18	無
分包工程	阿魯密國際有限公司	北機廠鋼構工程(第2次補充合約)	65,000,000	114/4/18	無
分包工程	日陽營造有限公司	G03站結構工程(三)	147,000,000	114/4/22	無
分包工程	日陽營造有限公司	VS5站結構工程(三)	57,800,000	114/4/22	無
分包工程	西門子股份有限公司	消防系統工程	96,500,000	114/4/29	無
分包工程	蘇建興營造有限公司	工作井及隧道開挖支撐工程(一)	1,228,557,561	114/5/7	無
分包工程	富石營造有限公司	北機廠景觀工程	79,500,000	114/5/8	無
分包工程	閎大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不銹鋼管工程	167,499,997	114/5/13	無
分包工程	怡典實業有限公司	臨時變電站工程	54,500,000	114/5/19	無

契約性質	廠商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金額	決標日期	限制條款
物料採購	蘇建興營造有限公司	延性鑄鐵管採購(二)	90,299,797	114/5/21	無
分包工程	同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連續壁工程	609,000,000	114/6/2	無
分包工程	江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井及隧道開挖支撐工程(二)	239,652,431	114/6/7	無
分包工程	長裕營造有限公司	管理樓及備勤室建築工程(第1次補充合約)	62,361,142	114/6/11	無
分包工程	富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全套管基樁工程(一)(第2次補充合約)	75,537,578	114/6/11	無
物料採購	國產建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汐止廠	預拌混凝土採購(二)	378,059,010	114/6/19	無
分包工程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電氣及給排水工程(乙區)(第1次補充合約)	74,679,999	114/6/26	無
分包工程	宜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電氣及給排水工程(甲區)(第1次補充合約)	73,500,000	114/6/26	無
分包工程	彰茂營造有限公司	彰化濱海產業園區開發工程崙尾西一區四期周邊道路改善工程-四期道路工程	91,000,000	114/6/30	無
物料採購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鋼筋採購(九)	75,757,500	114/7/4	無
分包工程	宏偉工程行	泥作工程(全區地下室及A棟)	66,000,000	114/7/11	無
物料採購	金瑒水泥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混凝土採購	96,978,347	114/7/18	無
分包工程	全江工程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自來水工程(一)	77,400,001	114/7/28	無
分包工程	紘泰工程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排水箱涵場鑄工程(二)	60,000,000	114/8/1	無
物料採購	順通水泥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預鑄排水箱涵採購(二)	60,999,956	114/8/15	無
分包工程	伸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北機廠水環工程低壓及控制電纜採購(一)	139,300,000	114/8/28	無
物料採購	均富製網股份有限公司	焊接鋼線網採購(五)	62,318,760	114/9/8	無
分包工程	宇泰豐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污水管線工程(三)	89,000,000	114/9/15	無
分包工程	皇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共同管道工程(三)	131,000,000	114/9/15	無

契約性質	廠商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金額	決標日期	限制條款
分包工程	延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主變電站結構工程	67,000,000	114/9/15	無
分包工程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暨技術服務契約	540,000,000	114/9/16	無
分包工程	銘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臨時水電第二階段工程	67,500,000	114/9/24	無
分包工程	采辰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多目標大樓構台及支撐工程	106,800,000	114/9/26	無
分包工程	興翔發工程有限公司	模板工程(鋁模)(2樓(含)以上)	73,006,542	114/10/08	無
物料採購	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逆打鋼柱採購(一)	86,476,740	114/10/9	無
分包工程	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逆打鋼柱工程(一)	66,823,260	114/10/9	無
分包工程	延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污水管線工程(五)	139,200,000	114/10/15	無
分包工程	全江工程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自來水工程(三)	72,999,999	114/10/17	無
分包工程	蘇建興營造有限公司	BC02至BC03污水潛盾固定台結構及管件安裝工程	100,999,129	114/10/17	無
分包工程	彰茂營造有限公司	彰化濱海產業園區開發工程崙尾西海堤胸牆加高及水防道路(第二期)工程	820,000,000	114/11/12	無
分包工程	基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濱海產業園區開發工程崙尾聯外銜接道路工程(路堤段)	778,000,000	114/11/12	無
分包工程	欣皇工程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自來水工程(二)	85,890,000	114/11/12	無
分包工程	松望工程有限公司	機電工程	61,600,000	114/11/12	無
物料採購	國順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採購(一)(第3次補充合約)	58,483,215	114/11/12	無
分包工程	順通水泥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餘地區-共同管道工程預鑄品採購(第1次補充合約)	108,029,400	114/11/19	無
分包工程	增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多目標大樓暨電纜涵洞道連續壁及壁樁工程	133,850,000	114/11/27	無
分包工程	采辰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多目標大樓中間樁、共構樁及排樁工程	78,000,000	114/11/27	無
分包工程	高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外牆氟碳烤漆鋁板工程	180,000,000	114/11/28	無
分包工程	立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區弱電工程	89,500,000	114/12/2	無

契約性質	廠商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金額	決標日期	限制條款
分包工程	台灣奧的斯電梯股份有限公司	電梯及電扶梯設備工程	148,000,000	114/12/8	無
物料採購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採購(三)	309,481,221	114/12/17	無
物料採購	台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供電系統電線、電纜採購(第1次補充合約)	54,499,995	114/12/18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協議書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83年3月～ (工程進度配合市場需求調整)	宜蘭利澤工業區增設公共設施工程： 直接工程費預估金額4,264,140仟元 (按實作結算)	無
協議書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79年12月～ (工程進度配合市場需求調整)	彰濱工業區(線西、崙尾區)公共設施工程： 直接工程費預估金額53,608,071仟元 (按實作結算)	無
契約書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84年8月～ (工程進度配合市場需求調整)	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公共設施工程： 直接工程費預估金額4,024,820仟元 (按實作結算)	無

備註：

1. 預估直接工程費係依據經濟部工業局102年度開發成本檢討成果填載。
2. 配合經濟部組改作業，經濟部工業局工業區組於112年9月26日移撥至新機關「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自該新機關成立後，將由該新機關繼受原簽訂開發協議書權利義務。

契約性質	當事人	主要內容	起訖日期	限制條款
都市更新	劉君等92人	中工耘翠 住宅新建工程	自100年03月03日簽約日起至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都市更新	蔡君等221人	中工碧硯閣 住宅新建工程	自101年04月07日簽約日起至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都市更新	丁君等417人	中工鳴森苑 住宅新建工程	自101年10月17日簽約日起至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都市更新	李君等62人	中工雋詠 住宅新建工程	自104年05月16日簽約日起至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都市更新	中華工程	中工雲宇宙產業 園區-廠房	自104年05月08日事計送審起至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公辦都更	新北市政府	樹林公辦都更 住宅新建工程	自110年12月28日簽約日起至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主要內容	起訖日期	限制條款
公辦都更	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城南水源 公辦都更 住宅新建工程	自112年08月08日簽約日起至 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公辦都更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板橋福利站 公辦都更 住宅新建工程	自112年10月05日簽約日起至 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都市更新	黃麗香等60人	興安街 住宅新建工程	自111年03月09日簽約日起至 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合建分售	亞太工商聯(股)公司	陶朱隱園	自99年03月08日簽約日起至 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意向書	新加坡商鴻運科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土城AI智慧園區	自112年10月12日簽約日起至 完工交屋結算日止	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年	114年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55,693,731	58,648,089	2,954,358	5.3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17,478	1,377,776	(39,702)	(2.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33,418	3,804,131	270,713	7.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87,359	3,902,479	(484,880)	(11.05)
資產總額		65,031,986	67,732,475	2,700,489	4.15
流動負債		26,132,660	27,405,802	1,273,142	4.87
非流動負債		15,830,040	17,598,907	1,768,867	11.17
負債總額		41,962,700	45,004,709	3,042,009	7.25
股本		15,308,998	16,079,041	770,043	5.03
資本公積		96,532	96,532	0	0.00
保留盈餘		7,682,699	7,960,980	278,281	3.62
其他權益		(913,098)	(1,537,754)	(624,656)	68.41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175,131	22,598,799	423,668	1.91
非控制權益		894,155	128,967	(765,188)	(85.58)
股東權益總額		23,069,286	22,727,766	(341,520)	(1.48)
增減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1. 其他權益總額減少主要係因當年度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及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所致。					
2.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因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	114年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3,846,587	20,718,434	(3,128,153)	(13.12)
營業成本	22,291,929	19,135,728	(3,156,201)	(14.16)
營業毛利	1,554,658	1,582,706	28,048	1.80
營業費用	602,075	632,467	30,392	5.05
營業利益(損失)	952,583	950,239	(2,344)	(0.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216)	(166,225)	(112,009)	206.60
稅前淨利	898,367	784,014	(114,353)	(12.7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73,958	142,094	(31,864)	(18.32)
本年度淨利	724,409	641,920	(82,489)	(11.39)
其他綜合損益	(155,775)	(425,357)	(269,582)	173.0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68,634	216,563	(352,071)	(61.92)
1. 營業外支出增加原因為 113 年度營業稅改採直接扣抵法退稅，本年度無此情事。				
2. 其他綜合損益損失增加主要係按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年 度	113 年	114 年	增 (減) 比例 (%)
項 目			
營業毛利率 (%)	6.52	7.64	17.2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主要係因 114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113 年	114 年	增 (減) 比例 (%)
項 目			
現金流量比率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02	0.87	(78.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本年度 (未來一年)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現金淨流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①+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67,156	-883,569	-864,869	302,287	-	-

(1)營業活動：積極承攬公共工程及營建個案、妥善控管工程進度施工及推展工業區開發租售業務以挹注營運收入及資金。

(2)投資活動：持續實施公司瘦身計劃及慎選投資之標的。

(3)融資活動：陸續償還到期之各項借款。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方面：

A. 民國 114 年全球經濟進入後緊縮時代，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 (Fed) 及歐洲央行 (ECB) 雖延續降息循環以維持經濟動能，但由於美國新任政府正式上任，其預期採取之擴張性財政政策與高關稅貿易主張，可能引發二次通膨風險，使得全球降息節奏轉趨謹慎。國內方面，我國央行在考量通膨預期與穩定物價之職責

下，預計將維持相對穩健之利率水準；本公司受整體金融環境影響，短期借款利率仍維持在近年相對高位，利息支出對損益之負擔需密切監控。

B. 與金融機構之融資往來，本公司將採取以下措施來降低利率變動對損益的影響：首先，持續密切關注利率變動趨勢，並與主要金融機構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爭取更多的優惠融資條件；其次，為了進一步降低財務壓力，本公司將繼續執行每年償還部分銀行借款的策略，逐步減少借款餘額，從而減少未來的利息支出。此外，本公司也將關注全球經濟復甦的跡象，適時調整融資結構，確保在未來的高利率環境中，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最大程度減少利率變動對損益造成的影響。

2. 匯率方面：本公司外幣資產佔總資產比例甚微，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甚小。

3. 通貨膨脹方面：

A. 近年來由於能源及原物料價格的上漲帶動影響，國內物價也因而跟著上揚，但整體經濟及產業仍然可望呈現穩定之局，致通貨膨脹仍在可控制範圍。另本公司積極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並因應物價波動而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B. 對大宗原物料市場行情密切關注，針對國內外市場行情趨勢加強研判分析，採購方面透過分批或一次採購機制降低採購成本，專業工項採分包以因應規避通貨膨脹風險。

C. 另本公司承攬業務上續爭取物調款，以儘量減少對利潤的侵蝕，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影響有限。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目前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交易。

2. 迄今對外背書保證案件：

(1)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對外背書保證。

(2) 子公司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與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2 月份之公司董事會通過，為本公司業務投入營運周轉需求，向香港商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台北分行申辦周轉金貸款額度新台幣 550,000 仟元整，並由子公司提供人民幣存單，向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蘇州分行申請人民幣 142,000 仟元整之擔保信用狀（Stand by L/C）為本公司融資之擔保，期限 2 年。該保證金額皆符合其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之規定，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二家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合計為新台幣 520,000 仟元。

(3) 子公司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0 日經公司董事會通過，為本公司業務投入營運周轉需求，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融資提供定存美金 1,123,800 元作為部分背書保證擔保。

3. 資金貸與他人方面：

(1) 本公司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金貸與他人共有 1 家公司，係本公司茲因辦理合併子公司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乙案，於 111 年 3 月 25 日概括承受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對華銳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債權金額新台幣 21,550 仟元整。前揭資金貸與於 111 年 9 月 3 日屆期未獲償還，經評估華銳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及帳款收回可能性後，本公司已於 111 年 9 月底對其應收款及應收利息合計 22,628 仟元全數提列備抵呆帳。華銳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後與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 14 日簽署協商返還借款補充協議，惟迄今仍未如期償還。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金額為新台幣 21,550 仟元整。

(2) 子公司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金貸與他人共有 4 家公司：

A.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資金貸與餘額為新台幣 30,000 仟元整，餘額分別為資金貸與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新台幣 15,000 仟元整及資金貸與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新台幣 15,000 仟元整，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新台幣 0 元整。

B.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資金貸與餘額為新台幣 36,000 仟元整，餘額分別為對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新台幣 10,000 仟元整，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新台幣 7,000 仟元整；及威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26,000 仟元整，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新台幣 0 元整。

C.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對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為新台幣 95,000 仟元整，前揭資金貸與由董事會通過分別為 113 年 11 月 26 日新台幣 45,000 仟元及 113 年 12 月 19 日新台幣 65,000 仟元。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27 日償還第一筆部分借款新台幣 15,000 仟元，其餘新台幣 95,000 仟元屆期未獲償還，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1 日發函催收。後經雙方協議將借款日期延長，分別為第一筆借款新台幣 30,000 仟元延至 115 年 5 月 27 日止，年利率調升 0.25% 為 3.75% 及第二筆借款新台幣 65,000 仟元延至 115 年 6 月 17 日止，年利率調升 0.25% 為 4.05%。

D.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對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為新台幣 7,000 仟元整，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新台幣 5,000 仟元整。

(三)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建立營建器材租賃模組。
2. 優化智慧工地管理機制。
3. 導入顧客關係管理系統。
4. 建立工程專案管理系統。
5. 企業入口網站(EIP)改版。
6. 預計明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壹仟捌佰萬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1) 114 年度起，全球經貿格局受美國「川普 2.0」政策影響，關稅壁壘與保護主義抬頭，導致全球供應鏈二次移轉，大宗商品及建築原物料價格波動加劇。雖通膨增速放緩，但高利率環境韌性超出預期，加上地緣政治（如烏俄、中東衝突）持續干擾能源供給，對本公司營建成本控管及海外事業體之匯率避險構成挑戰。
- (2) 政府為落實公共工程發包透明化與多元化，持續推廣小包化及分段發包，雖有助於地方業者參與，但亦削弱大型營建廠於中小型案件之規模優勢。此外，政府為落實居住正義，持續執行囤房稅 2.0、房地合一稅及嚴格的信用管制（限貸令）。房地產市場已從「投機溢價」轉向「自住剛需」，導致建案銷售週期顯著拉長，資金沉澱成本（Holding Cost）與融資空間限縮成為開發業務的主要挑戰。
- (3) 環境部於 114 年正式開徵碳費，營建上下游（如水泥、鋼鐵）之成本轉嫁壓力，隨「綠色通膨」正式進入報價體系，對採取固定總價承攬之公共工程毛利構成直接威脅。
- (4) 政府積極推動能源轉型與「大南方新矽谷計畫」，雖帶動內需，但電力供給穩定度與綠電價格上升，直接影響營運成本；而大量基層與技術勞動力受「大南方新矽谷計畫」吸引，導致公共工程與民間案場競逐人力，工資成本呈現剛性上漲。

綜上進而衍生出下列風險影響及公司產業之因應對策。

2. 對公司損益影響之風險：

- (1) 市場環境競爭風險：由於市場上同類產品供給過多，導致市場營銷競爭激烈，最後便會帶來行銷成本的提高及產品滯銷的風險，而這都是針對市場調查分析、產品競爭力不足，及掌握能力不夠所引起的。
- (2) 財務分配風險：開發商無法如期或按期收回其投資報酬款項，導致運用財務槓桿。
- (3) 政府政策走向風險：
 - A. 近年政府致力於在解決產業投資設廠用地的需求，延續既有產業用地政策白皮書之方向，積極防止工業區土地炒作、鼓勵台

商回流設廠，釋出台灣中南部地區土地，包括南科、竹科及中科等既有科學園區之擴建計畫以及與台糖公司合作開發之中埔、水上、新市及北高雄等 4 處產業園區，對彰濱產業園區銷售增加競爭對象。

- B. 政府的能源轉型計畫，公共建設投入加上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對帶動內需產業發展、創造就業機會，效果都相當顯著。已經有許多國內外大企業，都購買綠電，政府也全力促進風電、光電產業發展，強化自主研發與製造量能。配合政策產業使用綠能將逐漸成為趨勢，若合約中無明確之「物價補償條款」或「碳費調整機制」，原材料上漲與碳費成本將直接侵蝕工程淨利。
- C. 近年著重於打房政策，外加新平權條例三讀通過，針對預售屋或新建成屋買賣契約換約轉售、融資條件嚴謹以及購屋自備款提高，影響投資人的意願下也造成公司後續推動新建案會面臨的困境。此外對於私法人購買住宅增加諸多管制，持有期間 5 年內不得辦理移轉、預告登記等規範，有礙加重稅賦上的負擔以及後續要進行脫手更加困難。
- D. 越南及緬甸：

(a) 越南

- 越南政府在 113 年實施全球最低稅率政策，對年營收達 7.5 億歐元之跨國企業徵收 15% 稅率。因此將衝擊外資稅務規劃，使依賴低稅結構的模式失效，企業調整國際布局並提升財務透明度。
- 越南新修訂之《土地法》等相關房地產法令於 113 與 114 年接續生效，調整土地定價與拍賣規範，並設定期房保證金上限（5%），影響開發商資金週轉。放寬外資限制，並規範小型公寓產權，提升透明度與投資效率，長期有利房市發展。

(b) 緬甸

- 緬甸實施新稅法，改以緬元申報加重匯率風險。軍政府治下，政經高度不穩，天災戰亂致 GDP 萎縮 2%，外資撤離。
- 雖開放匯率，但黑市飆升、通膨嚴峻。惟長期基礎建設與房市仍具潛在機會。

(4) 總體經濟環境風險：

- A. 近年各國景氣已從疫情後動盪不安及通膨，逐漸轉向維持平穩擴張之步調，然而各產業復甦步調不一致，使得全球經濟緩步成長，美國聯準會 2026 年 1 月預期通膨與就業之風險已逐步降低，AI 建設成主要動能經濟前景明顯改善，利率維持不變

採取觀望方式，然另一方面美國聯邦最高法院近日判決對等關稅違憲，為全球經濟前景增添風險及變數。

- B. 國內局勢方面，2025 年初受惠於由於 AI 半導體產業快速成長，促使科技大廠加碼布局及工業地產及關連性之中小企業受惠產能增加，前景看好，惟受到 2025 年 4 月美國宣布「對等關稅」衝擊台灣企業造成工業地產交易下滑，雖後續於 2026 年初完成簽定「台美對等貿易協定」將稅率上限壓至 15% 且不疊加，在我國立法院尚未完成審議之時，美方關稅確因先川普政府對全球的懲罰關稅被判決違憲，總統川普即刻宣佈，對全球進口商品統一加徵 15%，對整體發展仍存有變數。
- C. 越南在中美貿易戰的背景下，受益於企業供應鏈從大陸的轉移，經濟增長顯著。加工製造業與房地產吸引強勁外資，到位金額創 5 年新高，年增 9%。因央行停止發行國庫券等措施改善貨幣流動性，越南盾貶值壓力緩解，同時土地與房地產相關法律的修訂逐漸優化整體市場環境。目前股市估值相對較低，長期投資具吸引力，過去 10 年定時定額 3 年平均報酬達 38.7%，經濟展望樂觀。緬甸 114 年受強震、武裝衝突、嚴重洪災影響，世界銀行預測 114-115 財年 GDP 將萎縮 2.0%。其預測緬甸經濟可能在重建需求帶動下溫和反彈 3%，但前提是政局穩定、國際援助恢復。

(5) 利率變動風險：

越南政策利率自 108 年開始從 4.25% 下滑至 2.5%，111 年政策利率回升至 4.25%，截至 114 年越南政策利率回落至 3%。越南政府在 114 年採取了支持性的貨幣政策，越南國家銀行表示將保持支持性的政策立場，並對降息持開放態度，以支持經濟增長。截至 114 年 9 月 30 日，銀行貸款同比增長 9%，顯示出信貸的適度擴張。然而，隨著通脹壓力增加，預計 115 年可能會出現升息的情況，需持續關注。

緬甸政策利率自 108 年開始從 10% 下滑至 7%，截至 114 年緬甸政策利率固定在 7%。但受制於政治不穩定、經濟衰退、高通膨（超 30%）影響，實際融資成本遠高於名目利率，且外幣兌換受限，匯率風險顯著。

(6) 油價變動風險：

2025 年油價受到多重因素影響，包括美國原油每日產量再度創下歷史新高，加以 EIA 預估全球石油庫存將持續增加，國際油價承受下行壓力。期間雖因中東地緣政治衝突油價短暫推升，但在市場對供應過剩的情形下，油價呈現持續走低。油價持續下跌可能抑制上游業務擴張，迫使產油國進行減產平衡市場，拉抬油價，加上新興市場能源需求，長期油價仍有機會扭轉局勢。

(7)水、電供應變動風險：

受全球能源價格飆漲的衝擊，前幾年國內電費接連調漲，2025年雖暫緩對產業電價的調整，然長期仍面對上漲壓力，另一方面隨著極端氣候亦影響水電供給之穩定性，以上階段廠商的營運成本多了不確定性，可能加速業者推動 ESG 及綠能之執行。

3. 未來產業的因應對策：

(1)市場環境競爭風險之因應措施：

A. 統包模式之引進：

依傳統逐項分包的架構已不能滿足業主的需求，綜合性工程服務公司的能力與條件正能因應市場的需要而提供綜合性、整體性的專業工程服務。工程界在面對不斷增加的紛爭與新建工程的時程壓力下，積極思考引用新的「發包策略」來解決這些紛爭，因此在國外行之有年的「統包」模式乃應引進國內，使公共工程的新建，不受政府人員精簡之影響，而能如期、如質的繼續推動。

B. 工程之承攬走向國際化及大型化：

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國內市場即將開放國外營造業者進入公平競爭，國內業者因應此一趨勢，亦將採取與來台國外業者合作或開拓國際市場與外國當地業者合作之方式來加強公司之競爭力。而因應全球需求量的提升，供應量亦需相對增大，有鑑於經濟規模效益，各家工程公司也爭相提昇技術爭取大型工程。

C. 研發之重視：

由於營造業朝大型化發展，在市場競爭激烈下，技術研發工作勢必漸受重視，是以研發新工法、新材料，並提供客戶多重附加價值（Value-added），同時提供成本降低的設計創意，以提高市場之競爭力，為各家工程公司取得差異化的努力方向。

D. 精工建築品牌確立：

建立人與藝術、環境的對話，確立公司的品牌價值，不只在於購屋者對建物外觀設計、內部格局、建材設備及公共設施等居住環境之品質提升及消費者對於住家之安全要求，本公司秉持人本概念及善待環境，提升消費者之需求，在產品規劃上依「藝術性」、「創新性」、「實用性」及「人性化」與推出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並強化售後服務，建立消費者心中的品牌意識。

E. 全球佈局邁向國際化市場：

由於網路無國界，國際地球村時代來臨，建築產品規劃、設計將隨著世界潮流之趨勢，而不再局限於特定地區，不動產的跨國交易已更為便捷，台灣不動產市場亦將邁向國際開放市

場，更進一步促進亞太地區及兩岸四地不動產市場共同流通平台成型。鑑此，本公司將佈局全球，邁向國際化市場，推出房地產藝術臻品。

(2)財務分配風險之因應措施：

- A. 對於房地產開發商來說，目前土地取得不易的情況下，積極尋找都更、合建等開發模式，是對於減輕及彌補投資損失最有利的強心針。
- B. 加強成本控制並為減少與同業競爭惡性低價搶標，積極投入都市更新及捷運場站發展，提升公司獲利，而以具技術性、特殊工法及特定資格限制者進行投標，以提高得標率。
- C. 公司持續落實健全公司體質之瘦身計畫，對於營運績效不彰或顯無利基之轉投資公司進行整頓。
- D. 因應政府限貸令對開發業務的衝擊，開發朝向配合不受限之項目進行，以都市更新計畫為主要方向進行開發、參與促參法之公共建設案，另亦承接受限貸令影響但具有開發效益之建設公司案件。

(3)政府政策之因應措施：

- A. 持續推動彰濱土地開發推案，有利於資金運用持續滾動投入開發作業。爭取土地優惠政策，協助廠商與政府機關溝通，加速土地去化。爭取放寬土地使用限制。
- B. 1. 越南：小型建案開發或施工案為主
 - 越南因應 113、114 年新修訂之《土地法》、《住宅法》和《房地產經營法》生效，積極評估新法規對現有專案及未來開發的影響，把握法規透明化帶來的市場機會。
 - 積極尋求與台灣或當地知名企業（如工程顧問及營造公司）合作，利用技術優勢擴展市場，特別關注公共工程與高科技產業園區房地產開發機會。
 - 把握外資持續流入趨勢，評估加工製造業相關工業地產及房地產經營領域投資機會。
- 2. 緬甸
 - 密切關注民國 115 年底至 116 年大選前後的政局變化並評估可能出現的重建需求商機。
 - 趁經濟衰退、資產價格低迷，鎖定低價且位置優越的地塊，為未來布局。

(4)經濟環境之因應措施：

- A. 利用彰濱腹地廣大、用水供給穩定及採取租售併行優勢，與台糖開發之產業園區做出區隔性，並持續配合政府既有 2025「非核家園」政策及「大南方計畫」等資源吸引國內外業者投資設廠。

- B. 配合市場趨勢為擬訂各分區銷售策略，有鑑於近期美國對等關稅政策，衝擊我國製造業廠商，又以傳統產業之金屬製品及機械製造等相關產業為大宗，對彰濱工業區土地租售形成風險，2026 年採朝向以小面積小坵塊方式公告，持續關注市場發產持續推動彰濱崙尾西二區一期產(一)用地第二期公告剩餘 7 公頃土地、線西區社區用地第一期土地第二次告等招商為主要目標。針對金屬表面處理專區部分將考量中國產業下滑導致產品電鍍加工需求萎縮影響國內廠商擴廠意願，將持續建議園管局重新檢視產業需求並適時調整。
- C. 掌握全球經濟發展，加強與中央與地方政府（經濟部園管局及彰化縣政府等單位）了解未來產業用地規劃方向，持續拜會廠商調查市場需求，規劃合適產品類型及銷售方式。
- D. 越南盾在 114 年的貶值壓力持續緩解，並因央行停止發行國庫券等措施改善貨幣流動性；新法規將提升市場透明度、優化投資流程，長期利好房地產市場發展。越南證券市場逐漸改善，長期投資具有吸引力。緬甸央行依舊要求所有交易須以緬幣進行，並限制外幣兌換，導致匯率與黑市匯率差距擴大，雖然開放部分自由匯率政策，但尚未對經濟復甦產生顯著影響。
- (5) 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 隨時掌握全球經濟脈動，加強拜會廠商，瞭解不同產業生產需求，並客製化研擬對策因應；洽詢各大行庫，了解目前工業地產貸款行情與放款條件限制。此外應重視利潤結構與整體佈局策略，以財務觀點檢視利潤結構，也在往後投資上多加考量。
- 越南採支持性貨幣政策，政策利率降至 3%，且對降息持開放態度以刺激經濟，信貸溫和擴張。惟通膨升溫，115 年可能升息。緬甸則因政治動盪與高通膨，政策利率名存實亡，黑市匯率遠高於官方，匯兌風險極高，投資時應審慎。
- (6) 油價變動之因應措施：
- 倘油價升高造成企業生產成本增高，應加強宣導企業於生產過程中減碳及循環經濟之概念，減少生產過程中之資源消耗，落實節能減碳，增進企業投資設廠意願。
- (7) 水、電供應變動之因應措施：
- 彰濱崙尾區工業用水自福馬圳 5 萬噸供水計劃已完工供給朝向穩定，在全台產業缺水情勢下，可作為誘因提高企業購地設廠之意願。
- 彰濱產業園區內電力系統供給穩定，考量目前 ESG、淨零碳排等環境保護、節能成為趨勢，廠商購地設廠時可鼓勵廠商除依規定設置 50%屋頂太陽光電外，可額外再行增加鋪設面積，供給日常辦公室用電需求，將容量放至電力交易平台，增加收益。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土木及建築等工程承攬、投資興建房地暨代辦政府計劃工業區之開發業務創造營收與獲利，為因應科技及產業改變，本公司隨時掌握市場變化，積極經由各種方式獲取產業資訊，用於擴展業務，為精準掌握產業資訊之脈動，近年亦致力於 e 化資訊作業，提昇工作效率以加強競爭力，而目前本公司尚無因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提高工程品質、服務社會及促進繁榮為企業宗旨，以建立良好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與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與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產業特性，本公司進貨或銷貨之項目與標準均依業主之不同要求而變動，故無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項次	一
案件名稱	公館請求機電六項工程款及物調款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空軍作戰指揮部
案情摘要	本件係有關核心交換器、增設設備與管線、資訊系統機房、空調及恆溫恆溼相關設備、噪音管制標準及中央空調系統採用型式等六項爭議。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129,090,183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3/12/24
進行狀況	二審審理中。
項次	二
案件名稱	損害賠償
當事人	原告：周遂、林惠玲 被告：本公司、中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羅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新達美縫紉實業有限公司、新馥鈺企業社、呂文中、江佳鴻、朱宴樟
案情摘要	因施工違法封路造成用路人周柳霖死亡，其家屬提起附帶民事訴訟求償。一審判決各被告應連帶給付原告 9,015,065 元。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54,720,577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0/5/19
進行狀況	二審審理中。

項次	三
案件名稱	CF650 逕行決標所生工程款價差請求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臺北市捷運局第一區工程處
案情摘要	因契約變更雙方無法達成合意，最終業主逕行決標因此所生工程款價差請求。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107,489,135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0/9/27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四
案件名稱	損害賠償訴訟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沈華養、沈慶光、張世文、張大偉、孫文郁及董俊禕、劉權範、鄭俊明與其所代表之法人共 11 人
案情摘要	張大偉及沈華養等 6 人因涉嫌貪汙治罪條例、違反證券交易法特別背信等罪經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109 年度軍偵字第 69 號起訴，並經新北地方法院 110 年度軍訴字第 3 號判決有罪在案，因其等之特別背信及詐欺行為造成本公司損害，本公司對其等提起求償。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95,000,000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0/10/21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五
案件名稱	CF650 隔音牆及中空水泥板牆請求給付工程款訴訟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臺北市捷運局第一區工程處
案情摘要	隔音牆預埋錨碇螺栓尺寸及托座加大及中空水泥板牆立柱變更之相關費用。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38,396,155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1/1/17
進行狀況	三審審理中。

項次	六
案件名稱	CF650 義交費用爭議訴訟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臺北市政府捷運局第一區工程處
案情摘要	因展延工期及業主指示增加義交執勤之人時費用爭議所生之請求。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170,612,151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1/11/11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七
案件名稱	CF650鋼筋等五項爭議訴訟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臺北市政府捷運局第一區工程處
案情摘要	本件係有關鋼筋計價未計工作筋、新增景安站保全、新增使用私地費用、新增鋼構預拱修正費用及被告就AC透層不當扣款等五項爭議。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104,658,147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1/12/27
進行狀況	二審審理中。

項次	八
案件名稱	CF650標月台門等五項爭議訴訟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臺北市政府捷運局第一區工程處
案情摘要	本件係有關月台門設備帶包覆材料變更、落水頭形式變更、月台門設備帶增設槽鋼及角鐵、鋁板天花及立體條狀金屬天花燈盒變更及高架橋接地系統之接地界面箱體移設施作費用等五項爭議。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32,730,768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2/3/9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九
案件名稱	CF650標結算數量逾30%爭議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臺北市政府捷運局第一區工程處
案情摘要	本件係因結算數量逾原契約數量30%以上工項另議單價爭議所生之工程款價差請求。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271,363,646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2/3/7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十
案件名稱	公館福興營區工程請求工程款、履保金及物調款爭議案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空軍作戰指揮部
案情摘要	本件因逾期違約金爭議所致，請求業主給付工程款及履保金及物調款。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663,528,045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1/11/15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十一
案件名稱	寶柏森請求給付工程款爭議
當事人	原告：寶柏森營造有限公司 被告：本公司
案情摘要	本件係 CF650 標小包寶柏森公司向本公司請求展延工期管銷費、工程款、遲延給付工程款之利息及水電費、環保安衛及清潔費。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32,616,333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2/6/2
進行狀況	二審審理中。

項次	十二
案件名稱	公館請求工程尾款案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空軍作戰指揮部
案情摘要	本公司向業主請求第 59 期估驗款、第 59 期物調款、第 4 期履約保證金，及尾款共計 186,769,013 元。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186,769,013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4/1/10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十三
案件名稱	公館請求發還保固保證金及展延工期管銷費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空軍作戰指揮部
案情摘要	本公司向業主請求發還保固保證金合計 72,437,942 元，及展延工期所生之相關費用 52,952,436 元。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125,390,378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4/3/7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十四
案件名稱	新北環狀線 0403 地震新北市政府求償案
當事人	原告：新北市政府、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本公司
案情摘要	新北環狀線 1130403 地震致鋼箱梁位移災害新北市政府求償 19.27 億元案。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1,927,763,871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4/3/27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項次	十五
案件名稱	新北環狀線 0403 地震臺北市府求償案
當事人	原告：臺北市府、臺北市府捷運局第一區工程處 被告：本公司
案情摘要	新北環狀線 1130403 地震致鋼箱梁位移災害臺北市府求償 14.41 億元案。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1,441,046,003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4/3/27
進行狀況	一審審理中。

調解案件：

項次	一
案件名稱	北區水資源分署石門水庫工程爭議
當事人	申請人：本公司 相對人：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
案情摘要	因趕工獎金、保險費等爭議。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40,000,000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4/12/4
進行狀況	調解中。

114 年確定判決事件

項次	一
案件名稱	臺中市政大樓工程款爭議案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臺中市政府。
案情摘要	茲為臺中市政府大樓工程款案，本公司委由祥記公司施工，關於變更設計等向臺中市政府請求工程款案。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340,707,789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02/7/11
進行狀況	一審判決業主應給付新臺幣 11,020,000 元，雙方就不利部分上訴，二審維持原判，雙方上訴三審，經最高法院發回更審，更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114/11/21 最高法院裁定駁回本公司上訴。

項次	二
案件名稱	桃園機場土方標展延管銷費請求
當事人	原告：本公司 被告：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案情摘要	因工期展延至 1771.5 日曆天，所生管理費用之請求。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66,347,481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2/8/29
進行狀況	114/2/19 法院調解成立，被告應給付本公司 46,441,101 元，本案確定。

項次	三
案件名稱	百晨、泳慶請求給付工程款訴訟
當事人	原告：百晨企業有限公司、泳慶企業社 被告：本公司
案情摘要	本件係河濱社會住宅工程案之小包泳慶企業社向本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而百晨公司則是受泳慶企業社讓與前述工程款債權而向本公司請求。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190,000,000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2/9/18
進行狀況	法院於 114/4/11 宣判，本公司全部勝訴，並已確定。

項次	四
案件名稱	綠線北機場遷移設計整合費用仲裁
當事人	仲裁聲請人：本公司、德商西門子交通運輸股分有限公司、韓商現代樂鐵股份有限公司 仲裁相對人：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案情摘要	桃園綠線因北機場位置變更，團隊認為有系統整合設計變更之事實，業主否認，雙方合意將爭議提付仲裁。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346,116,050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3/11/25
進行狀況	114/7/14 收受仲裁判斷書，仲裁相對人應給付 261,736,734 元及其法定利息。

項次	五
案件名稱	石門水庫工程地質差異爭議調解
當事人	申請人：本公司 相對人：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
案情摘要	因地質差異爭議請求費用。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180,000,000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2/7/31
進行狀況	113/12/20 調解成立，相對人應給付本公司 59,095,710 元。

項次	六
案件名稱	烏嘴潭人工湖工程爭議
當事人	申請人：本公司 相對人：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分署
案情摘要	因土方、回填單價調整等爭議。
標的或金額	新臺幣 260,000,000 元
訴訟開始日期	112/9/23
進行狀況	114/3/2 調解成立，相對人應給付本公司 74,524,530 元。

項次	七
案件名稱	商業事件定暫時狀態假處分暨緊急處置聲請
當事人	聲請人：堡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本公司
案情摘要	就聲請人提名之董事候選人列入候選名單事聲請定暫時狀態假處分暨緊急處置。
標的或金額	無
訴訟開始日期	115/4/13
進行狀況	裁定暫時狀態假處分，本公司應將聲請人候選名單列入；緊急處置駁回聲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二)合併營業報告書

1.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86.12.15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6 樓	1,160,000	投資業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01.23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9,500 仟美元	顧問業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92.01.23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9,500 仟美元	顧問業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92.11.04	中國江蘇省常熟市東南經濟發展區	9,000 仟美元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92.11.04	中國江蘇省常熟市東南經濟發展區	9,000 仟美元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84.08.04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2 樓	60,000	各項保全業務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88.04.02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2 樓	10,000	停車場經營及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等業務
中工公寓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89.06.29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2 樓	10,000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88.05.18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2 樓	60,000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投資顧問等業務
華鼎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06.14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14 樓	490,100	都市更新重建業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08.06	Unit 1607, 16th Floor, Fortress Tower, 250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30,723,800 美元	營建及機電等海外業務
BESM Holding Co., Ltd.	94.10.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5,075 仟美元	投資控股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U.S.A.)	76.04.06	141 Bennington Court McDonough, Georgia 30253, U.S.A.	9,261 仟美元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廈門萬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93.04.15	廈門市港中路 1692 號萬翔國際商務中心 2 號樓北樓 301	250,000 仟人民幣	從事物流、倉庫經營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菁華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0.10.23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2 樓	5,000	人力派遣業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88.03.15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2 樓	321,000	實境體感應用服務業、音樂展演空間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有限公司	100.09.27	FLATB 3/F WING CHBONG COMMERCIAL BUILDING 19-25 JERVOIS STREET SHEVNG WAN HK	111,503 仟港幣	投資控股
BA & BES Contracting (L.L.C.)	96.02.13	Post Box 92237, Dubai-United Arab Emirates	3,000,000(AED)	工程承攬業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96.03.23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13,995 仟美元	投資業
超場共創股份有限公司	92.05.14	台北市光復南路 102 號 2 樓	125,000	食品什貨及飲料零售業
喜滿客上海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100.09.27	上海市嘉定區馬陸鎮封周路 655 號 307 室	900 仟美元	影城管理、採購及管理 諮詢等業務
雲南喜滿客影城有限公司	102.02.20	昆明市北京路 1079 號	25,000 仟人民幣	影院管理、採購及管理 諮詢等業務
江蘇喜滿客影城管理有限公司	104.07.16	揚州市邗江區京華城路 18 號(端木 大廈)1 幢 1001 室	11,000 仟美元	影院經營、採購及管理 諮詢等業務
華銳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03.09.16	天津自貿區(東疆保稅港區)重慶道 966 號	96,370 仟人民幣	普通倉儲業、冷凍倉儲 業及汽車貨運業
Global BES Engineering (Myanmar) Co., Ltd.	105.05.15	NO.153/KA, Kyun Shwe Myaing Lane(2), 23 Ward, (Thuwanna), Thingangyun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500 仟美元	工程承攬
BES Engineer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109.02.06	G2-11, Golden King Building, 15 Nguyen Luong Bang Street, Tan My Ward,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1,500 仟美元	工程承攬

2. 推定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無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截至 115.03.31 止）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陳玉坤、游立誠	115,956,500	99.96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單篤武、楊美媛、程安慈、丘永財	3,880,000	64.67
	總 經 理	高銘鴻	—	—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董 事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單篤武	10,000 (出資額)	100
中工公寓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董 事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代表人：單篤武	6,300 (出資額)	63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暨 監 察 人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弘交、陳玉坤、楊美媛 監察人代表人：蘇育民	6,000,000	100
	總 經 理	王鶯娟	—	—
華鼎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陳文可、林俊堯	44,109,000	90.00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U.S.A.)	董 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游立誠	8,509	91.79
BESM Holding Co., Ltd.	董 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	5,075,000	100.00
廈門萬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BESM Holding Co., Ltd.及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游立誠、王鶯娟、丘永財 審計委員：游立誠	122,500 仟人民幣 (出資額)	49.00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游立誠	30,723,800	100.00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董 事	模里西斯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單篤武、陳玉坤、胡文國	9,000 仟美元 (出資額)	100.00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董 事	模里西斯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單篤武、陳玉坤、胡文國	9,000 仟美元 (出資額)	100.00
菁華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暨 監 察 人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裕彬	500,000	100.00
	總 經 理	林裕彬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立誠	29,455,180	91.76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	9,500,000	100.00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	9,500,000	100.00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 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	13,995,389	100.00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有限公司	董 事	陳嘉慧	61,503,000	49.60
超場共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暨 監 察 人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文賓、陳以珊 監察人代表人：張志澄	125,000	100.00
喜滿客(上海)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董 事 暨 監 察 人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慶京、沈輝庭、陳以珊 監事代表人：沈耀庭	900 仟美元 (出資額)	100.00
雲南喜滿客影城有限公司	董 事 暨 監 察 人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有限公司 代表人：丘文義、沈輝庭 監事代表人：陳以珊	12,250 仟人民幣 (出資額)	49.00
江蘇喜滿客影城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暨 監 察 人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慶京、丘文義、沈輝庭 監事代表人：時祥	5,000 仟美元 (出資額)	100.00
華銳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暨 監 察 人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鶯娟 監事代表人：周志明	34,000 仟人民幣 (出資額)	11.14
Global BES Engineering (Myanmar) Co., Ltd.	董 事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立誠、周志明	500 仟美元	100.00
BES Engineer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 事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志明、楊美媛	900 仟美元	60.00

4.114 年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前)	本期損益(稅後)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1,160,000	1,323,535	66,303	1,257,232	—	(1,432)	(28,194)	(23,076)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80,318	89,758	90,560	391,408	1,030	11,745	11,404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0,000	25,406	3,278	22,128	6,641	1,327	7,173	6,865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76,558	55,444	21,114	220,411	11,538	11,188	8,944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12,609	18,442	94,167	696,248	(3,375)	8,317	8,328
華鼎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90,100	496,280	9,732	486,548	—	(3,981)	(2,374)	(1,897)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9,396,208 (港幣)	157,024,812 (港幣)	35,000 (港幣)	156,989,812 (港幣)	—	(101,826) (港幣)	5,845,409 (港幣)	5,845,409 (港幣)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U.S.A.)	5,000,000 (美元)	1,277,719 (美元)	288,575 (美元)	989,144 (美元)	—	(20,000) (美元)	20,421 (美元)	20,421 (美元)
菁華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	39,725	17,839	21,886	168,036	11,682	13,791	11,032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21,000	267,118	27,885	239,233	—	(16,765)	(47,397)	(40,996)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8,631,500 (人民幣)	113,417,866 (人民幣)	65,062 (人民幣)	113,352,804 (人民幣)	—	(119,424) (人民幣)	(3,386,971) (人民幣)	(3,386,971) (人民幣)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78,631,500 (人民幣)	113,076,590 (人民幣)	65,062 (人民幣)	113,011,528 (人民幣)	—	(119,424) (人民幣)	(3,081,625) (人民幣)	(3,081,625) (人民幣)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74,490,300 (人民幣)	111,794,960 (人民幣)	406,742 (人民幣)	111,388,218 (人民幣)	220,000 (人民幣)	(1,810,463) (人民幣)	(4,471,736) (人民幣)	(3,336,610) (人民幣)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74,490,300 (人民幣)	114,489,558 (人民幣)	421,128 (人民幣)	111,068,430 (人民幣)	267,619 (人民幣)	(1,585,298) (人民幣)	(4,064,136) (人民幣)	(3,031,414) (人民幣)
BESM Holding Co., Ltd.	31,977,067 (人民幣)	52,381,828 (人民幣)	173,942 (人民幣)	52,207,886 (人民幣)	—	(78,892) (人民幣)	931,587 (人民幣)	931,587 (人民幣)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前)	本期損益(稅後)
廈門萬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人民幣)	817,541,980 (人民幣)	436,344,616 (人民幣)	381,197,364 (人民幣)	245,729,265 (人民幣)	(2,676,131) (人民幣)	5,873,888 (人民幣)	4,646,054 (人民幣)
BA & BES Contracting (L.L.C.)	3,000,000 (AED)	—	—	—	—	—	—	—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99,443,035 (人民幣)	150,587,051 (人民幣)	23,354 (人民幣)	150,563,697 (人民幣)	—	(61,270) (人民幣)	1,751,533 (人民幣)	1,751,533 (人民幣)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有限公司	89,636,565 (人民幣)	22,039,978 (人民幣)	74,334 (人民幣)	21,965,644 (人民幣)	—	(17,458) (人民幣)	(7,524,691) (人民幣)	(7,524,691) (人民幣)
喜滿客(上海)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5,685,600 (人民幣)	646,871 (人民幣)	875,716 (人民幣)	(228,845) (人民幣)	—	(2,000) (人民幣)	(2,000) (人民幣)	(2,000) (人民幣)
雲南喜滿客影城有限公司	25,000,000 (人民幣)	23,620,777 (人民幣)	2,640,615 (人民幣)	20,980,162 (人民幣)	7,753,911 (人民幣)	(432,556) (人民幣)	(1,177,126) (人民幣)	(1,177,126) (人民幣)
超場共創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	23,719	7,825	15,894	—	(2,779)	(2,525)	(2,525)
江蘇喜滿客影城管理有限公司	73,124,130 (人民幣)	97,858,758 (人民幣)	92,684,274 (人民幣)	5,174,484 (人民幣)	1,210,256 (人民幣)	(6,413,764) (人民幣)	(7,094,069) (人民幣)	(7,094,192) (人民幣)
Global BES Engineering (Myanmar) Co., Ltd.	748,635,000 (緬元)	795,325,044 (緬元)	—	795,325,044 (緬元)	—	(6,406,316) (緬元)	(947,097) (緬元)	(947,097) (緬元)
BES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34,801,012 (越盾仟元)	158,990,084 (越盾仟元)	104,785,577 (越盾仟元)	54,204,507 (越盾仟元)	—	6,363,906 (越盾仟元)	14,468,043 (越盾仟元)	11,521,843 (越盾仟元)

註：各關係企業營業概況係以各企業之財報為依據；超場共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三)關係報告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志明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2 日

-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無
- 2.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 3.財產交易情形：無
- 4.資產租賃情形：無

5. 資金融通情形：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1)	年底餘額 (註1)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之必要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華銳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1,550	\$21,550	\$21,550	5	2	\$-	營業週轉	\$21,550	-	-	\$903,952 (中華工程公司淨值4%)	\$9,039,519 (中華工程公司淨值40%)	
1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000	15,000	-	3.5	2	-	營業週轉	-	-	-	36,224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40%)	36,224 (中工保全公司40%)	
1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000	15,000	-	3.5	2	-	營業週轉	-	-	-	36,224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40%)	36,224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40%)	
2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其它應收款	是	110,000	95,000	95,000	3.5~3.8	2	-	營業週轉	-	不動產、有價證券	123,804	95,693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公司淨值40%)	95,693 (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公司淨值40%)	註2及註4
3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0,000	10,000	7,000	3.5	2	-	營業週轉	-	-	-	377,170 (中華城公司淨值30%)	377,170 (中華城公司淨值30%)	
3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威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6,000	26,000	-	3.5	2	-	營業週轉	-	股票	15,169	377,170 (中華城公司淨值30%)	377,170 (中華城公司淨值30%)	註2
4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7,000	7,000	5,000	3.5	2	-	營業週轉	-	-	-	8,851 (中工管理顧問公司淨值40%)	8,851 (中工管理顧問公司淨值40%)	

註1：係分別經子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2：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除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對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對威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之其他應收帳款外，業已全數沖銷。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屬業務往來者；2 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喜滿客國際商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喜滿客公司)對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餘額計新台幣 95,000 仟元，已超過原約定期間，喜滿客公司已訂定改善計劃並呈報監察人，並將後續執行情形納入董事會定期追蹤控管。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 書保證 之限額	本 年 度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最 高 限 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陸 地 背 書 保 證	大 區 保 備 註
		公司 名稱	關係											
1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直接或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1,252,004 (註2)	\$ 318,094	318,094	260,000	318,094	63.52%	\$ 1,502,404 (註7)	--	Y	—	
2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1,248,409 (註3)	318,094	318,094	260,000	318,094	63.70%	1,498,091 (註8)	—	Y	—	
3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226,401 (註4)	25,000					271,681 (註9)	Y	--	—	
3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226,401 (註4)	25,000					271,681 (註9)	Y	—	—	
4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或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1,267,850 (註5)	973,650	35,259	35,259	35,259	5.56%	1,584,812 (註10)	--	Y	—	
5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或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143,082 (註6)	220,500					3,771,698 (註11)	--	Y	--	

註1：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填Y。

註2：係依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五〇為限額。

註3：係依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五〇為限額。

註4：係依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五〇為限額。

註5：係依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〇〇為限額。

註6：係依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五〇為限額。

註7：係依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〇〇為限額。

註8：係依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〇〇為限額。

註9：係依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〇〇為限額。

註10：係依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五〇為限額。

註11：係依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〇〇為限額。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

